浪人・美女・劍

下冊

原作者：柴田練三郎
編譯者：黎　光

法律顧問：王富茂律師
封面設計：傅惠生

浪人・美女・劍

下冊

原作者：柴田練三郎
編譯者：黎　光

原作者：柴田練三郎
編譯者：黎　光
浪人・美女・劍
下冊

金蘭文化出版社印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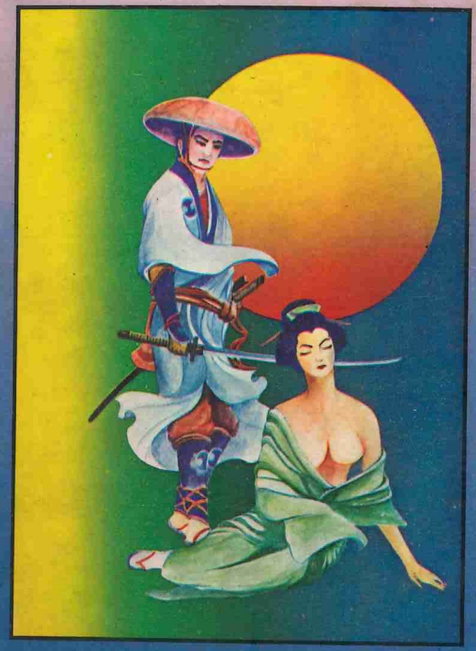

金蘭出版■版權所有

劍·女美·人浪

柴田錬三郎 著
黎 光 譯

金蘭文化出版社印行

會津枯木

一

會津若松城的藩主加藤明成，半年來，臉頰枯瘦，眼眶凹窪，額中青筋，條條又浮又粗，眼神不足，一如精神病患者。若半年不見，一時是不能認出來的。

這正是强度的精神衰弱症。

自從崛主水如後足踢砂似的，在光天化日之下，堂堂脫藩離城，使得身爲一藩之主的明成，面子盡掃於地。莫說自小養尊處優的明成，自尊受傷害，這口氣自難忍下：再另一方面，派出去追殺崛主水的殺手，一次一次敗陣而回，而且一半以上的人手，被殺被斬，連主水一家的妻室也奪不回來，最後一次，和歌山的計劃又沒有成功。

——沒有用的東西！

一連幾次的失敗，丟臉，可能早已招致天下諸侯恥笑。這種心情，怎能使多疑多忌的明成安定下來呢？

——無論如何，一定要殺掉崛主水，用多少都沒有關係，不提回崛主水的首級，我明成誓不爲人。

每一次派出的殺手，都是功敗而回。現在，又聽說崛主水進入殺生禁地高野山，更使明成暴跳如雷。

——哈哈，明成！你拿我有什麼辦法？

主水的聲音，每天都在明成身邊廻響，使得明成精神上，蒙受從大的損失。不但如此，明成在精力上，也受害於酒色過度，情況已至非常嚴里的程度了。

明成本不善飲，最近又常在酣酒之後，凡是順手可及的女人，便抓來雲雨一番，透支精力。府邸之內的侍女妻妾不能滿足他的慾望，他便轉而在城裏鎭上，到處搜集美女，滿足私慾。

如此，日復一日，不工作，不習武，明成整日泡在酒色之中，不但不知節制，反而日趨益盛。

只要說一聲：

——是主君的命令，

則不管是誰的妻女，一概帶入府中，橫遭强暴。兩、三天之後，喜新厭舊，再往城裏另找佳麗。因此，城中美女一個一個被召進府邸，早已引起藩民怨聲四起。然而，明成依然我行我素，執迷不悟。

家老川合九郎兵衞的女兒，也被捲入這一場風雲之中。

二

「川合，聽說你女兒幾久子，長得很不賴，是不是？」

川合聽明成提起自己的女兒，心情並不緊張。要是一般人，便會想：

——糟了，這下子，我女兒完了。

川合不沒但有這種感覺，反而好像待之若渴，求之不得。

當然，一般常態之下，主君看上自己女兒，是可賀可喜之事。但是，現在的明成，已沉入半瘋狂狀態，卽使被看上的女孩，也只有兩、三天被寵愛的日子，誰甘心把自己妻女送進無底火坑呢？

川合九郎兵衞却與衆不同，他欣然接受明成的意思，把自己女兒送進府邸，滿臉高興，並無後顧之憂。

這是有理由的。

因爲這女兒生來淫蕩，十五歲就跟男人共事成孕，十七歲又與邸中男人私通。以一個家老的名望而言，這是最損門風，最不名譽的醜事。但女兒幾久子的淫蕩，是生

來習性，無法制止。想早些安排婆家嫁出去，但已惡名滿天下，沒有人願意娶這個淫婦爲妻。

幾久子，現年二十歲，生得一身妖艷嫵媚，却嫁不出去，川合每看見自己有這樣一個女兒，就感到異常頭痛，正愁不知如何安排女兒終身的時候，明成一句話，點醒了川合。

——得了！

川合不但高興自己女兒有了寄託，並且又在心中算計另一個企圖。

如果讓幾久子迷住明成，生下兒子，然後再想辦法讓半狂亂狀態的明成，答應由幾久子的兒子繼承後嗣，如此，幾萬石的高薪俸祿，不就是指日可待了嗎？

川合九郎兵衞雖然沒有政治謀略，但有一肚子詭詐。想清楚自己的棋步之後，滿足的笑一笑，對明成說：

「我這不肖女兒，如能蒙受主君抬愛，實在三生有幸，我即日就把女兒帶來面見主君。」

「嗯！好！識抬擧！哈哈哈……」

「哦！另外，我想拜託主君一件事情。」

「什麼事？」

「半年前，不是有一個內藤右京的女兒，名叫阿妙，很受主君寵愛嗎？」

「有嗎？」

「是那個和成瀨修次郎相好的女孩子啊！」

「哦！喔！我想起來了！怎麼樣？」

「我兒子八彌很喜歡那個女孩子，是不是請主君就賜給我作媳婦？」

「八彌很愛她？」

三

「是的。」

川合九郎兵衞一本正經的回答明成。

當時，八彌追求阿妙，被阿妙拒絕，後又因爲阿妙被明成看上了，不得不放棄阿妙。

結果，明成寵愛阿妙的時間，只爲期十天。

因爲阿妙是爲了搭救修次郎，才閉着眼睛須從明成，當然談不上心甘情願，被明成抱在懷中，儼然像個娃娃似的，毫無反應，事過十天，就被明成棄置一邊，不理不睬。

八彌得知阿妙被棄置一邊的消息之後，又燃起戀慕阿妙的情愛。

當時，主君的妻妾，就像漆盤碗器，可以轉賜給家臣，或其他的手下。

原來，川合無功不受祿，不敢對明成提出要求。但是目前，可以拿幾久子交換阿妙，這應該是順理成章的事情。

「好，反正那女孩子留在邸中，也沒什麼用處。」

「那麼，感謝主君，我讓幾久子盡速準備入府邸，侍候主君。」

川合九郎兵衞退出之後，明成心裏想：

——阿妙轉賜給川合的兒子，嗯！轉賜之前，我應該再去享受一次。

明成作個暗號，叫出老侍女，傳達自己的意思。

阿妙自從進入府邸，即偏住一房，平時，白天沒有其他的工作，偶而夜裏陪陪明成睡覺，既不能辭職，也不能出城，心中非常鬱悶。

「今天晚上，主君要見妳。」

已有半年的時間，不受明成理睬，沒想到半年之後，明成那如野獸一般的形像，又要再一次出現。阿妙愈想愈害怕，不自禁的發起抖來。

——唉！爲了救修次郎，而已經奉獻出的身體，再讓那隻野獸多幾次蹂躪，也沒什麼關係。

抱着一顆悲哀的心情，默默走向明成的臥房，等待一次新的侮辱。

「阿妙，我要把妳轉賜給川合兒子八彌。」

——這女孩子，永遠都像個木娃娃似的。

明成一面想，一面對阿妙說。

四

向北直進，野道漸荒，風也更淒更冷了。

翻越過白河巖，到達會津。

眼前景物，雖已蕭條，但是在修次郎的眼裏，這裏永遠是生於斯，長於斯的故鄉。

從離開會津，到江戶，到鎌倉，再到江戶，現在又回到會津。

這塊人口衆多的土地，雖然備受摧折，但半年不見。對這一顆顆落盡枝葉的枯木，對這一間間低平的農舍，仍有一股不可名狀的留戀。

「回到故鄉來，眞是太好了。」修次郎回頭看看小豆丸，又說：「眞的。」

小豆丸點點頭，好像頗有同感，事實上，小豆丸常年飄泊在外，四處爲家，早已沒有家鄉的觀念。他點頭，只是不想掃了修次郎的興。

「明天就要進城了，成瀨先生，你得改裝一下！」

「要怎麼樣改裝忽？」

「你看我的。」

小豆丸自懷中掏出一堆東西，在眉上塗一塗，又拿個東西含在嘴裏。然後，抬起頭，看着修次郎。

濃眉成八字形，顯鼓如猴。

「好嚇人的臉。」

修次郎看着變了樣子的小豆丸，嚇得楞住了。

「我們就是這樣，想變成什麼樣子，就以可變成什麼樣子。像你，五官端正，就不能跟我一樣了。這樣吧！你暫時先打扮成虛無僧的模樣。」

「不行啦！我不會吹尺八（簫）。」

「有這樣子就好，走，我有一個朋友住在城裏的深江村，我們去他那裏準備準備。」

「你好像到處都有朋友。」

「這樣做起事來才方便嘛！」

「可是，這樣進城，安全嗎？」

「不試試看，你怎麼知道？」

「阿妙不知道過得怎麼樣了。」

「那個明成喜新厭舊，不曉得還是不是很寵愛阿妙小姐？唉！明天我進城一探就知道了。」

小豆丸很自信的說。

五

小豆丸要修次郎在深江村的農家裏等着，他獨自潛進若茂城，到傍晚才回到深江村。

「阿妙怎麼樣了？」

「我已探得她的消息了。」

「她還在城裏嗎？」

「是，但是……」

小豆丸猶豫了一陣，不敢莽然出口。

「怎麼了？」

「很奇怪，聽說阿妙小姐要和川和九郎兵衞的兒子八彌，在今天晚上完婚。」

「八彌？」

「是啊！好像阿妙小姐被藩主明成辭了職，改送給八彌爲妻。」

「八彌？」

當初順從明成，是爲了救自己一命，事非得已，不能責怪阿妙。

——但是，與八彌完婚，這……

修次郎的臉色，遂漸變得很難看。

「小豆丸。」

「是。」

「我們回江戶去吧！」

「回江戶？」

「阿妙既然變心，要和八彌完婚，我們還留在這裡作什麼？」

「不行！」

「爲什麼不行？阿妙一定是把我忘了，哼！女人心都是很善變。」

與大哥修太一向恩愛的大嫂照代，竟然敢背着丈夫，向小叔提出不義的要求。修次郎得到一次教訓，對於女人心的信任，大大的褪了色。」

「成瀨先生，你這樣決定就太草率了，我們應該探探阿妙小姐的心意，再作決定啊！」

「她今天晚上要和八彌完婚，這心意不就已經很明顯了嗎？」

「不，說不定她是被逼的。」

「這樣說，我們要怎麼樣去探阿妙的心意呢？」

「我有辦法。」

「什麼辦法？」

「今天晚上，我先躲進川合先生家，阿妙和八彌的床下，你在屋外等着，如果阿妙小姐是自己本意要嫁給八彌，那就聽你的，我們回江戶去；如果阿妙小姐是被逼的，我們就帶她逃走。」

六

婚禮完畢，阿妙被帶回房內更衣。

任憑老侍女說爛了嘴，阿妙動也不動一下，拒絕更衣，拒絕上床。

——到底是怎麼了。

在一邊等得不耐煩的新郎官八彌，三番兩次催促阿妙快點換衣服。但是阿妙端端的坐着，像個木頭人似的。

「好了！好了！你們退下！」

八彌叫老侍女退下，侍女們也感覺到洞房花燭夜裏，被新娘拒絕上床的新郎官，心裏的滋味一定不好受，所以大家都很知趣的退下。

八彌見侍女退下，立即跪在阿妙面前懇求說：

「阿妙，到那裏去吧！」

「在這裏還不是一樣？」

「哦！到那裏暖一點，這裏風大，會感冒。」

八彌費了好大的勁兒，才把阿妙帶到床邊。

「阿妙，事到如今，妳還在猶豫嗎？」

「什麼事到如今？我根本不想嫁給你！」

「可是我們拜過天地了。」

「那是你一個人拜的天地，我連結婚的交歡盃子，碰都沒碰一下！」

「這！唉！說這些有什這用，好歹這是主君的命令。」

「我不順從主君的命令。」

「妳不是已經被主君愛過了嗎？當時妳又爲什麼要順從主君呢？」

「那是爲了要救成瀨先生，事非得已，但是，我幹麼違背心意嫁給你爲妻呢？」

「怎麼？妳還在想念成瀨？」八彌很嫉妬。

「當然。」阿妙口氣堅決。

「那是多餘的。」「我管它是不是多餘，我也不管成瀨先生至今如何，反正，我一生一世，只愛成瀨先生一個人。」

「我說過，妳想他，妳愛他，都是沒有用的，成瀨已經死了。」

「你胡說，成瀨先生還活着，他一定還活着。」

「哼！違背主君，擅自脫藩的不忠者，早被殺手追去殺掉了。」

「我不信。」

阿妙雖然堅持的說，但是沒有確實證據。

「眞的，如果妳不信，難道妳有他的消息？」

當然，終日被閉禁在城裏的阿妙，怎麼會知道這些事？但阿妙一直在心裡吶喊着：——他一定還活着，一定還活着。

「聽說成瀨在白河附近，殺了三個會津藩士，但是寡不敵衆，最後還是被殺掉了。這呀！就是擅自脫藩的下場，是他應該得到的報應。」

「不，成瀨先生是正派君子，是主君自己無道，人家才會脫藩離城。」

「妳受過主君寵愛，還敢罵主君？」

「我最討厭主君。」

「不知好歹的女人！」

八彌以驚訝的神色看着阿妙。又說：

「好了！好了！要是妳不討厭主君，我還反而吃虧呢！既然妳討厭主君，成瀨也已經死了，那麼妳就是我的人了，我會很疼妳，很愛妳的。」

「討厭！不要！」

「妳怎麼老說不聽呢？爲一個死人守貞節，有什麼意思呢？」

八彌一邊說，一邊心懷不軌的打量阿妙全身，剎時彷彿失去理智，動作逐漸粗魯起來。

「阿妙！來！」

八彌一把抱住阿妙，準備把她掩在床上時，不料阿妙反肘撞他肚子，趕緊跑到屏風後面躲着。

「除了修次郎，我不會做任何人的妻子，如果修次郎死了，我也要死。」

「妳又在說傻話了！」

八彌正要跳過去抱住阿妙，不知從何處傳來一陣奇怪的聲音。

「成瀨修次郎並沒有死。」

「啊？」

阿妙和八彌都被這突如其來的聲音嚇住，互相對看了一眼。

「成瀨修次郎還活着。」

第二次聲音，好像是從廊下傳進來的。

阿妙趕緊跑近門邊，打開紙門，走到廊下四處張望，在黑暗的走廊正前方，果然有個黑影。

「阿妙小姐，快從後門逃走！」

說完話，黑影又消失了。

阿妙一聽指示，立即拔腿就跑，跑過走廊，繞到廁所邊一看，後門果然被打開一半，有光線從門縫中射進院裏來。

「等一下，阿妙！等一下！」

八彌看阿妙跑出去，也想隨後追去，但才一起步，就不知道喝到了什麼，倒在地上，好不容易爬起來時，又不知道撞到什麼，第二次跌倒在地上。

只穿着襪子，就向院外飛奔出去的阿妙，一跑出後門就看到修次郎打扮成虛無僧的樣子，在後門等她。

「阿妙！」

「啊！修次郎……」

八

阿妙撲向修次修懷裏，一切都像在夢中。

「快走！」

兩人手牽手，正打算逃開時。

「糟了！」

修次郎握住阿妙的手，又呆站住了。

這後門出來，只有一條通路。通路遠方，正有一羣二十多個人，一邊談笑，一邊向修次郎和阿妙所站的位置走過來。

這些人好像才酒足飲飽，盡一回而番興。

修次郎靠着牆，背後掩住阿妙，想要躲過這羣人的視線，不料，還是被這些人發現了藏在背後的阿妙。

「咦？那有個虛無僧帶着這麼一個女孩，晚上在這裏鬼鬼祟祟的幹什麼？可惡！」

「嘿！女孩子還只穿著襪子哩！」

「嗯！一定是拐誘良家婦女！」

二十幾個人，半開著玩笑圍住修次郎和阿妙。

這時，後面又跑出一羣人來。

「等一下！」

「把那兩個人抓起來！」

修次郎眼看情形不對，下定決心，猛然一喝：

「閃開！」

「啊？叫我們閃開？」

「不閃開，我就殺！」

修次郎向前移了半步，一羣人也向後退了半步。

「咦？那個女孩，不就是內藤先生的女兒阿妙嗎？」

「那你就是成瀨修次郎嘍？」

這時，從後門追出的一羣人，正好趕到。領在隊伍最前面的，就是八彌。

「抓住那個女孩！」

「閃開！閃開！」修次郎拔出刀來。

一羣人紛紛往後跳開一步，各自拔出大刀，指向修次郎。

「來呀！」

「阿妙！妳盡量逃，萬一被抓回去，千萬不要莽撞」，我一定會活著，一定會救妳出來。

「好的，修次郎！」

「殺！」

修次郎一跳，發出一聲嘶喊。

這時候，輕巧如一粒小豆的小豆丸出現。

「刑事組派了很多人出來，不要猶豫，趕快逃，改天再想辦法救出阿妙小姐。

九

月光下，在武家府邸一角，一場可怕的殺戰，正如枯葉紛落一般展開。

一個個手拿刀劍的武士，像一個個長著白銀長牙的怪獸，忽前忽後，忽左忽右的發出一聲聲可怕的厮殺聲，悲鳴聲。

不料刑事組又派出數十名殺手，眼看着修次郎和小豆丸已力不敵衆，逐佔下風了。

小豆丸帶着修次郎，一面斬殺，一面逃跑。

「成瀨先生，快逃！」阿妙大喊。

「阿妙，等我來救妳！」

小豆丸一口氣打出七、八個火藥玉，帶着修次郎逃逸而去。這其間，不知殺了幾個，傷了幾個，繞過多少小路，彎過多少彎道，不好容易，修次郎和小豆丸才脫離險境，回到深江村的農舍。

「成瀨先生，你受傷沒有？」

「沒有。」

「眞可惜，今晚上失敗，眞可惜！」小豆丸莫可奈何的搔搔腦袋。

而修次郎反而意氣昂然的說：

「不，只要阿妙沒有變心，我就心滿意足，只是沒有把她帶回來，實在可惜。

「對，阿妙小姐果眞是被明成所逼，轉賜給八彌爲妻，並不是出自她自己的心願，她一心只愛成瀨先生，這是我親耳聽見的，決對錯不了。」

「我眞不該懷疑他。」修次郎眼眶略紅。

「成瀨先生，你好比是月，那八彌好比是雲，雲月如何相比？所以你要更有自信才好。」

「我知道，但是阿妙又被抓去了。」

「這種節骨眼兒，如果硬把阿妙帶走，說不定落得你也被抓，你看刑事組帶着槍來了？」

「就是。」

「所以啊！只要我們兩個人平安脫險，就可以再想辦法救出阿妙，你不要灰心才好！」

「嗯！就是死，也要把阿妙救出來，但是，八彌會不會對阿妙……」

「不要緊，八彌很愛阿妙，不會虧待她，倒是這個明成，很叫人躭心，不知他又會對阿妙使出什麼花招來。」

「嗯！的確，那明成有些神經分裂，只要他知道這件事，一定不會放過阿妙。」

修次郎也黯然下來。

十

以明成而言，川合九郎兵衞的女兒幾久子，確實令他驚訝不已。

凡是明成以往所接觸過的女人，都是無意識的任他玩弄，但幾久子不同，她不但不像個木娃娃，反而大膽而主動的散發異香，露出肢體，並且主動的引誘明成。

明成看這個奇異的女子，幾乎不能相信。

——有這種女人？

一夜之間，明成卽被幾久子完全迷住。

——主君今天的心情很好。

——大概對那個川合的女兒很滿意吧？

——唉！這樣也好，免得主君一天到晚拉長了臉，拿我們當出氣筒。

家臣們看到明成一連好幾天心情愉悅，也都很安心，當然，他們知道這是幾久子的房中技術所使然。

明成迷戀新妾，心所情好了許多。但是，才沒幾天，明成額上的青筋又暴露出來，消瘦的兩頰又在顫抖。

因爲他得知阿妙拒絕完婚，以及修次郎和小豆丸出現的事情。

「城裏的警戒爲什麼這麼差？竟然讓那個脫藩的不忠者成瀨修次郎也能潛進來？」

「去！好好處罰那個石橋進左衞門，他是幹什麼吃飯的？」

「去！把他們給我抓回來！」

明成大發雷霆，一連下了好幾個命令。

「主君，阿妙被抓回來了。」

「啊？阿妙被抓回來了？」

「是。」

「這個違背我命令的女孩子，給我帶過來，我要殺掉她。」

八彌一聽到這個消息，非常害怕，究竟他對阿妙還有一分眞摯的愛，無論如何，他是不捨得阿妙被殺的，所以，八彌趕緊求助幾久子。

一一

進入鐵御門左側，是本丸宮殿的大玄關。玄關斜後方，有座五層樓高的天守閣。和天守閣正面相對的宮殿廣場，有一塊綠色草坪。雖然綠色草坪，色已枯黃，但因有細心整理，不會顯得淒涼。

阿妙就在這裏，被帶上廣場來。

家臣們左右排成兩排，明成和幾久子坐在正中央。這場面，好像專爲安慰明成而設。

幾久子早已受八彌之託，準備在萬一的時候，保住阿妙的生命。但是幾久子又希望教訓

一下這個倔强的女孩，所以泰然的坐在明成身邊，佯若無事。

希望教訓阿妙的原因，當然也有嫉妒的成分。因爲阿妙曾在她之前，備受明成寵愛。

「阿妙，抬起頭來。」井上加之助在一旁喊：「修次郎在那裏，說！」

「不知道。」

「妳一定知道，妳是怎麼跟脫藩的不忠者小豆丸連絡上的？說！」

「我不知道。」

「如果妳不知道，小豆丸怎麼會在妳和八彌完婚之日，潛入川合府邸？」

「我也不知道？」

「妳嘴巴眞硬，可惡，有很多人看見妳和潛入川合府邸的成瀨會合，妳還說不知道？」

「不錯，我一看到成瀨先生出現當然想跟他走，可是他怎麼潛入川合府邸，我是眞的不知道。」

「妳忘了主君命令妳和八彌完婚？」

「我不要跟八彌作夫妻。」

「這是主君的命令！」

「我不願意順從。」

「妳是本藩的人，竟敢違抗藩主命令，該當何罪！」

「隨便你處份！」

「可惡！可惡！」

井上以無法制服阿妙的面容，看着明成。

——要怎麼辦呢？

明成早已對阿妙沒有一點迷戀，加上幾久子在場，很想狠狠的處罰阿妙。

「好，就依妳的希望處分妳！」明成說。

「啊？」

「斬首示衆！」

「主君！」幾久子在千鈞一髮之際，開口說話了。

一二

「什麼事？」

明成回頭看著幾久子。幾久子用妖媚的眼神，很小聲的對明成說：

「我大哥很喜歡這個女孩，就把她留下來吧！」

「可是，她不願意和八彌完婚。」

「那是因爲有成瀨這個年輕小伙子在，如果把成瀨抓來殺掉，這小女孩就會順從主君的

意思了。」

「這小妮子，口口聲聲說不知道成瀨的去處，眞是可惡，她怎麼會不知道成瀨的去處呢？妳看那張臉，眞是令人討厭！」

「稍給她一點教訓吧！」

「嗯！」

明成馬上傳意給井上。

井上得到命令，立即吩咐下去：

「把這女孩吊起來！」

「是！」

阿妙兩手被綁，身體被高吊在樹上。

「大傳馬！」井上叫。

「是！」

一位家臣從廊下走出來。

「打！」

這位家臣，名川大傳馬三十郎，是新近才加入加藤家的藩士。年約三十六歲，是陰流刀劍好手，由加藤監物推薦，入會津藩工作，並賜他七十石的俸祿。

大傳馬雖然在明成手下工作，但是對明成的種種行爲，常有不滿意的地方，他滿腹牢騷，却未表示，只默默走到庭裏，拿起鞭繩，走近阿妙身邊。

首先，他示威性的摔了兩鞭子，在鞭繩揮動的剎那間，他小聲的對阿妙說：

「我裝著打妳，妳也要裝痛大叫，知道嗎？」

——啊！知道。

兩個人以眼神暗示，準備好之後，大傳馬三十郎舉鞭重重一揮，好像打在阿妙的背上，阿妙乘勢痛叫一聲。

咻！

鞭子振動空氣，一聲又一聲，好像已經把阿妙打得很慘。然而事實上，鞭子連碰也沒碰著阿妙。

一三

三十郎巧妙的僞裝歐打，雖然沒使阿妙吃苦，但光是一個女孩子被吊在樹上的痛苦，已是很難忍受。

沒有多久，阿妙雙唇發青。

三十郎又小聲提醒阿妙，阿妙於是故意狠狠的搖動全身，使得頭髮散下，衣襟也略爲鬆

開。

再過一會兒，三十郎對井上說：

「我看不能打了，再打下去，會要了她的命的。」

「她還是沒說出成瀨的去處嗎？」

「可能她眞的不知道。」

「怎麼會這樣呢？」

——現在又該怎麼辦？

井上一點主意也沒有，抬頭看看明成，明成也沒有主意，回頭看看幾久子。

「暫時把她關起來，讓她吃一點苦。等找到成瀨，再當着她的面，殺掉成瀨。」

幾久子眨著妖媚的眼睛回答明成。

於是，井上命令三十郎：

「把那女孩關在月見樓，由你負責看守。」

阿妙曾經一度被關在月見樓，現在又被抓來關在同一個地方。

三十郎坐在樓下石梯上，一臉不高興的看守阿妙。這時候，八彌走了過來。

「阿妙呢？」

八彌站在三十郎面前，很冒然的問。

三十郎抬起頭，看看八彌：

「你是誰？」

「川合九郎兵衞的長子八彌。」

八彌一臉驕傲的神態，好像正爲三十郎不認識他而感到生氣，對於三十郎一個小小的藩士，根本就不在他眼裏。

三十郎看他一副目中無人的神情，更是生氣，說：

「喔！那又怎麼樣？」

「三十郎！不可對我無禮！」

「什麼有禮無禮？我不懂！」

「我父親是你的上司！」

「不錯，可是他兒子跟我有什麼關係？」

「嗯？不跟你廢話，阿妙怎麼樣了？」

「你是受主君的命令來看她的？」

「不是，是……」

「我奉命監視這個女孩，她在做什麼。爲什麼，要向你報告？」

「你這個人好不講理！」

「我生性如此，很抱歉！」

「讓我上去看她！」

「不行。」

三十郎爽直的拒絕八彌。

一四

八彌無法，只得憤而離開。三十郎朝他離去的背影，狠狠的吐了一口口水。

日漸昏黃、風漸冷。

三十郎永遠有著一張很不高興的臉，無聊的拈著鬍鬚，腦子裏不知在想些什麼。

突然，三十郎跳起身來，像飛鳥一般，向月見樓右邊大喊一聲。

「喂！」

有兩個刺客，不知是怎麼爬上月見樓的。按說月見樓的牆壁，延自濠溝，既高又直，很不容易爬上來。

「喂！」

刺客之一，撒出好幾把手裏劍，三十郎一邊苦於躲劍，一邊說：

「不要慌！不要慌！」

刺客的另外一個，繞過三十郎身邊，想要拔出大刀。

「我說不要慌，你們聽不懂嗎？」

三十郎看看那個刺客，問道：

「你就是成瀨？」

「是的，成瀨修次郎。」

「這個密探呢？」

「小豆丸。」

「你們是來救這個女孩的？」

「是。」

「你們的刀法眞不賴呀！要不是我，恐怕早就被你們殺死了。」

「不管誰是誰，反正是阻止我們行事的人，就殺！」

「你們這些年輕人眞沒辦法，我叫你們不要慌，不要慌，你們怎麼說不聽呢？」

「你想用緩兵之計，等人來圍捕我們？哼！我們不會中計的。拔刀吧！」

「你們好傻！要是別人的話，我早就大喊一聲了，你們沒聽到我講話聲音都很小嗎？」

這倒是眞的，三十郎好像怕被人聽到似的，盡量把聲音壓低。

「你要怎麼樣？說吧！」

「我根本不在乎什麼，這女孩就讓你們帶走就是了。」

「啊？」

「告訴你們吧！我很不滿主君的所作所爲，爲什麼要逼女孩子嫁一個她不願嫁的人呢？眞是可惡！算什麼主君嘛！」

「你說一點也不錯。」

「先別高興！成瀨，嗯！你是比八彌英俊，好吧！這鑰匙交給你，喂！小怪臉的，去開門哪！」

一五

三十郎把鑰匙丟給小豆丸。

「哼！叫我小怪臉？眞難聽！」

小豆丸嘟起嘴巴，撿起鑰匙，打開牢門，扶阿妙走出來。

「啊！阿妙！」

「修次郎！」

「妳受傷沒有？」

阿妙看著三十郎說：

「是他救了我。」

「喔？」

「是啊！我裝著打她的樣子，沒傷到她。」

「眞謝謝你，不知道尊姓大名是……」

「大傳馬三十郎。」

「我不知道你爲什麼要幫助我們，但是我們會牢記你的恩情，很多謝！」

「我沒什麼企圖，只是不滿主君所作所爲，還有那些家老。」

「恩重不言謝，來日再報答你，阿妙，我們走！」

「等一下！」三十郎阻止他們說：「那個女孩先讓密探帶走，成瀨要跟我僞裝打鬪。」

「嗯？」

「你們又怎麼了？不裝一下，我怎麼交待呢？」

「哦！也對！」

「密探帶她走，差不多可以安全逃離關危險區域的時候，我再大叫一聲，然後和成瀨交戰，交戰當中，我再說女孩被密探帶走，知道嗎？」

「知道，那麼，小豆丸，阿妙交給你了。」

「好，阿妙小姐，我們走。」小豆丸應聲回答。

「可是，修次郎……」阿妙很不放心修次郎。

「不必躭心，這小子我會放他走。」三十郎笑著說。

於是，小豆丸背起阿妙，順著繩子，滑下石壁。

「成瀨，你以前也是藩士嗎？」

「是。」

「爲什麼會變成浪人？」

「明成沒有資格成爲我的主君。」

「你也這麼想？」

「是。」

「我也一樣，才來三天，我就很討厭他們的作風，要不是看在加藤監物推薦我來的面子上，我早就溜了。」

一六

「你眞是與衆不同。」

「可能！喂！時間不早了，成瀨，你先拔刀吧！」

「好！看刀！」

兩個人量好時間，裝模作樣的比畫起來。

「喂！你刀法眞不賴。」三十郎說。

「你的刀法也很精湛。」修次郎說。

「如果你用盡眞功夫和我相鬪，恐怕我早就傷在你的刀下了，不過……你可能也難保全生命喔？」

「呵！很可能。」修次郎順口應付了一句。

「喂！在藩裏，好像沒幾個刀法很好的人嘛？」

「如果我大哥在，你就不敢如此誇口了。」

「你大哥？也是浪人嗎？」

「我大哥是崛主水的家臣。」

「喔！我想起來了，我聽說過那個……叫……五百江的，是不是就是你大哥？」

「對。」

「嗯！五百江的神道流刀法，聽說舉世無雙，所向無敵。」

「噓！小聲點，別叫人家聽到了。」

「哦！他現在在那裏？」

「在江戶。」

「我眞想跟他比畫比畫。」

「這麼說，你也想去江戶？」

「當然！」三十郎說：「快！時間差不多了，開始演戲吧！」

三十郎於是拉開嗓子，向本殿大喊：

「刺客！刺客！有刺客！」

——刺客！

馬上有十幾個藩士也跟著一面喊，一面跟向月見樓。

「成瀨，你要逃走的繩梯準備好了沒有？」

「好了！」

「那就去吧！」

「大傳馬，謝謝你！」

修次郎很快的滑下石壁。

圍集過來的藩士看見月見樓的牢門是敞開的。

「女囚犯逃啦？」

「是，我忙著跟刺客交戰的時候，女囚犯被另一個刺客帶往右邊逃走了。」

藩士們正想往右邊追去，又看到修次郎正緣著繩梯直下，正想舉刀斬斷繩梯，三十郎上前阻止說：

「等一下，要抓活的。」

一七

阿妙被小豆丸救回農家，很躭心父母親的安危。

「我逃走，主君一定會遷怒我父母親的。」

說著說著，雙行悲傷的眼淚，又潸潸然的滑落臉頰，滴在衣襟上。

「阿妙小姐，那些事情，我早就安排好了，內藤先生決定離開會津，到江戶去，到時候，我會安排你們見面的。」小豆丸說。

阿妙聽小豆丸一說，轉悲爲喜，說：「你設想得眞週到，眞不知道該怎麼感激你才好。」

「這……其實不是我的功勞，是成瀨先生愛護你，才這樣安排的。」小豆丸說完，搔搔腦袋，很難爲情的說：「阿妙小姐。」

「嗯？」

「有一句話，我不得不說……」

「你儘管說呀！有什麼關係呢？」

「成瀨先生很快就會追到這裏來。」

「嗯！」

「哦！距離我們出發到江戶的時間，還有四小時。」

「嗯！」

「所以……我要把妳跟成瀨先生關在這裏？」

「啊？關在這裏？爲什麼？」

「我讓你們在屋裏完成心願，我在屋外等著。」

「啊？」阿妙的臉，紅得像蘋果。

「阿妙小姐，結婚儀式就免了吧！你跟成瀨先生就在這裏結爲夫妻，我祝福你們。」

「嗯……」阿妙的臉更紅了。

「咦？好像是成瀨先生回來了？阿妙小姐，我先告辭了，再見。」

小豆丸跟出門外，迎著正要進門的修次郎，不知說些什麼，使得修次郎白淨的臉也泛起一陣紅暈。

修次郎走進屋裏，小豆丸隨即把門關上。

「阿妙。」

「修次郎。」

雖然曾受明成摧殘，但深愛修次郎的衝動，使得阿妙熱情洋溢的抱緊修次郎。

江戶的年關

一

紀州藩家老三浦長門守，派了一位使者，前來面見主水。

「煩請轉告長門守先生，主水即日起程前往江戶。」

主水一臉沉痛。

明成爲了要追捕躲在高野文珠院的主水，派人向文珠院住持賄賂千兩黃金。

——條件，就是把崛主水趕出高野。

殊不料，慈悲爲懷的僧侶，竟然也被千兩黃金打彎了腰，對長門守提出抗議。

——我讓主水先生躲在我那裏，可是他却爲我惹來一連串的流血事件，弄髒了尊貴的高野山，這樣下去，實在不行哪！拜託長門守先生快請他走吧！

長門守心裏想：

——這和尚，怎麼也不能受我拜託？

事到如今，生氣也不是辦法。長門守於是決定再把主水接回自己府邸，所以才派遣使者面見主水。

可是主水的決定，是要去江戶。

「主君，現在去江戶，不是太危險了嗎？」

主水不顧多賀井和眞鍋的反對，毅然決然的說：

「我們不能再繼續打擾長門守先生，他的能力有限。如果去江戶，留在將軍家的領地裏，明成不敢明目張膽派大批人馬來殺我，偶而兩、三個刺客，我們還可以應付得了。再說，在這裏當官的希望，已經完全消失了，我應該早日另謀他路才是。」

的確，照這樣下去，只有埋沒自己。

「對，主君說的對。」眞鍋很讚成。

這時，多賀井說：「我有事情想拜托主君。」

「什麼事？」

「主君如果一直把照代帶在身邊，恐怕會引起五百江的襲擊。明成派出的殺手不算什麼，但是一個五百江却很難應付。而且，主君若是爲了一個女人被自己手下攻擊，這事傳出去不太好，是不是在去江戶之前，把照代辭了吧！」

這話也有一番道理。主水即使是捨不得照代，也不得不答應。

「好，把她辭了。」

長門守雖然同情主水的遭遇，但是愛莫能助。爲了盡最後的地主之誼，長門守派船送主水到江戶。

二

主水、多賀井又八郎、眞鍋小兵衞、平岡、照代，一行五人，搭著紀州藩爲他們安排的船，到達品川外海時，已經是十二月底。

延著長門守所寫介紹信的地址，他們一行來到駒込神明神附近社，一個名川植半的豪族家，同住在一間小屋子裏。

主人傳左衞門，是這一帶的大地主，以經營花圃爲生。

主水喚出照代，說：

「我已經告訴過妳了，辭掉妳，實在是不得已。」

「我知道。」

「這些錢給妳維持暫時的生活。妳是女人家，回會津去，不會有人害妳的。我讓平岡送妳一程吧！」

「是。」

照代腦海之中，不知又在盤算一些什麼，但表面上唯唯諾諾，一無表示。

「平岡，送照代到白河邊。」

「是。」

妳暫時避避風聲，等我有朝一日，再出來做官，一定會把妳接出來的。」

「是。」

第二天一早，平岡也拿了些路費，常著照代離開植半府邸，走向奧州路。

兩個人有氣無力的走到千住時，照代說：

「平岡先生，我們休息一下，好不好？」

於是，照代很疲累似的，坐在路旁。

「嗯！也好。」

平岡也坐下來，並著照代的肩，看著不知在想什麼的照代。

「平岡先生，我想說一句話。」

「我也想說一句話。」

「那你先說。」

「妳先說。」

「我不想回會津，我在那個地方舉目無親，回去又有什麼意思？我想去江戶。」

「去江戶？」

「嗯！可是我不會打擾主君。」

「當然，我也想回江戶。」

「那我們一起走。」

「可是……」

「怎麼啦？」

「我想說的是……」

平岡支吾了好一會兒，好像很難啓口。

三

「你想說什麼？」

「照代，我們回到江戶以後，跟我一起生活，好不好？」

對於照代的美貌，平岡早已仰慕在心，只因她被主君收爲愛妾，這個希望，只好隱忍下來。

但是照代不語。

「照代，難道妳還想回到五百江身邊？答應我的要求，好嗎？」

「你的心意，我很感謝。但是我不想受人約束著生活，我想從今以後，自己一個人過活。」

「我不會約束妳，妳要怎麼樣就怎麼樣，好嗎？答應我！」

照代知道平岡性情憨直，但是平岡似乎和修太一樣，有個令她討厭的共同特點。

照代仍是沉默不語。

「不肯嗎？」

平岡認眞的問。臉上浮出很不安的表情。

照代不覺的站起來，說：

「平岡先生，我……」

「妳是不是不肯？」

「對不起，請原諒。」

「讓男人表白到此地步，却得到妳這種回答，實在很令人不甘。」

平岡已經無法放下對照代的這番情。

「平岡先生，我們就在此地分手好了。」

照代擺出一副堅決的神態，是她在會津從沒有過的神態。

「照代！」

平岡一把抓住準備轉身離去的照代，而照代却一揮手，頭也不回的跑開了。

照代只管盲目的向前跑，突然撞上一個人，停下脚，回頭看看，忙又急想繼續跑。

「等一下！」

撞上照代的男人，用身體掩住照代，迎著隨後追來的平岡。

「閃開！」平岡叫道：

「你要幹什麼？」

「她是我的女人，不要你多管閒事。」

掩護照代的男人，看一看照代，笑著說：

「如果是這樣，我就不好多管這檔閒事了？」

「不行，你一定要救我，這個人向我提出無理的要求，我不理他，他就抓我，你一定要救我，求求你！」

「嗯！這麼說，我是路見不平，拔刀相助了？」這個男人拿準主意，於是轉向平岡說：

「聽到沒有？」

「閃開！」

「笑話！我不閃開！」

平岡被逼得無技可施，左手握住刀柄，怒視著對方。

四

這時候，平岡看見對方也扶住腰上的刀柄，那種架勢，似乎並不好惹。

——這個人的功夫不錯，我可能敵不過他。

被主水看重，一直留在身邊的堂堂武士平岡，這會兒如耗子遇見貓。

「好，給我記住！」

平岡丟下一句話，轉身跑開。

這男人看平岡跑遠，轉身問照代說：

「小姐，妳受傷沒有？」

定神一看照代的臉，這男人嚇了一跳。

——眞是罕見的絕色美女。

「受你搭救，感恩不盡。」

照代低下頭感謝對方救命之時恩，有另外一名地位頗高，戴著竹笠的武士，以及二名手下，停在他們面前。

「喂，大傳馬，發生什麼事情？」

開口問話的人，正是會津藩家老川合九郎兵衛的長子八彌，與他同行的，是同藩的黑川伍助，和古野角藏。他們三人奉了明成之命，追殺阿妙，只因阿妙有修次郎相伴，所以又派大傳馬三十郎跟著去。

三十郎雖然表面上並未反抗，但一路上，處處和八彌口角紛爭。八彌常以家老長子的身分，喝令三十郎，三十郎從不放在眼底。

夜裏，他們同住一間旅舍，早上，三十郎自顧自的起程。八彌雖然滿心不高興，但又害怕三十郎不在身邊，萬一遭受敵方攻擊時，性命不保，所以只好咬著牙根，隨後追來。

「沒什麼。」

三十郎對八彌的問題，草草作個回答，連正眼也沒給八彌一眼。

這時，黑川伍助看著照代的臉，驚訝的說：

「咦？她不是五百江的……」

黑川伍助就是在會津若松石部櫻樹下，糾纏照代，因而被五百江修太羞辱一頓的男人，細想起來，一切事情，都是由於照代而起。

「五百江？」八彌也很驚訝。

「對，錯不了，她就是照代。」

「這可有意思了，竟然跟那個五百江的妻子在這裏碰面。」

五

「川合先生，把這女人抓到江戶藩邸，你看怎麼樣？」黑川說。

「別弄錯，我跟修太已經分手，我現在不是他的妻子了。」照代說。

「什麼？你們分手了？那五百江現在在那裏？」

「我不知道，自從離開會津以來，我就沒有見過他了。」

「妳想這麼說，我們就會放了妳？哼！別夢想！」

「眞的，我說的都是眞的。」

「不行，雖然妳跟五百江分手，但是畢竟妳還是他的妻子，無論如何，先把妳抓去會津藩。」

黑川伸手去抓照代的當兒，被三十郎一脚踢開。

「不行！」

「大傳馬，你……」

「她已經和五百江分手了，你們爲什麼還要苦苦相逼？」

「你想阻止我們逮捕她？」

「不錯，我是這麼想。」

「你眞是胡鬧！打從離開會津開始，你每件事情都要反抗川合先生，眞是可惡！」

「我不是川合的部下，爲什麼要順著他？」

「可是川合先生是受藩主命令，帶著我們去江戶的首領啊！」

三十郎奸笑一聲，說：

「我本來想到了藩邸再說，其實現在說，也並不算早。好！我告訴你們，我要脫離會津藩，不再作會津藩士，也不再聽從明成的命令！哼！」

「你說什麼？」

「明成是個下三爛的東西，他的家臣手下也沒一個好東西。」

「你愈說愈不像話了！」

「作一個明成的手下，不如去作一個浪人。」

「你是不是瘋了？」

「我很正常，沒有發瘋，從現在開始，我們各走各的，我也不必去藩邸了。」

八彌和其他兩個手下，被三十郎這意外的對答，嚇得啞口無言。

三十郎又對照代說：

「妳是要去江戶，還是要向西走？」

「我要去江戶。」

「好，我們一起走。」

八彌嚇了一跳，問道：

「大傳馬，你要把這女人，怎麼處理？」

「同路，帶她一道走。」

「我不能讓你這麼做。」

「滾！」

大傳馬瞪大眼睛，大聲怒喝一聲。

六

三個人被大傳馬一聲怒喝，嚇得倒退好幾步。

「我救起來的女人，怎麼可以讓你們帶走？難道你們不明白一個武士的意氣？怎麼？不同意？不同意就拔刀嘛！」

八彌早已嚇得面無血色。

「好，你把這女人帶走，我不管你，但是，大傳馬，脫藩的後果，你應該比我清楚。」

「會有什麼後果？把我逮回去斬頭？哼！告訴你，會津藩還沒有像這樣的能人，知道嗎？」大傳馬抬起頭，對照代說：「照代小姐，走吧！」

大傳馬拉著照代，走了好遠一段路，再回頭看時，八彌一行仍站在馬路中央，好像正在計議著什麼事。

——哼！沒有用的男人。

三十郎冷笑一聲。

「照代小姐，妳有沒有決定要去那裏？」

「沒有，只有先住旅館再說。」

「那我們到日本橋小傳馬町的佐野屋去，好嗎？」

「好。」

「妳說妳跟五百江分手了，是眞的嗎？」

「嗯！可是還沒有正式離婚。唉！我和他分離的這段時間，已被崛主水愛過了，我還有面子見他嗎？」

「那崛主水呢？」

「今天，我才被他辭掉。」

「奇怪的姻緣！」

「嗯！」

「其實，我想去江戶，是爲了找五百江。」

「怎麼？你認識他？」

「不認識，一次面也沒見過，但是我遇到他弟弟修次郎。」

「啊！修次郎！他在那裏？」

「在會津。」

「會津？」

「現在可能到江戶去了。」

七

三十郎將會津若松的種種情形，以及修次郎如何潛進月見樓搭救阿妙的經過，一五一十的說給照代聽。

「那時候，成瀨修次郎說，在會津藩裏，沒有人的刀法比得過他大哥五百江，所以我想到江戶找五百江較量一下，沒想到會在這裏遇見他妻子，眞是巧！」

三十郎爲這不可思議的巧逢，感到驚訝；而照代則滿心思戀修次郎的事。

聽說修次郎和阿妙重逢，心裏眞是又嫉又氣。自己付出多少的愛，多少的情，修次郎一點也不領受，但是爲救阿妙脫險，却連生命也不顧及。難道說，阿妙會比她更有魅力嗎？

不知不覺，已來到日本橋小傳馬町的佐野屋。

三十郎對旅館女中說：

「開兩間隔壁房間。」

洗過澡，吃過晚飯後，三十郎躺在牀上，不知想些什麼。好一會兒，向隔壁的照代說：

「照代小姐。」

「嗯！」

「我有些話想跟妳說，能不能到妳房間去？」

「可以啊！請過來嘛！」

三十郎進了照代的房間，很端正的坐下來。

「我想問妳，妳是不是想跟五百江恢復夫妻關係？」

「不想。」

「不管五百江怎麼想，妳都不回到他身邊去了，是嗎？」

「嗯！」

「那……妳作我的妻子，好嗎？」

「啊？」

今天才相識的男人，就開口說出這種要求，使照代不得不爲之震驚。

「我知道，妳一定很意外。」三十郎說：「可是我對妳眞的是一見鍾情。如果，妳不

肯，我也不便强求。」

這男人果眞與衆不同，如果是其他男人，一定會以救命之恩爲理由，强行求歡。可是三十郎却很有風度，不强迫照代答應。

他顯然是個刀法很好的高手。

照代腦中開始廻轉。

八

三十郎繼續說：

「只要我知道五百江住那裏，我就會把這件事情向他說清楚。」

「我也不知道他到那裏去了，聽說已經追到高野山，現在可能又回江戶來了。我不敢見他，我怕他殺我。」

「只要我在，絕不讓他碰到妳一的根寒毛。」

如果修太也回到江戶來人總有一天會碰上面的，既然這個男人，口口聲聲要保護我，好吧！就暫時作他的妻子，以後再另謀打算。

照代已經心動了。

「照代，妳不喜歡我，是嗎？」

「不，我很高興能遇見你。」

「這麼說，妳是答應了。」

「我現在三界無依，如果你不是調戲我，那就……」

「我是個武士，怎麼會對一個女人撒謊呢？我不會變心的，請妳相信我。」

「嗯！」

「啊！眞謝謝妳！」

完全一如三十郎所說，這眞是奇妙的姻緣。

當天晚上，他們倆便共枕而眠。到第二天早上，兩個人都好像有點害羞。

三十郎更是被照代的姿色和柔細的肌膚所迷惑，早上照代化妝梳頭髮時，他就一直以一種從沒有過的表情，看著照代。那種表情，好像很甜蜜，很滿足。

「照代，我又變成浪人了，不想辦法維持生活，是不行的。」

「我還有一點路費，不必太急了。」

「路費我也有一點，可是也不能就這樣下去啊！好在我江戶還有一些朋友，我想去看看他們，說不定有出頭的機會。」

「好。」

「我過了中午就會回來，妳不要到處亂跑。」

三十郎走出旅館，在根津灌限附近找到一個名叫佐藤傳一郎的老朋友。

「喔？大傳馬！眞是稀客，快請進來！」

佐藤很高興的，把三十郎請進正廳。」

「大傳馬，你不是在會津嗎？怎麼又跑到江戶來了呢？」

還未等三十郎坐穩，佐藤就問。

九

「是，可是太無聊了，沒幾天，我就不幹了。」

「你看你的性子，永遠都不會變，眞是！現在又變成浪人了？」

「你不知道，會津藩不是人呆得住的地方。」

「嗯！很有可能。」

所以啊！我又跑回江戶找工作啦！這事情，你可不可以替我想想辦法？」

「嗯！」佐藤應了一聲，說：「瞧你這一身功夫，應該是不難找到工作，可是現在年關到了，工作不好找，這樣吧！到我的道場來幫忙吧！」

「好，等年關過去，我生活還不成問題，我就先幫你的忙吧！」

「你現在住在那裏？」

「日本橋旅社。」

「趕快搬過來，我替你準備房間。」

「哦！這……」

「怎麼？有什麼不對？」

「我有個老婆……」

「啊？老婆？在會津討來的？」

「不，在江戶。」

「你不是昨天才到嗎？」

「對，昨天在半路上遇到的，喂！這不是玩笑，是眞的喲！」

「這麼快？嚇死人了！好吧！爲你們準備夫妻房就是了。」

佐藤傳一郎倒是個講義氣的好朋友，凡事都爲三十郎料理妥當，在不忍池附近爲三十郎租了一間小屋。

於是，三十郎每天往返佐藤的道場，晚上，則回到不忍池邊的小屋裏。

三十郎意外得到一個嬌妻，心裏很滿足，所以日漸減少的錢，和破小的房子，都不曾使他躭心。可是照代不同雖然說三十郎比起不言不語的修太，和年齡大她三倍的主水，條件都好得許多，可是她還是不能滿足。

但是要找一個讓她享盡榮華富貴，讓她過無約無束生活的對象，畢竟不容易，所以她只好暫時委身三十郎，求得一個安全避風港之後，再另謀打算。

十

照代腦海之中，最常浮現修次郎年輕而又英俊的臉。

如果修次郎也在江戶，再讓她遇上，絕對要讓修次郎服從於她——每當照代想起這些，不知不覺的，呼吸就會急促。

——像我這種姿色，要找個榮華富貴的託身之處，應該不成問題，只是暫時必須躲躲修太，等風聲平靜一些，再另外打算吧！

這個女人的心裏，當然無法明白，三十郎已經完全陶醉在平生第一次的戀情裏。

這一天，到佐藤道場工作，午後，隨一名徒弟向權現北東的方向出發。

到追分宗顯寺附近，辦好事情，準備回家時，已近黃昏。

——回家晚了，照代一定很寂寞。

於是加快脚步，向根岸的小路走去。這時，三十郎突然停脚下來。

在前面一片落盡樹葉的枯木林間，有數名武士，正拔刀交戰。

三十郎再向前走去一看。

一方面，是一名年約六十歲的老武士，和一名四十歲左右的武士。

另一方面，是八個年約二、三十歲左右的覆面密探。

——雖然我不知道他們是什麼原因交戰，但是八對二，太不公平了，我要去幫助那兩個人才對。

三十郎主意拿定，一躍，落在老武士面前。

「我來幫助你們。」

三十郎語氣沉著。

老武士看他一眼，沒說什麼，站在身邊的中年武士說：

「多謝！」

三十郎早已拔出大刀。

「不要多管閒事，否則先拿你開刀。」

覆面人之一向三十郎說。

「哈哈哈……」三十郎仰面大笑。

「有什麼好笑？」

「眞是瞎子！」

「什麼？」

「仔細看看我，是你們斬得了的狗東西嗎？」

「可惡！」

對方覆面的兩隻眼睛狠狠的亮了一下。

一一

「殺你！」

那覆面人一面大叫，一面舉刀劈下。三十郎巧妙而輕鬆的閃過去。

「殺人要這樣殺，看清楚來。」

三十郎以輕視敵方的眼神，鎮靜的前進一步，突然舉起左手的大刀，大揮一團。

然後又站定下來，冷冷看著撫著血肩而倒下的對手。

「這是樣本，我沒有用刀鋒，否則，他早就一命嗚呼了。喂！不想活的，出來吧！」

三十郎看看另外七個人。

「津川！」

七個人之中，有一個人踏出一步，用鼻子哼了一聲，報上他的名字。

「請你閃開，這裏的事情與你無關！」

「的確是與我無關，但是我看不慣八對二的打鬪場面。」

「我們是受主命，殺掉這個叛徒，沒什麼不對。」

「我不管你們受誰的命令，最好遵守武士道精神，以一對一交戰。」

「事態不同，你要分清楚。」

「你才要分清楚！」

「你再廢話，我就殺你。」

「這句話是我要說的。」

「可惡！」

對方擺出右八雙的架勢，三十郎稍稍嚇了一跳。

——嗯！這個傢伙還眞不簡單。

雖然如此，但三十郎的刀並未舉起，嘲笑對方道：

「喂！覆面的，我替你取個名字，叫覆面隱居士，如何？」

「可惡！」

對方斜舉的刀，突然咔！一聲，被打入半空中。

「唉！可惜。」

對方因而向前倒下，不見傷口，只見血流如潮，自肩頭流了一滿地。

「我不想無益殺生，你們滾回去吧！」

三十郎對另外六個覆面人說。

而六個覆面人再也提不起鬪志，快速的抬起屍體，轉身跑開。

「多謝武士搭救。」

中年武士向三十郎道謝。

三十郎一面收起血刀，一面說：

「不必，武士應該做的。」

「武士的功夫眞好。」

「過獎！」

「這位是我的主人谷典膳，我叫加賀三郎兵衞，請多指教，不知武士尊姓大名是……」

「大傳馬三十郎。」

「請問是那一藩的？」

「浪人一個！在佐藤道場工作。」

一二

過了兩天之後。

三十郎一早到佐藤道場工作，傳一郎一見他來，就忙著說：

「有人來找過你呀！」

「誰呀？」

「前天，你是不是在根津斷崖上，救了一個名叫谷典膳的老人？」

「救？啊！不算什麼啦！」

「那個老人派他的手下加賀三郎兵衞來了。」

「喔！那個武士，我記得。」

「他看你功夫不錯，特別來請你去保護那老人。」

「那個老人到底是誰？」

「這我也不清楚，不過，管他是誰呢？」他大概有什麼特別緣故，到處被人偷襲，而且身邊只有兩個人，躲在屋裏是沒什麼危險，要是出門來，就很危險，所以要請你去保護他。」

「這……白天可以，晚上不行。」

因爲有照代在家，晚上務必回家才行。

「是呀！就是那老人要出門的時候，陪在身邊就行了。」

「可以是可以，不過……」

「謝禮是每月五兩。」

「够了！」

三十郎心想，這些錢足够買很多東西給照代。

「想好了沒有？想好了就去駒込神明植半的家裏，谷典膳主從聽說住在那裏。」

三十郎很高興找到差使，立卽來到神明神社。谷典膳也很高興。

「前天受你搭救，今天又答應我的要求，我實在很高興。」

話是這麼說，可是態度却一點也不親善，倒是叫做加賀和福井兩個中年武士竭力拜他。

「我會盡力而爲。」

「在家裏沒有關係，主要是出外。你看！」

加賀指著院子裏說。

原來，院子周圍都栽許多木椿，木椿上又插有刺。

「還有，你看！」

多賀又拿出許多火藥玉（球）。

「主人要出門時，就拜託你了。」

「好，我知道了。」

從此以後，三十郎每天往返神明神社和池邊之間。

三十郎要是知道谷典膳主從的眞實身份，想必一定會大吃一驚。

這就是駒主水，多賀井又八郎，眞鍋小兵衞三個人的化名。

寒月

一

修太在高野山和女扮男裝的阿紺度過數日，每天徘徊在文珠院周圍，爲的就是想見照代一面。但一直都苦無機會。

照代成爲駒主水的愛妾，已是很明顯的事實，爲什麼還苦於想見這個背叛了自己的妻子呢？修太不明白自己的心境，是想罵她，想打她，還是想殺她？

無論何時，這座被蒼鬱樹林所包圍的文珠院，總是那麼肅靜，連唸經的聲音都是那麼微小，什麼時候才有踪跡出現呢？

想得心焦之際，只好無聊的在石階上走動。

忽然，眼前跳出一隻黑影。

——什麼人？

修太扶住刀柄。

「喔！你是……」

對方止住修太的話，說：

「你所認識的人。」

在會津，三個千方百計要謀害修太的三個密探之一——椋十。

「五百江先生，主水早就不在文珠院啦！」

「什麼？」

「昨兒個夜裏，搭著紀州藩爲他們準備的船，到江戶去了。」

「是眞的嗎？」

「當然，你朝思暮想的照代也跟著去了，她跟主水在船裏作愛，倒別有一番情趣呢！」

「住口！下賤！」

「我住口不說，事實仍舊是事實，那麼樣一個絕世嬌妻，竟然被主水要去，眞是晦氣哦！晦氣！」

「叫你住口！」

「五百江先生，你也眞是的，主水搶了你老婆，怎麼不去把他殺了？」

「不要你管。」

「你是覺得他是你的主君，你不好下手是嗎？你眞傻老婆被搶了，還成天爲他賣命，眞是好笑！」

「殺主水，是你們的事情。」

「是呀！可惜我們力不從心，現在呢，想借用你的力量！喂！你殺了我朋友凡七、宇介，這個恨，我可是還記得著喲？如果你把主水殺了，我們之間的仇恨，就一筆勾銷吧！」

「哼！我不理你！」

「喔！搞半天，你還是不敢對主水下手，眞是好笑！好笑！」

二

「滾開！再來纏我！我就殺你！」

「唉！怎麼可以被你殺掉呢？那不是太寃枉了？喂！我是一定會走的，可是你也別想再見到照代了！」

「胡說！胡說！」

「拐走自己妻子的人，你還認他爲主，眞是奇怪！」

「滾！滾！滾！」

「唉唷，小心一點，別把我殺了。」

修太手扶住刀柄，嚇得椋十倒退十多公尺。

「好啦！你自己去想，想好了，隨時來找我。」

椋十說完，便在樹林裏消失。

修太走在石階上的步伐，更沉重了。

——照代，妳跟著主水去江戶了嗎？妳每天晚上，受主水疼愛，滋味很好受嗎？好可惡的女人！又好可惡的主水！

主水是他的主人，這種觀念一直深植心中，照代被奪的恨，雖然很深，但對面自己主人，他又能奈之何？

刀法上的修練，能殺敵人，却不能斬情絲。

——刀法！武士！却受困於感情，眞是沒有用！

當修太悄然回到住處，阿紺已等了好久。

「修先生，又沒見到照代？」

「嗯！」

「怎麼啦？這麼無精打彩的。」

「主水已經不在高野山了。」

「去那裏？」

「可能到江戶去了。」

「照代呢？」

「跟主水在一起。」

修太一臉濃濃的憂鬱神色。

「喔！那還是……」

「照代果眞當了主水的愛妾。」

「這主水也太過分了一點。」

「嗯！」

「那現在，你怎麼打算？」

「留在這裏也沒什麼用，回江戶去吧！」

「你又要去江戶？還不是爲了找照代。」

三

「不，既然證明她已背叛了我，找她也是沒有用的。」

「修先生，你眞的這麼想嗎？」

「嗯！」

雖然如此回答，但是修太心裏，一點自信也沒有。只要有人告訴他照代的去處，他一定

馬上奔去。

阿紺可能已經看透修太的心裏。

「修先生。」

「嗯！」

「像你這麼一個大男人，爲什麼不果斷呢？」

「我不是說了嗎？我已經放棄了。」

「眞的？」

「眞的。」

「證明給我看。」

「證明什麼？」

「你證明你已經不想照代，現在開始，要專心愛我，疼我。」阿紺的手放在修太大腿上，倚近修太懷裏，說：「修先生，以前我看你太疼愛照代，只好把我自己的心事擱在一邊。現在照代已經背叛你了，所以我也就不客氣了，如果你是男人，就把照代那個負人心忘掉，好好的疼我，好不好嘛？」

修太腦子裏一片茫然……。

——可惡的照代背叛我，我還想她幹什麼？嗯！阿紺對我如此誠心，我應該接受阿紺。

阿紺强烈的攻勢，已打動修太的心。這會兒，更大膽的偎在修太懷裏，摟住修太的脖子。

「修先生，可憐可憐我嘛！疼疼我嘛！」

——打從會津、筑坡、江戶、高野，這女孩對我一直細心照顧，而我却沒給她一點回報。

修太很慚愧，爲了照代，而忽視阿紺的苦心。

「阿紺，妳眞的對我很好。」

「修先生……」

修太不禁抱住阿紺，倒在牀上，肌膚柔細，香味淡淡，成熟美的魅力，解開了修太數個月來的心結。

四

阿紺又回復女裝，和修太從高野回到江戶，住在旅社裏。

一路上，修太仍是沉默寡言，蒼黑消瘦的臉，永遠難見一次笑意。而阿紺，心願已經達成，一路上心花怒放，非常高興。

他們每住在旅館裏，都使得所有的目擊者，感到嫉妒。

「看到沒有，六號房那一對夫妻。」

「那麼漂亮的妞兒，怎麼會嫁給那樣一個死板板的武士？」

「哼！那個武士，那一點好？」

「是嘛！我都比他英俊多了。」

「嗯！英俊是眞的，還多帶一點風流。」

「亂講！」

阿紺對於旁人批判的眼光，絲毫不放在眼裏，只一心一意侍候修太，眞是無微不至。晚飯後，阿紺依照慣例，脫下衣服，坐在鏡前化妝。

修太已和阿紺成爲夫妻，所以不再像以前那樣害羞的看著阿紺化妝。

「阿紺，妳的皮膚好細、好白！」

「唷？你難得開一次玩笑嘛！」

「是眞的。」

「眞的覺得我漂亮？」

「嗯！」

「恐怕比不上照代？」

「照代比較瘦！」

其實，照代雖瘦，却還算豐滿，和阿紺比起來，照代比較害羞而已。

「不要啦！修先生。」

「怎麼啦？」

「討厭！你又在想她。」

「沒有啊！」

「你看你那個眼神，八成是在想她沒錯。」

「我已經把她忘了。」

「嗯！這還差不多。」

「以後，妳也不要對我提照代的事。」

「好，可是你一定要疼我，我才要。」

阿紺像個小女孩撒嬌似的，撲往修太懷裏。

五

修太和阿紺一如在遊山玩水，慢斯條理的才回到江戶四谷。

「兵六，我回來了。」阿紺一進門就叫。

「喔！老大，妳回來啦？」

兵六原先是高高興興，跳著出來，可是一看到修太也一同回來，馬上收起笑臉，沉了下來。

——哼！這小子又跟來了。

「兵六，端水來呀！」

「是。」

兵六很快的端來一盆水，放在阿紺面前。阿紺伸手試試水溫。

「唉呀！這麼冷的水怎麼洗脚？快去加點熱水。」

「是。」

兵六另外加了些熱水來，阿紺才滿意的扶侍修太洗脚，修太也並未拒絕，讓阿紺爲他洗好脚後，卽爬上牀坐著。

「兵六，我要洗脚。」

「是。」

兵六爲阿紺洗脚的當兒，想了又想，最後說：

「老大。」

「什麼事？」

「老大跟五百江老大……」

「咦？你怎麼知道？」

阿紺很高興的笑笑。

「我當然知道。」

「兵六臉上，浮現出很不甘心的表情，使阿紺覺得奇怪。

「你那是什麼表情？好難看啊！」

「沒有啊！」

「如果你看不慣我做的事，儘管出去，我不要看你那張豬臉。」

「老大幹嘛那麼兇，我又沒說什麼？」

「可是你那張臉，叫人看了就討厭！」

「沒什麼啦，我只是覺得很難過，妳不要生氣嘛！」

「有什麼好難過的？」

「妳明明知道，爲什麼一定要我說？妳不覺得這樣太殘忍了？」

「我知道你對我的心意，可是那都是白費的，你作再多的努力，我也不會看上你，放心好了。」

「這個我知道……」

「再說，我愛誰是我的自由，怎麼可以讓你用那種臉色來干涉我的私生活？哼！」

這個，我知道，是我不對，妳不要生氣嘛！

兵六徒然引來阿紺一陣責罵，心裏更加不痛快。

六

阿紺這已經不是第一次的戀情了。

兵六的心情，有如背上刺痛的鍾馗。幾年來，他一直單戀著阿紺，明知道自己只是個奴才，這段單戀不會有結果，但是他始終無法看開一切。

每一回，看著阿紺和其他男人親暱的走進臥房，他只有乾瞪眼的份兒。

——好，今晚上把他們兩個都殺掉。

心裏是這麼想，但兵六還是不忍心這麼做，因爲他捨不得阿紺。

第二天早上。

阿紺睡眼惺忪的爬起牀來。

「兵六，修先生還在睡覺，我要去主君那裏。」

「是。」

阿紺穿好衣服，來到阿部對馬守重次的府邸內。和看門的武士打過招呼之後，逕自來到阿部對馬守的書房。

對馬守正好在廊上閒坐喝茶。

「阿紺，早啊！有什麼事嗎？」

「主君，我昨天晚上回來的，特地來向主君問好。」

「妳去高野山了？」

「是呀！剛從高野回來。」

「五百江也回來了？」

「是啊！」

「嗯！妳一次比一次漂亮，今天早上，看妳又特別嬌艷。」

「主君，你不要說笑話了。」

「是眞的啊！是不是五百江跟妳相好了？」

七

被對馬守一語言中，阿紺不禁紅起臉。

「主君！不來了啦！」阿紺輕輕微笑。

「妳呀！水性楊花的性情還是不變。」

對馬守在家老之中，是個很罕有的通情理的人，很容易了解別人的心事。

「五百江的弟弟成瀨修次郎，到會津把阿妙給救回來了，現在已經到江戶來了。」對馬守說。

「喔？成瀨現在在做什麼？」

「我可以安排一下，讓他們兄弟見個面。」

「不行啊，修太現在對他弟弟誤會很深，正在氣頭上，還是不要見面的好。」

「五百江氣什麼？」

「有人說修次郎跟五百江的太太私通。」

「成瀨會是跟大嫂私通的人嗎？我看他不是那種人，好吧！不見就不見，但是五百江跟成瀨都是重要證人，成瀨暫時留在我這裏，五百江就交給妳了！」

「是。」

「妳得好好看住五百江。」

「主君，我會的。」

「主水在高野的行動怎麼樣了？」

「詳細情形，我也不太清楚，但是他一到高野，加藤家的殺手也隨即趕到。」

阿紺把在高野發生的事情，都很詳細的說給對馬守知道。

「高野山是殺生禁地，他們竟然膽敢破壞戒令，眞是可惡之至！」

阿紺看著對馬守緊緊皺著眉頭，心裏想：

——加藤家的危機末日來了。

阿紺照例帶了點酬金回家。

兵六正在掃庭院。

「兵六，五百江先生醒了沒有？」

「才出去。」

「出去？去那兒？」

「沒說。」

「你怎麼可以讓他在我不在的時候出去？」

「他又不是三歲小孩子，他硬要出去，我又能怎麼辦？」

兵六翹起嘴，忿忿的說。

八

修太滿臉苦楚，來到四谷的警務處門口閒逛，種種感慨在他腦海中盤旋不已。

第一件，就是忘不了照代，三年夫妻生活，再怎麼樣，也是個深刻的記憶。怎麼能就如他對阿紺的承諾——忘了呢？不可能，他知道這絕不可能。

第二件，就是崛主水，原來死心塌地，爲他出生入死的主人，竟然搶去自己的愛妻，怎能不怨？怎能不恨？這怨這恨，只有與日俱增，不曾消滅，尤其是每一想起照代每夜在枕邊侍候的情景，憤恨得幾乎會咬碎牙根。

第三件事情，就是自己的前程，自從離開會津，受到阿紺搭救以來，所有的盤纏旅費，全部由阿紺支付，在一個武士來說，這實在是很沒面子的事。再說，和阿紺的肉體關係，也並不能長此維持下去，到了適當時機，還是務必作個了結。

——應該要找份工作才行，唉！

愈想愈心煩。修太深長的嘆了口氣，延著冷碧色的濠畔左側，往櫻田門方向走去。

——喂！是五百江先生嗎？

修太聽見有人叫他，猛一回頭，看見一個矮小的人，頭上綁著一條手巾。

——什麼人？

對方一張奸笑的臉，是修太最爲熟悉的。

「椋十，又是你，」

「是啊！我們又碰面啦！」

「你跟我來的。」

「不錯。」

「眞嚕嗦。」

「還不是爲了你嗎？五百江先生。」

「爲我什麼？」

「美嬌妻被主水搶去，你總該想想辦法把老婆要回來呀！」

「這是我自己的事情，不要你管。」

「對！對！話是不錯。」

九

椋十點點頭又說：「五百江先生，那你以後的生活怎麼打算？」

「不用你費心！」

「你既然跟崛主水斷絕主從關係，成爲浪人，但是你總不能一直遊手好閒下去呀？」

沒想到竟被椋十搔著痛處，修太一時啞口無言。

「該不會要讓阿紺那個妞兒養你一輩子吧？」

「住口！」

「叫我住口，我就住口，幹麼那麼大聲？喂！想不想找工作啊？」

「我一個人在江戶，舉目無親無友，如何找工作？」

「唉！像你這一身功夫，還怕沒人用你嗎？」

「胡說。」

「是眞的啊！」

「那一藩的人要用我？」修太不禁動了心。

「會津加藤藩。」

「什麼？」修太沉下臉色看著椋十：「不要挖苦我！」

「我說的是眞的！」

「加藤主君殺我都還來不及，怎麼會用我？」

「你想錯了，五百江先生，你不懂這些大名的心理，說句難聽的話，你五百江修太，還不够資格讓明成藩主動氣呢！明成藩主只不過對崛主水過不去罷了。」

「可是我殺了很多會津藩士，難道他不恨我嗎？」

「嘿！就是這樣，他看上你的刀法啦！只要你帶份禮物送給他，過去的事情一筆鈎銷，馬上用兩百石的俸祿起用你。」

「禮物？」

「是呀！」

「什麼禮物？」

「崛主水的腦袋啊！」

「啊？」

「在加藤主君的眼裏，任何名貴的東西都比不上崛主水一顆腦袋。他公佈過，任何人，只要拿到崛主水的首級，立刻用兩百石俸祿啓用。誰知道，那個主水像隻九命怪貓似的，怎麼都殺不死，現在看你的了！已經有人向加藤主君推薦過你了，你可別讓大夥失望喲！」

以明成的性情看來，這是很有可能的。

修太抱着手臂，一邊走，一邊想，椋十跟在背後。最後，修太問說：

「主水現在那裏？」

十

「我有辦法找到他，你的決定呢？」

「嗯！我去把主水幹了！」

「哇！好不容易讓你親口答應了！眞是謝謝你啦！」

「主水他人呢？」

「別急！明天中午，你到江戶的會津藩邸後門來，我再多派幾個人跟去。」

「不用，我一個人就够了。」

「不行，主水身邊除了多賀井又八郎和眞鍋小兵衞以外，還有一個殺手浪人，武功挺不錯的，多派幾個人去比較妥當，免得主水他跑啦！」

「好吧！就依你的！」

「好！一言爲定，別忘了，明天中午。」

一轉眼，椋十卽在修太面前消失踪影，很快的來到會津藩邸。在江戶家老隅倉權右衞門面前跪下。

「五百江已經答應了。」

「眞的？」

「我說，只要拿到主水的首級，就可以換得二百石俸祿的工作，這小子還當眞呢！眞是頭腦簡單的武士。」

「幹得好，椋十！」

「明天中午，派五、六個人跟他去，主水啊！哼！明天就是你的忌日了，哈哈哈……」

「嗯！我看他最近經常外出，大概是爲了做官的事在忙吧？哼！有我們主君到處打點，他怎麼能有安身的地方？誰敢用他？哈哈哈……眞是好笑！」

「哼！沒有了腦袋，也就不必忙做官的事了，是不是呢？哈哈哈……」

「對！」隅食笑笑，說：「對了，成瀨跑到那裏去了？」

「還不知道呢！」

「成瀨這小子，非抓來不可！」

「我知道，就這幾天，我一定可以找到他！雖然江戶地方廣，但以我椋十而言，還不成問題呢！」

椋十滿有自信的說。

因爲找到修次郎，是一件事在必成的工作。但不是爲了修次郎，而是爲了阿妙，阿妙是打從會津以來，一直纏繞在他心中的倩影。

雖然椋十自知身份低賤，不可能得到阿妙垂青，但是縱使只有一次，椋十也要把阿妙佔爲己有。

「等明天辦事去吧！」

「這些酬金，你暫時拿去用吧！」

一一

下午六點，天色逐漸轉暗，一輪寒月，朦朦朧朧的浮現在西邊的天上。

風好冷。

往駒込神明神社走去的四個人之一——那個老武士：

「這麼冷的天，會津恐怕早已白雪遍地了了。」

「是呀！」

四個人之中，最年輕的那個人回答。

「谷典膳先生，你是會津人？」大傳馬三十郎問。

不知道崛主水主從的眞實身分，三十郎一直相信他們是谷典膳、加賀、福井。

「曾經住過一陣子。」福井趕緊掩飾其辭。

三十郎也不想多問。他心裏只想快把這四個人送回去，自己也好趕回池端的家，因爲，照代正在家裏等著。

街路漸走漸小。

突然，三十郎跳到崛主水面前，擋住去路。

「等一下！」三十郎張開雙臂，說：「看那邊！」

在神社門前，有兩個黑影。

「那邊也有。」

那是靠左邊的農家附近。

回頭一看，背後又有三個。

「一共七個，沒問題！我對付背後這三個和農家附近那兩個，加賀、福井，你們保護谷典膳先生進入屋裏，先把在門口那兩個幹了！」

「大傳馬，拜託你了！」

「放心！」

神明神社前面兩個像是打算擋住崛主水；農家附近那兩個，已逐步逼過來。

「來吧！」三十郎拔出大刀備戰。

三十郎自己也迎向前去，當和對方逼過來的兩個影子碰面時，三十郎快速的擧刀斬下，一閃之間，倒了兩個。

背後三個人也一齊向三十郎殺過來。

二

三十郎一回頭，給三個人之一，賞了漂亮的一刀，那個人當場折腰而倒。

另外兩個人嚇得站住脚。

三十郎血刀一舞，大喊：

「來呀！」

這兩個人之一，個子瘦瘦高高，用刀尖指著三十郎。

「高田，這個人交給我！」

被叫高田的人，早已被三具屍體嚇得直發抖，一聽另一個人叫他走，急忙說：

「好！我去報信。」

說完之後，這膽小如鼠的人，頭也不回的跑了。

瘦高的男人說：

「好，一對一，看刀！」

「哦！」

三十郎接住對方一刀，心想：

——這個是神道流的高手！

對方也似乎很驚愕。

三十郎的刀下已染上了三個人的血，却仍然很鎮靜。

但在雙方的刀劍漸漸逼近，就要各自展出招式的時候。

「哇！」

三十郎背後，有個人被多賀井斬去右手，跪下，然後倒下，同時痛苦的悲鳴。三十郎就趁這個時候，向右方跳開，前前後後看了一下。

瘦高的男人也趁機斬過來，三十郎好險的擋了一刀說：

「等一下！谷主從已進入屋裏，你的同伴，死的死，逃的逃，就賸下你一個人，我看不必了。」

「谷主從？」

對方露出懷疑的神色。

「怎麼？有什麼不對嗎？」

「這是假姓名。」

「假的？」

「我告訴你，他們是崛主水和他的手下多賀井、眞鍋。」

「谷典膳就是崛主水？崛主水就是谷典膳？眞有意思！」

三十郎不覺笑了出來。

一三

「有什麼好笑？」

「我以前是會津加藤明成的家臣。」

「你應該認識崛主水的。」

「崛主水離開會津之後，我才進會津藩，沒多久之後，我就辭了。」

「喔？的確有趣，做加藤的家臣，却來爲主水効命？」

「我是不曉得他就是崛主水，他告訴我的姓名是谷典膳，在偶然的機會裏認識，然後，他就聘用我專門保護他生命安全，我是爲了混口飯吃才答應他的，才不我管他是崛主水還是谷典膳。」

「這是你的事，另外，有更妙的事！我以前是堀主水的家臣，可是現在却爲了加藤家臣追殺崛主水。」

「爲什麼呢？這眞是奇怪！」

「我已經跟他斷絕主從關係了。」

「也是爲了混口飯吃，才受加藤家任用的？」

「這也是原因之一，不過，最重要的原因還是私人恩怨，崛主水拐走我的妻子，我恨他入骨，所以要殺他。」

「嘿！你很坦白嘛，這種話，要是別人，一定是開不了口的。喂！什麼時候的事情？」

「現在。」

「怪了，不管是崛主水也好，谷典膳也好，他們屋裏沒有女人啊！」

「可能藏到其他地方去了。」

「不可能，他現在泥菩薩過江，自身難保，怎麼可能再帶個女人在身邊呢？」

三十郎換換口氣，說：「不管怎麼樣，把刀收起來吧！崛主水進屋子去了，算你今天晚上任務失敗，不必多添流血事件吧！」

「說的也是，我是要殺主水，又不是要殺你。」

雙方都把刀收下。

「你的功夫不賴嘛！我叫大傳馬三十郎，請多指教。」

「你功夫也很好，我叫五百江修太。」

「啊？你……」

「怎麼啦？」

「喔！五百江是你，你是五百江？」

三十郎爲這巧妙的相逢，驚訝不已。

「你認識我嗎？」

「認識，我到江戶來，就是爲了找你。」

一四

「找我？有事嗎？」

「我在會津遇到你弟弟成瀨修次郎，他一直誇耀你的刀法，喂！你有這種弟弟，還眞不錯！」

「修次郎在會津？」

「是呀！他來救阿妙小姐，膽子好大，竟敢闖進明成府邸，不過還算不錯啦，任務總算是完成了。」

「喔？那……」

「所以我說，只要遇到你，一定要跟你比畫比畫，可是，我看算了，免得你死我活，弄得兩敗俱傷。」

「嗯！」

「不過……我還有另外一件事要找你。」

「什麼事？」

「關於你太太照代。」

「照代？你認識她？她現在在那兒？是不是還在主水身邊？」

「不，她現在是我太太。」

「什麼？你太太？」

「是！」

「胡說，照代是我妻子，我們還沒離婚呢！」

「我知道，可是她口口聲聲都說不願意回到你身邊去了，我看她無依無靠，問明她的心意，才跟她成爲夫妻的。」

「亂來！她是我的妻子。」

「咦？你剛剛不是說她已經是主水的妾了嗎？」

「正因爲妻子被主水奪去，所以我要殺主水，也要殺照代。」

「不行，主水是我任務之內要保護的人，照代是太太，這兩個人，你都殺不得。」

「我有權力制裁我妻子！」

「你這個人功夫不錯，怎麼反而不明事理？照代不願意跟你回去，你就應該跟她離婚才對呀！」

「要是她不回到我身邊，我就帶她下地獄！」

「我怎麼會讓你這麼做？」

「你不要管閒事，帶我去找照代！」

「嗯！那我先帶你下地獄！」

「你說什麼？」

「我要殺掉你！」

「可惡！」

「來吧！」

「兩個人的眼裏都佈滿殺意，才方入鞘的刀，又在寒月之下，閃著青光。

一五

——畜生！照代是我妻子，怎麼可以讓這個人奪去照代？

修太的滿腔怨恨，在剎那之間，已轉向三十郎身上。

——這個人眞不明事理，照代討厭他，他還這樣苦苦糾纏。對！殺了他，照代才會安心。

三十郎本想平心靜氣的和修太交談，但是到此地步，他完全沒有那種心情。

雙方平分秋色的刀法，即使只間隔三寸，却沒有人敢輕易下手。

一開始交戰，必定是兩個人同時受傷——這一點，他們兩個人都知道。

這時候，多賀井又八郎自山坡下走上來。

方才，因和眞鍋小兵衞護送崛主水回房之後，仍不見三十郎回來，所以再上山探探情形。

黑暗中，看見兩個人正以刀鋒相對。

「大傳馬，要不要緊？」

多賀井靠近一看，地上躺著三具屍體。

「喔！就賸這一個是嗎？好！我來幫忙！」

「不用了！」三十郎拒絕。

在寒月之下，多賀井看清楚修太的臉。

「啊！你不是五百江嗎？」

「不錯！」

「五百江，你怎麼反而成爲加藤家的走狗，謀害舊主人的性命？你還算是人嗎？」

「我已經跟主水斷絕主從關係了，難道你還不知道？」

「雖然主從關係已斷，可是畢竟過去是你的主人，你怎麼可以叛逆主君？」

「崛主水也一樣叛逆加藤明成呀！」

「那是萬不得已的！」

「我也是萬不得已，我爲他出生入死，賣力賣命，結果，他反而霸佔我的妻子，這也配當我的主人！」

「住口！」多賀井也拔出刀來。

「不行！」三十郎阻止多賀井：「這個人交給我！」

「不，他膽敢出口辱罵主君，留他不得！」

「我也有殺他的理由，你閃開！」

一六

修太和三十郎的刀法，本來就不相上下，若是再多加一個多賀井，則勢難取勝。修太心想：

——必須先殺掉一個才行。

因此，修太格外的小心防備。

「大傳馬，你走開！」

「我要你走開！」

多賀井和三十郎正在爭執之際，主水主從所住的植半屋突然轟隆一聲，濃煙四起。

「多賀井——」

眞鍋小兵衛的喊聲傳來，多賀井立即跳開十餘公尺。

「大傳馬，保護主君爲重，修太之事，來日再作解決！」

對主水的安危，三十郎也身負重責。

「五百江，今天的事情到此爲止。」

三十郎隨著多賀井走進屋裏一看，主水正按著肩胛蹲在廊下，眞鍋正從後門跑向樹林。

「主君！」多賀井走近主水身邊。

「不要緊，樹上有人投下手裏劍，我因爲回到屋裏就放鬆警備，所以被傷到肩胛了。」

「啊？主君受傷了？」

多賀井看看主水的傷勢，並不算太嚴重，於是趕緊取藥治傷。

三十郎追著眞鍋，跑到後門去。不久，都折回來。

「讓他跑了，嘿！跑得眞快！」

「是密探！」

「一定是，他趁著主君站在廊下休息的時候，投下手裏劍，等我跑出來，他丟了一顆火藥玉就跑了！」眞鍋說。

兩人回到院裏，遇見多賀井。

「刺客逃了？」多賀井問。

「是呀！眞可惜！主君受傷沒有？」

「傷不重！」

「這些人永遠都不會死心。」

正在這個時候，修太正站在坡頂，在黑暗中看著植半屋裏微弱的燈火。突然有個人，像打從地底下冒出來似的，站在他面前。

「五百江！」

「椋十！」

「這個主水命眞長，我們又失敗了。」

「殺進他屋裏吧！」

「不，那對我們不利，先回去再說。」

阿妙的命運

一

受女兒命運牽連，而放棄六百石總務工作逃到江戶的內藤右京夫婦，終於在江戶和阿妙、修次郎見面。

表面上是小豆丸的計畫，事實上是阿部對馬守重次的安排。

修次郎也在阿部對馬守府邸之內，謀得一文書工作，雖然俸祿不多，但還勉强能奉養妻子及岳父岳母。最重要的，是兩個人恩愛的夫妻生活，平靜、滿足而快樂，就連內藤右京夫婦也不得不忘懷過去在會津的糾紛，盡情享受這些快樂。

「今天好冷啊！」

老妻美枝拉緊衣襟，向右京說。

「跟會津一比，這還算暖的呢！會津現在的雪，不曉得已經下了幾尺深了。」

「唉！那些鄰居不曉得怎麼樣了，主君是不是還跟以前一樣胡作非爲呢？」

「嗯！那個人哪！眞是差嘉明主君差得太遠了，眞不知道會津藩造了什麼孽，會由他這種人當藩主，再加上川合井上這幾個不牢靠的傢伙，再從中攪和，情形就更糟了呀！」

「你在會津，不是跟川合挺好的，哼！當時要攀上親家，你也很高興呀！」

右京痛處被搔著，滿臉窘態的說：

「都是阿妙不好，要是她早一點告訴我修次郎的事，我就不會去理會八彌啦！」

「是嗎？」

美枝在心裏暗笑，只是表面上不想頂撞丈夫。

「阿妙回來沒有？」

「大概快回來了。」

美枝一面倒茶，一面回答右京。

在這一帶附近的人家，只要是家境稍爲清寒，或俸祿少職位低的武士家，多半婦女都到日本橋橋本屋的服裝店，以縫治內衣袴作爲家庭副業，尤其自從家光將軍以來，物價逐漸上漲，這一項工作，更是盛行。

阿妙和修次郎婚後，生活也不見好，所以她也和衆人一樣，到這服裝店做女紅。

二

阿妙把縫好的內衣袴交還橋本屋，又拿了些還未縫製的內衣袴，正走出橋本屋大門時，撞上另個一女孩。

「對不起！」

「哦！我很抱歉！」

兩個人都很客氣的向對方道歉。

——這女孩好漂亮。

兩個人也都同時這麼想。

——好像曾經在那裏見過。

兩個人似曾相識的同時回過頭看對方，視線接觸在一起，又稍覺得不好意思的笑一笑，然後同時離開。

那正是照代，她也來橋本屋兼差。

阿妙走出橋本屋，向駿河台下走去。好像後面有人跟來似的，使阿妙加快脚步向前走，但是沒多久，還是被後面那個人趕上，和她並著肩一道走。

「阿妙小姐！」

「啊？」

「我啦！」

原來是使阿妙受害至深的椋十。

「嘿嘿！讓我找到了吧？會津四十萬石主君的愛妾，竟然到橋本屋做女工，眞使人驚訝呀！」

「我們的事，不要你管！」

「不行喔！我拿人家的錢，做人家事，怎麼能不管？要是得不到妳的下落，我的飯碗也得會砸了。」

「我拜託你，不要老纏著我們好好？」

「你們？喔！妳是說妳跟成瀨？那好哇！一石二鳥，更不能讓你們跑了。」

「我求求你同情我們，你已經害我們够慘了，如果你要錢，這些全部給你！」

「錢？好哇！妳要給我多少？」

「現在我只有一點，可是再過兩、三天，我再給你一點，只要你說好一個地方，我就把錢送去。」

「嗯！錢是好東西，我當然喜歡，不過，現在我有一樣更喜歡的，哼哼阿妙小姐，妳應該知道，在會津，我曾經向妳要過，結果被妳一句話拒絕掉了，現在不同喔！我不會放過妳的。」

三

阿妙一想起當年椋十向她作的要求，就嚇得全身直發抖。那張臉，滿是邪氣，就像妖魔似的令人害怕。

——哼！這個女孩眞要恨死我了，好像巴不得我快點死的。可是……不聽我的，行嗎？

「阿妙小姐，聽著！我只要求一次，一次就好，妳讓我享受一次以後，妳的事，我就再也不過問了。」

「下流！」

「嗯！下流！卑鄙！無恥！討厭！唉呀！阿妙小姐，妳現在不是六百石俸祿家的千金小姐哩，也不是四十萬石的大名愛妾哩！成瀨成爲浪人，妳還得做女工貼補家用，唉！眞是可悲可嘆喲！哎！聽說很多窮人家的女人，都去賺有錢男人的錢，妳怎麼不去啊？」

「卑鄙！」

「妳剛剛走出來那間橋本屋裏面，可以介紹妳給大名作妾喲！」

「拜託你，講話客氣一點。」

「算了啦！別生氣嘛！我又不是說妳，我只是說妳已經不是千金小姐啦！」

「好了！你不用再說了，這些錢全部拿去，快滾！」

「嘿嘿！我剛剛不是說過了嗎？我現在不要錢，要妳！嘿嘿……」

「你……」

「我知道，妳又要罵我卑鄙無恥了，是不是？唉呀！放聰明一點，如果妳想要跟成瀨平平安安的生活下去，那還是聽我的話，比較好。」

「你再不，我要喊了！」

「好哇！妳喊啊！」

椋十莫不在乎的，而阿妙却眞的攔下一名武士。

「拜託你救救我，這個人一直纏著我不放，」

「什麼？眞是可惡！」

這個武士手扶刀柄，回頭看看椋十。

四

椋十看此情形不妙，於是一躍跳開了十餘尺。

「好！給我記住！」

說完，如閃電一般消失在人羣裏。

「謝謝這位武士。」阿妙欠身答謝。

「妳不要緊吧，要不要我送妳？」

「不，我搭轎回去，謝謝你。」

「嗯！搭轎比較安全，小心一點！」

搭轎雖然浪費，但被椋十糾纏，不得已也只好花一錢。

「左轉第二間。」轎回到四谷時，阿妙叫停：「好！就這裏。」

下了轎，拿些錢給轎夫，進入屋裏。

「阿妙，妳怎麼了？」

美枝看到女兒一張臉，白得好像一張紙。

阿妙回頭看看，沒有人跟來，才放心的說：

「阿母，有一個會津的人跟我背後，好討厭！」

「喔？」右京皺著眉頭走出房門。

「妳怎麼會認識那種人？」

阿妙只好忍住害羞，透露實情。

「眞是可惡，也不想想自己是什麼身份，要是被我碰到，一定不讓他好過。」

右京憤憤的說。

「可是那個密探要是聞到這裏來，那要怎麼辦？」美枝很著急的問。

「我剛剛繞了好大一圈，大概不會被他聞到。」

「若去橋本屋一問，不就知道妳的住址了？」

「我沒有在橋本屋留下詳細地址，而且介紹我去的甚兵衞先生是小豆丸先生的朋友，他一定不會洩露出去的。」

「要眞是這樣，就不要緊了，就怕密探的身手與衆人不同，遲早會聞到這裏來的。」

美枝的煩惱，果然成爲事實。

當阿妙守在門口，等修次郎回家的時候。

「阿妙小姐，妳好！」

熟悉而討厭的聲音，不知從那裏冒了出來。

——啊！

阿妙全身又抽緊起來。

「是轎快？還是我快？哼哼……」

五

「阿爸」

阿妙放聲大喊。

右京趕緊拿出大刀追出來，椋十早已逃遠去了。

「什麼事？」

「那個密探又來了。」

「啊！果然被他找到了？」

「是啊！阿爸！要怎麼辦？」

待修次郎回來，一家四口都陷入極端苦惱之中。

——對！以毒攻毒，找小豆丸來對付他。

正好，小豆丸第二天找阿部對馬守，順便來找修次郎。

「椋十？好！我來對付他。」

「請你幫忙。」

「可是，其他的會津藩士也會來找你們麻煩，不如搬到阿部主君的下府邸住，比較安全。」

「嗯，可是……」

修次郎並不親近對馬守，要搬到對馬守的下府邸，還是一件很難啓口的事。

「成瀨先生，我可以去拜託阿部主君。」

「拜託你了。」

「在你們還沒有搬去之前，要多小心才是。」

在成瀨夫妻和右京夫妻惴惴不安的日子裏，椋十已通告川合。

本來是奢望以低下的身份，求得阿妙一次滿足的愛欲，但照此情形看來，這個奢望是不可能達到的。椋十因此放棄這個企圖。

——嗯！不撈一筆怎麼划得來？對，去找八彌。

椋十心意已定，便到藩邸找八彌。

一向遊手好閒的川合八彌，正好坐在廊下拉鼻毛。

「川合先生，好久不見。」

「喔！椋十，是你呀！」

椋十在八彌眼裏，是個微不足道的東西，八彌從來不用正眼看他。

六

椋十看八彌那付狗眼看人低的表情，心中大爲不快。

——哼！那是猿臉，還是猴臉？竟敢瞧不起我？

「喂！你很清閒嘛？」

「是呀！今天天氣不錯，坐在這裏晒晒太陽。」

「嗯！你來江戶的目的呢？」

「哦！是啊！你難道是爲這件事來的？」

八彌拉出一根鼻毛晒著太陽。

——好髒！

椋十皺皺眉頭。

「我有消息。」

「什麼消息？」

「主君就要到江戶來了。」

「胡說，他要五月底才會來。」

「才不，公儀要他快點來。」

「眞的？」

八彌頓時緊張起來。

事實上，這只是椋十的虛報。

「嗯！我這個千里耳得來的消息，還會假得了？」

「喔！這麼說……」

「結果，川合先生，你抓到人沒有？」

「我不曉得他們在那裏啊！大傳馬他脫藩了，我一點辦法也沒有。」

「主君才不聽你的理由呢！」

「就是說呀！我們那個傲慢的主君，什麼理由，他都聽不進去的。」

「所以呀！你再不快點抓到成瀨跟阿妙，你的皮會被剝下來的。」

「喂！椋十，你不要嚇我好不好？」

「我不是嚇你，我是替你耽心，川合先生！」

「那你得幫幫我呀！我眞的想不出點子來了。要是你來找，一定很快就被你找到。」

「嗯！快？你以爲江戶就像你家那麼大？」

「不容易找嗎？」

「看怎麼我，也不一定很快就會找到。」

「拜託，拜託，幫我的忙嘛！」

「嗯！只要我留點神，應該是沒問題。」

「在主君出府以前，一定要找到才行。」

七

「你要快？好，要快當然有快的辦法，不過……」

「怎麼樣？」

「要找一些朋友幫忙。」

「那你去找朋友啊！」

「嘿嘿……」

「笑什麼？」

「川合先生，沒有錢是辦不成事的，你又不是不知道我椋十兩袖清風，那像你川合大少爺，口袋隨時都是飽飽的，要多少有多少。」

「喔！你是要錢啊？要多少？」

「這個嘛……」

「快說呀！到底要多少？」

「看情形，五天有五天的價錢，十天有十天的價錢，如果你要明天就得到他們的消息，那又有另一個價錢。」

「啊？明天找出來？可能嗎？」

「可能。」

「要多少？」

「十兩。」

「啊？十兩？」

「能不能再便宜一點？」

「十兩已經够血本了，不能再便宜了。」

「這是主君命令下來的公事，你已經有一點酬勞了，何必還要這麼多呢？」

「嘖！說的比唱的還好聽，那些怎麼够呢？」

其實，那一點酬勞，椋十早拿去花天酒地一番了。

「你到底要多少錢？」

「你能給我多少錢？」

「三兩……好吧，給你五兩，不能再多了。」

「五兩？嗯！要五天。」

「五天？太慢了，萬一主君在這五天之內已出發了，這……喂！你行行好，三天就幫我找出來。」

「三天？那要七兩！」

「七兩？這……好，好吧！七兩就七兩。」

「嗯！不過，川合先生，說不定三天還是太慢了喲！嗯！弄不好，明天就來不及了。」

「這話怎麼說？」

「我也不知道要怎麼說，反正是密探特有的直覺，我覺得成瀨跟阿妙說不定今天晚上就跑了。」

「那怎麼可以？不能讓他們跑了？好，好，十兩拜託你去辦好這件事，唉！十兩，眞心疼喲！」

八

八彌拿了十兩給椋十。

「好，明天給你消息。」

椋十把十兩錢放入懷中，走出藩邸。

——哼！十兩錢換阿妙實在太便宜了，阿妙應該是二十兩、三十兩的貨色啊！唉！算了，十兩就十兩吧！反正十兩也是淨賺，阿妙的住所，我早就知道了。

當椋十到達修次郎的屋子一探。

——果然被我料中，已經在準備行李了。

再問一下附近鄰居，才知道他們要搬往青山方向，但眞實地址，並沒有人知道。

——好險！

椋十回到藩邸，邸門已關，椋十又運用密探獨有的身手進屋來。

「川合先生，有消息啦！」

「啊？這麼快？」

「嘿！成瀨跟阿妙明天早上就要搬了，我的預感，一點都沒錯吧？」

「搬去那裏？」

「還不知道，明天得跟去。不過，川合先生，這是好機會啊！在他們搬家的半路上，把阿妙抓來。」

「對！」

「而且買一送二，很划算哪！」

「什麼？」

「我是說阿妙的雙親，內藤右京夫婦。」

「嗯！對！內藤無綠無故，擅自脫藩，如果抓到他，主君一定很高興。」

「好，現在來談價錢，十兩抓四個人，太便宜了，便宜得太不像話了，天底下那有這種交易？」

「十兩你還嫌少？」

「川合先生，那四個人是你要抓的人，我幹麼平白無故管這檔閒事？」

「嗯？」

「再說，成瀨功夫也不差，起碼要多帶點人手幫忙才行，這不要錢嗎？」

「哦！」

「喂喂！好了沒有？別那麼小氣，多添一、二十兩，抓四個人，够划算啦！」

「喔！」

八彌雖然不捨得花錢，但是到此地步，這些錢不得不花了。

九

大車一臺，就够用了。家裏實在也沒有多少東西。

內藤夫妻與左右鄰舍打打招呼，準備離開四谷。

「好了。」

這時候，是早上九點。

因爲修次郎無法請假，只得由兩位老夫妻帶著阿妙上路。在經過青山大道時，在後面推車的男工人，停下來，掏出手絹擦汗，這其中，濃黑的眉毛掉落了，口裏危的假牙也取出來，滿眼邪氣的看著阿妙。

「嘿嘿……」

「你……」

「怎麼樣？我的功夫不錯吧？」

「阿爸，椋十在這裏。」

內藤一聽女兒呼喊，立卽到車後來。阿妙也趕緊躲到父親背後。

「喂！你爲什麼要跟踪阿妙？你有什麼企圖？說！」

內藤手扶著刀柄，但椋十却一點也不在乎他。

——老頭子一個，什麼好怕的？

「內藤先生，阿妙長得好漂亮啊！」

「無恥！」

「咦？我在誇你女兒漂亮，怎麼又無恥了？」

「你眞是卑鄙！」

「別火，別火，阿妙讓我滿足一次，我就放你們一馬，你看怎麼樣？」

「下賤！」

「我是很下賤，可是這也是沒辦法的事，命運註定今天就是你們的末日！」

「可惡！」

右京拔出大刀的當兒，椋十跳開十餘公尺，吹了一聲口哨。

原先藏在那裏的十多名會津藩士，一齊圍過來，包圍右京夫婦和阿妙。

「你們是誰？都是受這個惡魔所指揮的嗎？」

「笨蛋！少廢話！」其中一個會津藩士罵道。

「我們是會津藩士，受主君之命來制裁你這個脫藩的叛逆！」

——遭了，修次郎又不在身邊。

右京咬咬嘴唇，這麼多人，無論如何是無法取勝的。

「美枝、阿妙，妳們快逃。」

右京心裏知道，他將難逃此刼。

十

「上！」

一個藩士上前抓住阿妙。

「呀！」

右京從那個藩士背後賞去一刀。

「內藤！你敢反抗！」

所有的藩士，都一齊拔出大刀，對著右京。右京也勇敢的跳進刀陣，準備一陣搏鬪。

但右京的功夫本來就不算好，年紀也上了五十多，揮了幾刀之後，就氣喘如牛，支撐不

住。

右京一個失意，右手被斬下。

「阿爸！阿爸！」

阿妙的喊聲，如在遙遠的國境，右京已殺得神智不清，只顧亂揮亂砍。

「快逃！快逃！阿妙！美枝！」

右京看不見妻女在何處，也不知道自己殺了幾個人，突然覺得腹部一陣劇痛，支撐不住而倒在地下。

「唉——」

阿妙慘叫一聲，想跑進鬪殺羣中。

右京想支持著站起來，肩又受一刀，這回倒在地上，再也爬不起來了。

「右京！」

美枝已哭喊著跑進藩士羣中，如一頭瘋獅。

「放開我！放開我！」

美枝掙開抓住她的藩士，伏在右京身上痛哭不已。

「你們把我也殺了吧！把我殺了！」

——這要怎麼辦？

藩士們互看一眼，正在拿不定主意的時候，有人說：

「抓那個女孩就好，快跑，萬一被公儀知道，就不好了。」

阿妙雙手被反綁，嘴被塞住，被推進轎裏。不久，一羣藩士漸走漸遠，慢慢消失了踪影。

美枝抱著屍首痛哭不已，周圍的人愈來愈多。

——快報官！

大家正在議論紛紛時，有個男人跑過來。

「糟了，我來晚了一步，內藤先生！」

「小豆丸……」美枝抬起頭，悲淒的叫著小豆丸。

「到底是怎麼回事？」

「會津藩士把右京殺了，把阿妙抓走了……」

「唉！這眞是我的不是，怎麼辦？要怎麼樣向成瀨先生交待？」

小豆丸憂忡的看著四周圍的人。

「走開！有什麼好看？再不走開，把你們還殺了。」

一一

小豆丸把右京屍體移到新居。

「我去告訴成瀨先生。」

小豆丸把事情飛報給修次郎知道，修次郎一時驚惶的魂消魄散，立即趕回青山新居。早上分離時候，尚還平安無事的內藤右京，現只落得一具血淋淋的屍首。

「岳父，要是我在場，一定不會讓你受害的。」

修次郎跪下拜屍之後，抬頭問美枝：

「岳母，阿妙被抓了？」

「是，綁手綑脚的，嘴巴還被塞住……」

小豆丸在一旁說：

「那些人是江戶會津藩邸的手下。」

「好！殺我岳父，奪我妻子，此仇不報，誓不爲人！好卑鄙的明成！」

一向溫厚的修次郎，難得口出狂言。這如果不是憤恨已至極點，也不會如此激動。

「小豆丸，拜託你去調查一下阿妙被關在什麼地方。」

「當然。」

「一旦得到消息，我就要殺進明成府邸，斬他個寸草不留！」

「哦！不可衝動，現在的明成府邸，戒備更加森嚴，應該小心設法才是。」

當天晚上，三個人坐夜守靈。

夜裏，右京靈前的燭光幌動，情景淒涼，每個人的臉上，都是那麼沉痛。

突然，小豆丸如劍影一般跳出門去，修次郎追隨其後。

家院四周，圍著十多名黑影，看到兩個人敏捷的身手，嚇得倒退兩、三步。

「是你們殺了我岳父，奪了我妻子，好！來吧！」

修次郎的憤怒，如火正旺，拔起刀來一閃，就殺了一個人。

「成瀨，這是主君的意思，束手就縛吧！」

「說什麼？我沒有主人！你們去轉告明成，我一定找他報仇！」

「可惡！竟敢忤逆主君！殺！」

修次郎和小豆丸化悲憤爲一股驚人的力量，白刀染血愈多，倒死在地上的人也愈多。

一二

另一方面，阿妙被帶進會津下府邸，軟禁在一間房裏。父親被殺的慘狀，深深映在腦中，既悲又恨，眼淚不停的流下來。

天黑時，椋十又如陰魂般出現。

「阿妙小姐。」

阿妙聽到叫聲，但是並沒有回頭看。

「怎麼樣？嚐到苦頭了吧？不聽老人言，吃虧在眼前。妳討厭我？結果死了父親，別了愛人，這划得來嗎？要知道，一隻臭蟲也有意志。現在，主君還不曉得要怎麼處罰妳呢，想清楚一點，看是不是要對妳椋十大爺說幾句好話，要知道，只有椋十大爺才救得了妳喲！」

「殺父之仇，不共戴天，像你這種下賤到極點的人，我死也不會求你的。」

「嗯！好硬的嘴，好！總有一天，妳會後悔的。」

椋十很不甘願的離開之後沒多久，八彌小心翼翼的進到房裏。

「阿妙。」

「不要過來！」

「聽說內藤先生被殺了？唉！眞是不幸，要是我在場，就一定不讓這種事情發生。從現在起，只要妳肯接受我，我一定會給妳幸福的。」

「我討厭你，我煩你，不要靠近我！」

「妳看妳，說什麼都不願接受我，別忘了，妳是主君下命令轉賜給我的妻子。」

「胡說，我是成瀨的妻子。」

「笑話，你們的婚姻，主君不會承認的。」

「我們已經脫藩離城，沒有主君了。」

「擅自脫藩，罪名可不小喔！」

「管不了那麼多，殺我父親的，就是我的仇人！」

「阿妙，別激動，有話好好講嘛！」

這時候，有三、四個藩士出現，看見八彌也在場。

「川合，你在這裏？」

「是，有什麼事？」

「去攻擊成瀨的十多個人，被殺得剩下一個，這是你的責任，你知道嗎？哼！不參加攻擊，原來是躲在這裏跟女人聊天，像什麼話嘛！」

照代的命運

一

照代自從和大傳馬共同生活之後，雖然在精神上，物質上都得到最起碼的庇護，她也知道大傳馬很愛她，而且比起沉默寡言的修太，和年齡大她三倍的主水，大傳馬都是個較爲適合的標準丈夫。但是，她仍然不滿於現狀。

她希望有榮華富貴的虛榮心，早已與生俱有；再加上從鎌倉到江戶，人人都稱讚她貌美婀娜，所以她更覺得，以自己的姿色，應該有更好的生活，更多的享受。如此和大傳馬粗茶淡飯的生活，如何使她心滿意足呢？

由於三十郎早出晚歸，漫長的白天，使她覺得無聊。經由附迎百姓家的太太介紹，她也到日本橋的橋本屋，縫製內衣褲，以打發時間，同時，交貨的時候，是她唯一可以走出池邊小屋，到外面散心的機會。

——眞無聊！這種生活不够刺激。

平時，她內心裏始終存有這一種感覺。

這一天，她煮好晚飯，等三十郎回家。

「唉！照代，今天回家晚了，妳一定等得很苦。」

三十郎很抱歉的向照招代呼，事實上，照代還沒發現三十郎今天是回來得比較晚。

三十郎寬衣解帶，坐下來鬆口氣說：

「照代，我今天才知道谷典膳的眞名。」三十郎的口氣，有些異樣。

「是誰？」

「妳認識他。」

「會嗎？我怎麼會識識他？」

「不是平常一般老百姓。」

「喔？」

「是崛主水。」

「什麼？崛主水？」照代果然覺得驚訝。

「妳想不到吧？唉！世界眞小，還有讓妳吃驚的呢？」

「什麼事？」照代跑出廚房，跪在三十郎面前，緊張的問：「還有什麼事更讓我吃驚？」

「我呀！遇到五百江了！」

「啊？你遇到修太？」

二

三十郎於是把修太和會津藩士一齊偷襲崛主水的事情，一五一十的告訴照代。

「五百江可能以爲妳還跟主水在一起。但是我已經明白的告訴他：妳是我妻子。」

「他怎麼講？」

「他一口咬定妳是他妻子，至少還沒離婚以前，他怎麼也不肯原諒妳，後來我就跟他起衝突，差一點大打起來，好在有人打擾，今天的事才算了結。不過，我們之間總要有個了結的。」

「要不要緊啊？」照代很關心的看著三十郎。

「當然不要緊，雖然他功夫不錯，可是我也不比他差。我的意思呢，是不必打得兩敗俱傷，讓妳站在中間，大家坦白了說，說清楚不就沒事了。」

「我才不要，那個人好可怕。」

「有我在，怕什麼？」

「可是……」

「放心好了，我一定不會讓他動到妳一根寒毛。」

三十郎對照代一番眞心誠意，已是很明顯的了。

第二天一早，三十郎依然到主水的住處。

黃昏，照代拿著縫好的內衣袴到日本橋橋本屋交貨，[碰到阿妙，也正是這個時候。當時，她覺得這女孩很面熟，但一時想不起來是誰。

——是不是在會津遇見過？

在她們倆互相在內心稱讚對方的美貌，誰會想到，她們是從會津，千里迢迢到了江戶，而且是關係很密切的兩個人？

照代把衣服交給管理員，

「照代小姐，請等一下。」有人叫住她：「管家的要見妳，」

「管家要見我？」

照代覺得很不可思議，但還是被安置在一間房裏等著，房外的長廊，又黑又長。

「我是本店的管家右兵衛。」

一個四十多歲，很世故的中年人，笑著走進房裏。

照代也很小心翼翼的回一個禮。

「妳是照代小姐嗎？」

「是。」

「聽說令夫婿是個浪人？」

「是。」

三

「來，請用茶。」

又兵衞很客氣的招待照代。

「妳覺得這工作怎麼樣？還習慣嗎？一個月下來，大概可以做多少錢？」

「嗯……大概一兩多？」

「喔一兩多？以妳這樣一個漂亮的小姐，一個月只賺一兩多，實在有點說不過去。」

照代已逐漸明白對方的目的，但還是保持沉默不語，等對方說下去。

又兵衞點燃一根香煙，繼續說：

「事情是這樣的，我作這個小買賣，經常在大名府邸裏出入，所以那些大名有什麼內情，我也都清楚，有些方面的小事呢！我也可以幫上一點忙。」又兵衞彈了彈灰，吸一口煙，又說：「有個很正派的主君府裏，有個佣人對我說，那個主君希望有個美女進府裏侍候他，依我看嘛，妳最適合了。」

侍候主君？那就是入府爲妾了？這個人眞是冒失，明知道我有丈夫，還敢對我說這種話？

又兵衞料想照代心裏可能有這種想法，但是他打算，如果照代拒絕，就另外找個女人。這時候，照代沒有拒絕的意思，只低著頭沉思。

——嗯！有希望。

又兵衞心裏，照代是否會答應這個要求，已有了八成的把握。

許多窮武士的女兒，或商人的寡婦，浪人的妻子，進入大名府邸爲妾，已不是三天、五天的頭條新聞了。

「照代小姐，妳這雙細嫩的手，拿去洗衣服煮飯，實在太可惜了，怎麼樣？跟令夫婿說是去幫佣，每個月有相當的薪水，如果不滿意，又可以辭職，很不錯的。」

當個大名的妾，是很不錯。

但是，那種生活是相當受約束的，在主水身邊時，她已經嚐到這種滋味了，現在眞不希望有人再約束她的生活。

「我自由自在的生活慣了，進大名府邸，恐怕不能適應吧？」

照代低著頭，細聲細氣的說。

四

——行了！

又兵衞的臉上綻開成功的微笑，說：

「照代小姐，這個妳不用躭心，妳去的是下府邸，不是本府邸，在下府邸，那生活眞是太自由了，我常去和那些小姐唱歌閒聊，她們生活得一點約束也沒有，就算妳要外出遊山玩水，也沒有人會阻止妳。」

又兵衞一番花言巧語，說得照代心意漸搖。

——嗯！跟三十郎繼續生活不過如此而已。好吧！答應他。

「管家先生，那就依你的意思吧！一切事情就拜託你了。」

「喔！眞謝謝妳，那……照代小姐，令夫婿那邊，大概沒有問題吧？」

「嗯！」

「如果妳需要錢，我可以先借妳。」

「不必，我告訴他我在幫佣就好，要是先拿錢回去，他會生氣的。」

「好，照代小姐要穿的衣服，我會先準備好，妳什麼時候可以來呢？」

「明天就可以來。」

「好，大名那邊，我會去聯絡好，妳明天來，不必帶什麼，人來了就好。」

「哦！能不能告訴我，是那一家大名？」

「這要等我跟對方聯絡好以後，才能告訴妳，反正很是個正派的主君就是了，妳僅管放心。」

照代把一切事情委任給又兵衞，自己又回到池邊的小屋子裏。

看看破舊、窄小的屋子，以及屋內一切簡陋的家具，她心想：

——就要和這間小屋分離了。

照代不禁笑出來，感覺很高興。和三十郎暫時爲夫妻，只是爲了要躲避修太，只要進了大名府邸，就什麼也不用躭心了，榮華富貴，和自由自在的生活，就等著她去享受了。

——這件事不必告訴三十郎了吧？悄悄的走掉算了。

照代打定主意。

五

第二天，照代到橋本屋，梳好另一種髮型，穿上另一套新衣，連內衣袴都是新的。打扮整齊之後，和又兵衞一同搭轎進入大名諸侯府邸，當他們走進正廳時，有個女佣人對又兵衞說：

「主君在院子裏等著。」

院子裏，有噴水池，有假山，有一座方亭，方亭中央站著一個赫赫大人物，身邊還有一

個拿刀的小姓（侍僮）。

又兵衞帶着照代，走近假山的山脚下。那個大名，則從亭中，延著石階，緩緩走下來。

大名下了山來，站在石階下的小路上，又兵衞向前點點頭，笑着說：

「主君，恭禧你身體健康。」

「是橋本屋嗎？」

那傲慢的神態，頗有顯赫大名的架子。

又兵衞看看背後的照代，又看著大名說：

「她是我的親戚，叫做照代，從今天起，要受主君多多照顧。」

照代抬起頭，視線正好碰著大名的視線。

「照代？好名字！」

「謝謝主君。」

大名不再說什麼，逕自回房去了。

「照代小姐，恭喜妳了，主君很滿意妳。」又兵衞說。

大名如果對帶來的女人頗有好感，就誇獎這女人的名字，如果不動聲色，就是對這個女人不滿意。

「現在，我可以告訴妳，他就是阿部對馬守重次。」

「啊？御老？」

「不錯，是當今最有權勢的對馬先生。」又兵衞笑一笑，又說：「說不定主君今天晚上就會召見妳，那妳就是天下大名的愛妾，連我也不能隨便與妳交談呢？」

六

三十郎在主水住處的一天工作完畢，正打算回到池邊小屋。

當他走在街道上時，工邊是蒼鬱的巨木斷崖，可眺望遠遠江戶灣的水面。

傍晚，落日餘輝灑在水面上，有如一層碎金石。

——今天平安無事，好無聊！

擔當這分工作，也是情勢所逼，三十郎無奈，只想加快脚步回家看看照代。

想起自己對照代的感情，常常也覺得不可思議。在這種年頭，自己又是浪人，却能得到一個絕世嬌妻，怎能說不是一個奇蹟？

走在街道半路上，看見前方樹蔭下站著一個男人，借著黃昏一點微光，還可以認出對方的臉。

「是五百江？」

三十郎的聲音很和氣，也很平靜，唯有希望能跟這個男人，早把照代的事情作一番了

結。

「大傳馬。」修太用沉鬱的聲音說：「大傳馬三十郎，等你好久了。」

「今天很好，沒有人打擾，我們可以好好的作一番了結。」

「到山坡下的權現裏面決鬥吧！沒有人來。」

「好。」

兩個人並肩向下坡走去，雙方都提防對方趁自己不備時偷襲過來，都以兢兢戰戰的步伐走着。

「你的神道流刀法，是在那裏學的？」三十郎問。

「卜部道場。」

「喔？是鹿島本場？好厲害啊！」三十郎感慨的說。

「你的陰流刀法也不差。」

修太也老實的誇獎對方的功夫。

「是神宮寺先生到東國時，親自教我的。」

「哦！原來如此。」

下了坡，到達根津權現神社。

「就在這裏吧！」修太看看附近，對十三郎說。

但三十郎搖搖頭！不讚成修太的意見。

七

「五百江，我看不妥當。」

「怎麼？」

「我雖然想跟你較量，但前一次已經知道你功夫的造詣了，如果我們再決鬥下去，只會兩敗俱傷，於事無補。」

「怎麼？你怕了？大傳馬！」

「笑話，我怎麼會怕？只是不想浪費你我身上的血液罷了。關於照代的事，我們可以商量看看，如果商量不出結果，再以刀法決鬪吧。」

「這有什麼好商量？照代是我妻子，你應該把她還給我。」

「照代以前是你的妻子，可是現在是我的妻子。」

「我說過，我還沒有跟她離婚。」

「可是照代不肯回到你身邊去了。」

「沒有的事。」

修太希望照代與主水，是事非得已，而與修次郎，是一時情迷。至於照代會自內心討厭

他，是絕不叫他相信的事。

——只要我原諒她，她一定會回到我身邊來的。

「唉！說了半天，還是爲這檔子事，不如你跟我回家三，個人當面談談。」

「好吧！」

修代也想見見照代，當面把話說明白，於是兩個人又一同回到池邊小屋。

「五百江見時到照代的時候，不可以對她亂來，否則我不會原諒你的。」

「只要明白照代的心意就好，何必亂來？」

「這我就放心了。」

兩人走進屋裏，大傳馬喊：

「照代！照代！」

沒有回答。

「奇怪，到那裏去了？沒聽她說要到那裏去啊！」

兩個人於是在小燈前對坐，等了一會兒。三十郎又站起來，走到廚房裏看看，並沒有準備晚飯。

「我出去問問。」

但是左右鄰居，也沒有人知道照代出門去了。

——會不會發生了什麼事？

三十郎不安的看看修太，修太也是一臉很躭心的表情。

八

阿部對馬守重次，第一個晚上就迷上照代。

「照代」這個名字，對馬守覺得很耳熟，但是沒想到她就是五百江修太的妻子。聽又兵衞說，她是大傳馬的妻子。

細嫩的皮膚，淡淡的清香，外帶一些微微羞澀的喘息，使得對馬守好像年輕了不少。每與照代耳鬢斯摩，尤其使他有種快感。

「如果妳需要什麼，儘管跟佣人說，不要客氣。」

照代穿著柔質的絹衣，彷彿皮膚也細嫩了不少，自己也深感滿意，整天無事可做，只與侍女們閒話家常，吃好的，穿好的，這種生活，使照代快活起來。

偶而，對馬守會找他共度良宵，這種事，也不苦。

對府邸內的生活逐漸習慣之後，她也會常帶著侍女在院裏散步，欣賞鳥語花香。

——還是這種生活好。

三十郎的事，早已拋到九宵雲外；修太的事，那更不用說了。

「我們到院裏走走吧！」

帶著年輕的侍女小萩，一齊往院裏走來，看看樹籬外，覺得很好奇。

「小萩，樹籬那邊是什麼地方？我從來沒去過。」

「那屋頂下，是文庫，文庫前面有小魚池，很漂亮！」

「我們去看看。」

經過柴門，向文庫的方向走去時，照代突然站住脚。

「小萩，那是……」

文庫外，有個武士在院裏的桌前，正在埋頭寫東西。

「喔，他呀！他是成瀨先生，負責文書工作，現在好像正在寫什麼東西。」

成瀨修次郎是她一心愛慕的男人，不用別人介紹，她也可以一眼認出來。但是，怎麼會在這裏遇到他呢？

照代恍如置身夢幻之中，直看著修次郎。

九

小萩看著照代的表情，覺得很奇怪。

「怎麼啦？」

「成瀨先生什麼時候才到來工作？」

「半個月以前，好英俊，好溫柔，是個很正派的人，可是他這幾天好像愁容滿面的。」

在小萩說話的時候，修次郎正好回過頭來。嚇得小萩連忙低下頭。

修次郎很客氣的點個頭，看看照代，又好似很不可思議的再回頭看看照代。

——那個人好像大嫂，可是髮型服飾都不一樣，難道眞是照代？

照代走近修次郎面前，修次郎愕然一叫：

「大嫂！」

「修次郎先生，好久不見。」

照代說話的語調，雖然很平靜，但心裏已冒出感情的火焰。

小萩看著兩個人的表情，呆呆的站在一邊。

「修次郎先生是我小叔，有好長一段時間沒見面了，小萩，妳暫時迴避一下，我們要好好聊聊。」

「好。」

「對了，暫時不要把我們叔嫂的關係告訴別人。」

小萩莫明其妙的離開之後，照代坐在廊下，對修次郎說：

「修次郎先生，眞是意外，會在這裏遇到你。」

「大嫂怎麼會到這裏來？」

修次郎話一出口，又覺得後悔。看照代這一身打扮，已不是普通地位身分的女人。

「我現在是阿部先生的妾。」

照代毫無隱蓋的回答修次郎：

「我自從被崛主水辭掉，沒地方可去，正在困難時，受主君搭救，所以我才來這個地方。」

「妳沒遇見大哥？」

「嗯！就算我遇見他，還能是他的妻子嗎？我已經忘記過去一切了。」

「不，妳不能這麼說，大哥還是一心一意在愛著妳。」

十

「你遇到修太了？」

「是，不過只有一次。」

想起被大哥誤會自己，修次郎覺得一陣悵然的低下頭。

「修次郎先生。」

「是。」

「聽說你去會津救出阿妙？」

「妳怎麼知道？」

「阿妙眞是幸福，能得到你的感情。」

「不，阿妙是最不幸的女孩，到江戶不久，又被會津人抓走了。」

「現在沒跟你在一起嗎？」

修次郎於是說起右京被殺，阿妙被奪的事。

「只要我知道阿妙被關的地方，我一定會去救她出來，但是到今天還沒得到消息，小豆丸也在忙著找她。」

在修次郎談話之間，照代心中的愛意愈燃愈熾，於是情不自禁的依近修次郎。

「修次郎，你在鎌倉，對我好無情哦！」

「請妳把那件事忘了。」

「我怎麼忘得了？到現在，我還是在愛著你。」

「大嫂，妳……」

「無論如何，我一定要使妳成爲我的。」

「不行，我已經受大哥誤會很深，再來一次，就更不可收拾了。」

「反正他已經誤會了，我們就弄假成眞，也沒關係的。」

「不，我不能對不起阿妙。」

「阿妙被抓回會津，碰到那個神經病的主君，還不曉得會遭到什麼樣的制裁呢！說不定早就被殺了。」

「拜託妳，不要說不吉利的話好不好？」

「你有辦法救她嗎？」

「沒有。」

「眞傻，你可以拜託阿部主君，讓他幫你向會津說幾句話，要求放回阿妙呀！」

「可是，我現在沒有資格拜託主君。」

「我替你對他說。」

「眞的？大嫂，那就拜託妳了。」

照代看修次郎的死沉的表情上，又流露出一絲生機。

——好俊的臉。

因此，照代執戀更深。

「修次郎，我可以幫你，可是你得答應跟我在一起。」

「什麼？這……」

「你不肯？你這麼討厭我？」

「我並不是討厭妳，妳是大哥的妻子，這種事萬萬使不得。」

「我跟修太分手了，現在他是外人，再說，我又跟崛主水睡過，難道他還敢把我當成是他妻子嗎？」

「不，大哥不會忘記妳的。」

「他不會忘記恨我，他一定隨時想找到我，然後殺掉我，修次郎，我之所以跟崛主水在一起，現在跟對馬守在一起，這些都是不得已的，你要可憐我，我心裏只有你，你爲什麼不給我一點幸福？你難道還不明白我的心意嗎？」

「可是，我愛的是阿妙。」

「我不敢妄想代替阿妙，但是我這一生，只要求這一次，修次郎，我只要一次，你也不肯答應我嗎？」

照代更加偎緊修次郎，修次郎露出很憂悶的臉色，推開照代，於是換了另一套戰術：

「修次郎，要是不快點救阿妙出來，是很危險的。」

「所以，我正在拜託大嫂。」

「除了加藤明成這個惡魔以外，還有川合八彌也在想得到阿妙，是不是？」

要是阿妙成爲八彌的，修次郎將痛不欲生。

「大嫂，快救救阿妙！」「好，那你就聽我的。」

主水出訴

一

「兵六！」

門口傳來一聲尖銳的叫聲。

「是，老大！」

兵六看到阿紺好像心情不好，嚇得動也不敢動。

「兵六，修先生呢？」

「是……」

「是什麼？去那兒？」

「他沒說去那兒，就走啦！」

「豬！我告訴你多少次，他要出去，就要問他去那兒，你怎麼都不把我的話當一回事？豬！豬！」

「那樣追問人家很沒禮貌耶，老大，他又不是三歲小孩……」

「笨豬！死豬！你口氣溫和一點問他，他會生氣嗎？爲什麼我每一次問他，他都會講？」

「那當然，我怎麼能跟老大比。」

「對，你笨得比豬還笨，怎麼能跟我比？還不去端水來。」

「是。」

阿紺爬上牀，仍不停的跳脚。才從老遠的高井戶，完成對馬守所交待的任務回來，又不見修太的人，怎不令她生氣？

——到底在忙些什麼，每天都不在家，說是去找工作，又好像都在會津藩邸出入，難道是會津藩要用他？討厭！該不會又去找別的女人了吧？

「老大！」

「什麼事？」

「五百江老大可能……」

「可能什麼？

「老大，妳別那麼緊張嘛，妳那張臉好可怕哦！」

「嗯！我是母夜叉嘛，你又不是不知道，哼！」

「好了，老大，妳幹麼又生氣了？五百江老大昨天……」

「昨天怎麼樣，快說呀！」

「昨天叫我拿駒過神明神社附近的地圖給他看。」

「豬！這種事情爲什不早講？你拿地圖給他看了沒有？」

「我去向甚兵衞借了一張地圖給他看。」

「好，我去一趟神明神社。」

「老大，妳才剛回來，怎麼又要出去？駒込神明神社好寬哪，而且五百江老大也不一定在那兒。」

二

「好了好了，我的事情不要你管。」

「嘿嘿！一提到五百江老大，就像個神經病一樣。」

「你說什麼？」

「沒〞沒，請慢走〞老大！」

「豬！你沒叫轎子來，我怎麼走？」

於是，阿紺乘著轎子，直往神明神社去了。

到達神明神社時，阿紺叫停轎子。

「到這裏就好。」

下了轎，又不知要往那個地方找去，天色漸漸暗下來，就更難找到修太的踪影了。

——討厭，該不會是去金屋藏嬌了吧？

阿紺向神明神社附近，一遍又一遍的環顧。

——奇怪？

阿紺靈活的眼睛亮了一下，看見前方農屋的暗處，有六隻黑影出現，然後又往坡下一棵大樹邊的後院子躲去。

黑影的動作靈敏異常，不是普通身手的人。

雖然與自己無關，但自己所負的是諜報工作，對任何可疑事跡產生好奇心，也是當然的。

阿紺於是輕移步伐〞跟在六隻黑影後面。

這六個人，在一家掛著「植半」門牌的房子後面停下來，其中一個爬到樹上，其他人則守在籬牆外。

——啊！那個人拿著一支槍！

突然，籬牆內有人大喊：「刺客！」而後，隨卽火花四散，白煙四起。

這可能是裏面的人放出火藥球。

剎時，所有的刺客，同時伏倒在地。

「卑鄙的人，出來！」

又另一名刺客向屋裏喊！

「眞可惡！」

屋裏也有人回應一聲。

瞬間，阿紺看準目樹，摸一摸頭髮，一甩手！

——啊！

手中拿著火繩槍的那名刺客，掩住眼睛跌在地上。

刺客們被意料之外的攻擊嚇了一跳，圍住第一個被手裏劍刺傷的人身邊。

阿紺又陸續放出第二、第三把手裏劍。

「快逃啊！」

一剎那之間，刺客全部迷離現場。

三

阿紺看著刺客逃走的背影消在黑失之暗中後，屋裏走出一個高高的中年武士。

「不知何人相助，謝了！」

阿紺從黑暗中走出來，使對方嚇了一跳。

「啊？是個女的？」

「不錯。」

「好意外。」聲音很顫抖，很驚訝：「在樹上那個刺客，是妳的手裏劍傷到的？」

「不錯。」

這時候，屋裏又走出一位武士，和先前這位武士不知說些什麼。

「請進來坐。」

兩位武士很客氣的招待阿紺。

——也許可以從這裏得到修太的消息。

阿紺於是隨著兩位武士進入屋裏。

當阿紺看見站在廊下老武士的臉時，差一點叫了出來，聲音趕緊又吞回去。她眞沒想到會在這裏遇見主水。

——原來主水藏在這裏。修太見到他了嗎？照代呢？怎麼沒看到照代。

修太很少講話，最近又經常外出，所以阿紺已經好久沒有崛主水的消息。

最先前遇見阿紺的武士，招待阿紺坐下，說：

「這位是谷典膳先生，我是加賀，這位是福井。」

阿紺睜大眼睛，看著自稱加賀的武士。

「嗯！」阿紺爽朗的笑一笑，說：「我知道。」

「妳知道？」

「谷典膳先生的眞實姓名是崛主水先生。」

「啊？妳怎麼會知道？」

「我是會津人，我曾經在會津見過主水先生。」

「喔！原來如此，那麼妳到底是誰呢？」

「我是會津川西村千開原的人，我父親是蒲生家的浪人，名叫長井帶右衞門。」

阿紺順口帶出一套謊言，瞞過主水主從。

四

「喔！妳這一身手裏劍的功夫，在婦道人家是很少見的。」

「我父親常右衞門有一身好功夫，曾在蒲生家當武藝師父，這一套手裏劍的功夫，是他自創的，在我很小的時候，我就開始學。」

「好厲害的手裏劍功夫，要不是妳，我們恐怕早已經完了。」

「我在會津出生，能有機會幫助主水先生，也感到很榮幸。」阿紺停了一會，又說：「那個刺客會不會是會津本邸的人？」

「不錯。」

「他們常來嗎？」

「唉！來了好幾次，總是不死心。」

「主君，您身邊就帶著這兩個人？」

「是。」

「這不太保險吧！」

阿紺在房裏上上下下的打量著，並沒有女人住過的樣子，看來，照代已經不在主水身邊，那她又到那兒去了呢？」

「是嘛！他們眞使我們困擾極了。」

「何不把以前的家臣全部集合過來對付他們？」

「現在身爲浪人，自身都難保了，怎還有這種能力？更可悲的，竟然有以前的家臣也參予刺殺主水先生的行列。」

「會有這種事？」

「不但如此，而且是家臣裏面功夫最好的。」

「功夫最好的？是那位五百江嗎？」

「妳也知道？」

「會津藩的人，都知道主水先生有個名叫五百江的手下，功夫頂好，聽說主水先生脫藩離城，也是爲了他，才和藩主起了衝突的？」

主水主從互看一眼，苦笑一下。

「眞想不到，這風聲已經傳到江戶來了。」

「無風不起浪，這一定是事實，大家才會說的嘛！」

「這大概是最重要的理由吧！」

「眞想不到，五百江也會背叛主君？」

阿紺表面上佯若不知，但是，她相信修太必定是懷恨照代被主水佔有的事情，才出此下策。

五

「太可惡了，簡直沒有主從之義。」

多賀井說完，才發現自己失言，因爲自己的主君主水，也是背叛藩主明成的家臣。

「五百江也常來攻擊主君嗎？」

「不，前天晚上第一次來，還好那時候有個大傳馬的保鏢，功夫也很好，是他擋住五百江的。」

——大傳馬？這個男人是誰？

阿紺對這個功夫足以攔住修太的人，頗感興趣。

「大傳馬是什麼人？」

「我們也不知道他的詳細底細，只是請他來保護主君而已。」

「這個人，在這時候，對你們來說，是很重要了。」

「唉！是這樣沒錯。」

「可是，你們爲什麼不轟轟烈烈的幹他一場？照這樣躲下去，也不是辦法。」

「轟轟烈烈的幹一場？」

「是啊！這是唯一，一勞永逸之策。」

「如果眞有一勞永逸的辦法，倒也好，可是對方是四十萬石的大名啊！」

「那就找個四十萬石以上的力量來對付他呀！」

「四十萬石以上的力量？」

「公儀（公家）難道沒想過嗎？」

「妳說什麼？這種事情，怎麼扯到公儀那邊去了？」

「有什麼不可以？堂堂一個怠忽政事的理由，還不够告加籐主君一狀嗎？」

「是呀！可以讓公儀判定黑白，我怎麼沒想到？」

主水被阿紺一提醒，似乎嚇了一跳，但是阿紺却很平靜。

「是呀！只要先向大目付一上訴，這個告狀一定提訴到公儀。主水先生是個家老，理應把加藤的罪狀提出來才對，要是這樣，還有人敢爲害你們，那就是背叛公儀，誰擔得起這個罪名？」

阿紺早已知道四谷主君的意思，如果能鼓舞主水告此一狀，這功績不小。

這時候，主水主從的臉色，都驟然一變。

六

良久，大家都不開口說話，主水緊緊皺著眉頭思索。

「這女孩說的話，很有道理。」主水好不容易說了這句話，打破沉默的空氣。

「可是，主君……」多賀井嚇得湊前一步，說：「萬一……」

話未出口，多賀井又回頭看看阿紺，說：

「受妳搭救，很感謝妳。既然大家都是同藩人，歡迎妳常來。」

話中之意，要求阿紺離去。

——看來，我的話起效用了。

當阿紺起身準備離去時，眞鍋小兵衞攔住她，拿著一包錢，說：

「這是一點小意思，請妳笑納。」

「我雖然是浪人，但也是武士的女兒，這一點道義精神，我還懂。」

阿紺謝絕了眞鍋的好意離去之後。

「這女孩眞是與衆不同。」

「她會不會有什麼企圖？看她那種髮型，並不像武士的女兒嘛！再說，她雖然是浪人。可是她那一身妖艷的氣質，也不像啊！」

「可能也在謀生活吧？」

「是嗎？嗯！瞧她一身好功夫，是不可能遊手好閒的過日子的。」

多賀井和眞鍋送阿紺到門口，回房時邊走邊聊，內心充滿種種疑竇。

主水這時也抱著雙臂，仍在靜靜思索。

「多賀井，眞鍋！」

「是。」

「我考慮好，決定照那個女孩的話去做。」

「啊？」

「我要向公儀上訴！」

多賀井和眞鍋驚訝得互看一眼。

「主君！」

「你要告舊主？」

「我知道這樣做，會受到世人批評，但事到如今，也顧不得那麼多了。」

「主君！」

「我不能一輩子躲躲藏藏的過日子，生命不保，謀官又被牽，如果不這麼做，我一輩子也得不到平安的日子。」

「是。」

「再說，會津藩裏的政治風氣，你們也知道，士氣衰敗，政事荒廢，領內百姓困苦，怨聲載道，要改善加藤家的惡運，只有借重公儀的力量。」

「可是，公儀調查之後，萬一傷害到加藤的前途，那……」

「如果像明成這樣一味胡作非爲下去，加藤家也會自取滅亡，那還需要公儀來判奪？」

七

主水憎惡明成已深，深至幾乎喪失理性。表面上是爲領民幸福著想，實際上，只是爲了發洩他對明成的不滿，到此地步，誰去顧慮舊主從之間的道義呢？

眞的，要不是阿紺一語驚醒夢中人，主水不知要到什麼時候，才會想起這一非常的手段。

多賀井和眞鍋害怕世人指責，會因而滅掉加藤家，所以不贊成主水的決定。但主水心意已堅，他倆也沒辦法阻止。

當天晚上，主水卽立刻起草彈劾藩主的彈劾訴狀，改了又改，寫了又寫，愈寫則愈激起他內心的憤恨，訴狀內容，也就愈寫愈激烈。

三天之後，主水放下筆，叫來多賀井和眞鍋。

「好了！」主水滿意的點點頭，說：「你們看！」

兩個人接過訴狀一看，第一條文就嚇白了臉色。

——在慶長十九年，大坂夏陣之時，明成擅自接見秀賴密使，並與之私自結盟，經由各家臣極力勸諫才罷。之後，明成又暗送米糧軍資予大坂城，使東軍處於不利，分明有叛國意圖。

「這太……」多賀井趕忙向主水說：「這件事情，好像是空穴來風，主君，你抱怨他，可是也不能……」

主水睜大眼睛，大聲喝住多賀井。

「住口！那時候你們還小，不知道這件事情，但是我却知道得一清二楚。」

「但是，當時有嘉明主君當政，這麼樣一個深思熟慮的主君，怎麼會讓他這麼做？」

「當時，先主君在伊予松山城內，明成在大坂城北，坐陣方天滿口，密使就是那時候的一個晚上進城的，知道這件事的那不多，可是我却知道得很清楚。」

既然事發生在多賀井和眞鍋的幼年時代，他倆不知詳情，也不能多說什麼。

八

再往下看，有關明成積年累月的敗政，一律詳細的寫在訴狀上：

其一：明成昏庸，沉迷酒色，忘却武士之所當行者，因此，以下家臣皆士道敗落。

其二：明成搜括民財，佔爲己有。

其三：無由加重農工稅收。

其四：任用家臣武士，單憑一己好惡，遠忠良，而近用奸佞。

其五：常奪美女爲妾，而不問其身份及意願。

此等種種罪狀，一共列舉了二十一條。

雖然或多或少有些誇張，但多賀井和眞鍋也承認，這些絕大部分是事實。

「怎麼樣？就都是這些了吧？」

「第二條以下的罪狀，我們都是有目共睹，事實俱在的。

「關於第一條，我有把握，你們僅管放心吧！」

主君，我看，把第一條刪去，光是第二條以下的罪狀，就够他受了。」多賀井提醒主水。

眞鍋聽了多賀井的話，也頗有同感，說：

「加藤也算個大名，說他叛逆，事非小可啊！」

主水仍然搖搖頭，說：

「事實就是事實，明成確實曾經有叛逆的意圖。」

「主君決定要這樣告他嗎？」

「不錯。」

兩個人拼命諫言，也不能阻止主水的決定。第二天，主水穿上端正的禮服，來到警務處，向處長井上筑後守政重提出訴狀。

筑後守一見訴狀內容重大，立卽報閣老。

青山大藏少輔幸成、堀田加賀守正盛、松平伊豆守信綱、酒井阿波守忠行、阿部對馬守重次，各閣老會集一堂，討論堀主水的訴狀。

當然，對馬守重次，早已得到阿紺的情報。

——該來的，還是來了。

除了他早已知情，正在內心微笑以外，其他的閣老都很認眞的檢討一切計策。

上訴人：堀主水、多賀井又八郎、眞鍋小兵衞三個人，暫時押在評定所，等待開庭。他們分別由新發田城主溝口出雲守宣直、上田城主仙石越前守政後、豐岡城主杉原伯耆守重長看守。

同時在會津方面，加藤明成也被命令卽時出府。

九

對明成出府的命令是：

——因領民年貢之事，有上訴人提出訴狀，請提早在參觀日期之前出府。

如此簡單的內容，只是爲防止明成知道有人告他謀叛，而畏罪逃走，或徒然引起領內騷動。

因此，明成泰然自若的來到江戶。他想：如果是百姓告他加重年貢稅金，這種事可以賄賂解決，用不着躭心，但是當他到達江戶，知道事實眞相，以及上訴人是主水，嚇得驚惶失色，大罵江戶家老隅食權右衞門：

「這種事情，爲什麼不早告訴我？」

「我昨天才接到消息。」

「我命令你無論如何要殺掉主水，你是怎麼辦事的？」

「這……那曉得主水忍耐不住，向公儀上訴，以求安身之地？我本想就在明、後天，要將他殺了的，這……這實在意外啊！」

訴狀上到底寫什麼？公儀的命令是說有人爲了年貢的事情告我一狀，但如果是堀主水告我，寫的一定不止這些！」

「訴狀在閣老手中，我們那會曉得他寫些什麼？恐怕，他告了不少條吧！」

「唉！到時候再臨機應變吧！」

「只好如此了，不過，對上訴舊主的無恥之人，可能公儀對他也不會很友善才對。」

「嗯！正好可以請求公儀，把主水交給我來處罰！」明成不知訴狀內容，只一味往自己有利的方面想。

這時候，八彌正好進來。

「主君，好久不見，看來你精神很好！」

「混蛋！」

這一聲怒喝，嚇得八彌縮緊脖子。

「我被公儀叫出府，還會好到那裏去？」

「是。」

「命令你抓成瀨和阿妙的事情，辦得怎麼樣了？」

「阿妙已經被我抓到了，可是成瀨在阿部對馬守的府邸內辦事，不好下手啊！」

「什麼？成瀨在阿部對馬守府內？」

明成不禁皺緊眉頭。

十

「還有，主君命令跟我一起辦事的大傳馬，在到達江戶之前，就已經脫藩了。」八彌說。

「你就讓他走了？」

「是，因爲我不知道他住那裏，所以再也沒找到他。」

「飯桶！飯桶！」

「是！」

「眞不知道你們這一羣能幹什麼？每天白白吃我的俸祿，一件事情也辦不好。」

「請原諒……」

「阿妙在那裏？」

「我把她關在芝下屋，免得又被成瀨救走。芝下屋在增上寺前面那個海灘上，還沒有完全建好，成瀨絕對想不到。」

「嗯！芝下屋蓋好多少了？」

「已經蓋好百分之七十了。」

「去看看。」

「是。」

明成在山裏住膩了，所以想在海邊蓋一棟別墅享受。這時候，已接近完工，就賸下院子及小部分地方還沒整理好。

明成由八彌和十幾名侍從，看過建築工程，很滿意的點了點頭，心情也好了許多。

「要不要把阿妙帶出來？」八彌說。

「好，把她帶出來！」

被關在房裏的阿妙，被拉到院子裏，可憐的阿妙，鬱恨，又疲勞，已消瘦許多，如同一支將要凋謝的花朵，有氣無力，而且痛苦異常的跪在地板上。

雖然一度被明成寵愛，但明成早已對她不再感到興趣。再加上違背主君命令，又擅自脫藩的罪名，明成看她的眼色，更冷酷，也更無情了。

「阿妙。」

阿妙抬起蒼白又悲淒的臉，看著明成。

「爲什麼違抗命令，擅自脫藩？」

修次郎是我丈夫，跟著我丈夫，是我作妻子的本份，難道不對？」

阿妙理直氣壯的回答。

一一

「妳的丈夫，應該是川合八彌，這是我的命令。」

「我的丈夫另有一個，就是成瀨修次郎。」

「妳竟敢違抗主君的命令？」

「我父親，我丈夫，都已經放棄會津藩士的身分，所以，我會不是津藩的人了。」

「擅自脫藩，罪不可赦，妳不從命，我還是可以制裁妳……」

「請便！」

被抓來這個偏遠地方，不是修次郎和小豆丸所容易找得到的。阿妙自覺得被救無望，只得抱著必死無疑的心理準備。所以，阿妙的眼神裏，只有淒愴，沒有畏懼。

明成這時候又犯了如惡魔般狠毒的意念。

「八彌！」明成看看站在一旁的八彌。

「是。」

「你不是很喜歡這個女人嗎？」

「是。」

「可是，這個可惡的女人，從來就不肯順從你，是不是？」

「這……」

「好！交給我！」

明成站起身來，對一侍從說：

「帶我到房間裏去。」

明成進入一間已設備完全的房間裏，八彌跟在背後。

「把阿妙帶進來！」

在明成哀令之下，阿妙把必死之心的表情又出現了。

「八彌留下，其他人退開！」

八彌、阿妙、明成三個人留在房間裏。明成手中拿著從小姓（侍僮）身上取來的佩刀。

「八彌，阿妙交給你！」

「是。」

「就在我面前完成你的心願。」

「啊？」

八彌被明成這一道無廉恥的命令，嚇得啞然。

「猶豫什麼？快呀！」

「是！」

「沒有用的男人，快呀！」

「是！」

明成的脾氣，八彌很清楚，如果不照他的話做，後果將不堪設想。

「阿妙，對不起，這是主君的命令。」

八彌伸手準備抱住阿妙時，阿妙叫道：

「滾開！討厭！」

阿妙推開八彌，逃到屋角。

一二

「哈哈哈……」

好色的明成，如在欣賞一部好戲似的，笑得開心極了。

「阿妙！」

八彌追著阿妙，在屋裏打轉。

「你要幹什麼？下賤！」

「阿妙拼命的拒絕、抵抗。」

「這是會津藩主的命令，妳要知道！」明成在一旁叫。

「八彌，你難道是個畜牲！」

阿妙推開八彌，累得直喘氣。

八彌又狠勁往前一撲，緊緊抱著阿妙纖小的身體，他已忘却羞恥，完全陶醉在自我的夢中。

——八彌，你難道是個畜牲。

這一句話，又罵得八彌趕緊放手。阿妙再一次掙脫，再一次逃跑。

「八彌！你還有用沒用，連個女人都制服不了嗎！」明成冷酷的聲音又出現：

「阿妙！妳如果敢逃出這間房間。我非斬妳不可！」

明成咻——一聲，拔出大刀。

八彌只得再一次撲到阿妙，掩住榻榻米上。

「阿妙，今天妳非成爲我的不可。」

「什麼男子漢，一點羞恥心也沒有。」

「啊！好痛！」

阿妙狠狠咬了八彌一口，使八彌痛得翻一個身，阿妙自此趕緊跳起來，向房門口衝

去。

八彌也立卽爬起來，隨後追去。

——啊——哦——

一聲慘叫，阿妙在明成閃動的刀光下，被削去左肩。痛得直在地上打滾。

八彌一看阿妙的左臂落在地下，嚇得一屁股坐在榻上，呆若木下。

「沒有用的東西！吃這個吧！」

明成擧刀在八彌臉上擦了一下，方才斬掉阿妙手臂的血於是留在八彌臉上，但並沒有傷到八彌。

八彌以爲自己被斬，也嚇得大叫一聲，伏在地上。

這時候，四個侍從聽見異樣的悲鳴聲，立卽趕了過來。

一三

明成正站在房門口擦去刀上的血。

「把這個女人關起來！」

明成說完，便一甩頭的走遠去了。

榻上躺著阿妙，左臂傷口仍在淌著血；而八彌則靜靜伏著，動也不動。侍從們以爲兩個人都被殺了。

「啊！川合沒有受傷，只是臉上沾了一點血。」

其中一人抱起八彌。

「川合，打起精神來，到底發生什麼事？」

另一個人看見躺在血泊中的阿妙，臉上露出苦色。

「阿妙被斬掉手臂了。」

「啊？快去叫醫生。」

請來的醫生，立卽給阿妙施救，但是阿妙因爲失血過多，仍昏迷不醒。

——已經成了這副模樣，還要把她關起來？

衆人們都覺得這樣做太違背情理，但是主君的命令，也不得不遵行。不得已，阿妙又被關在屋裏，另派一侍女在身邊看護。

八彌自覺人格面子兩失，而且被明成看不起的情形之下，也不能出來做官，只得把自己也關在房裏。

雖然這事情被禁止對外宣揚，但無論如何，還是傳到很多人的耳中。

——主君把阿妙殺了。

人人之間，一耳傳過一耳，到最後，在厨房工作的男女佣人也都知道了。

——那個女人聽說叫做阿妙，因爲背叛主君的命令被斬去一隻手臂，現在被關在蘭房裏。

——不，好像是和藩裏的年輕男人私通，被主君發現，才被斬的。

——好像雙手都被斬了。

——不是啦，是左脚被斬掉。

——聽說房間裏好像一片血海。

——唉！可憐噢！

——主君像個怪物，一不小心，誰都可能被他殺了。

——眞是可怕，早點辭職算了。

厨房裏一陣眞假混談，被送柴火的柴店小夥計聽到了。

這小夥計因好奇心聽得這些話中內容之後，嚇得趕緊向門外跑去。

一四

這小夥計，當晚又回到房子後門。這一回來，他已改裝成密探的打扮。

不用說，他就是小豆丸。

他早已聞到這間新蓋府邸有怪味，於是裝扮成柴店小夾計到厨房探聽消息。知道阿妙被斬之後，立即計劃救回阿妙？

也許小豆丸過於心痛、焦急，所以疏忽背後有人跟踪他。

跟踪小豆丸的刺客，看好小豆丸的目的之後，立即轉身離去。

小豆丸毫不知情，輕巧的跳過後門，靠近那間緊關著的房門，他一心只想阿妙傷勢很重，勢必趕緊救出來。却沒想到自己也面臨最危險的時刻。

小豆丸貼著牆，走近房門，把耳朵貼在門上，靜靜聽著屋裏的動靜，這也是密探獨有的能力，像這樣可以聽到屋裏熟睡的鼾聲，要是平常人是不可能辦到的。

如果是一個人活動，只要開門三寸，便可進出，但是如果要背著受傷的阿妙逃脫，門必門再打開一些。

小豆丸用錐棒打開房門，右脚才踏進屋裏。

——糟了，我太大意了。

背後不知不覺中，已來了三個人。如果三個人只是普通武士，也並不可怕，糟的是三個人之中的一個，正是和自己一樣有密探功夫的椋十，椋十左右跟著的兩個人，手中都拿著槍，正對準他。

「小豆丸，你死期到了。」椋十說。

「椋十！」

「有人跟踪你，你却不知道，算什麽密探？」

「卑鄙的椋十！」

小豆丸瞬間縱身一跳，向椋十撲去，正打算順著撲去的方向逃走時，一槍打中小豆丸的脚。

生為女兒身

一

「照代到那兒去了？」

「這是我要問你的話！」

天色漸漸暗下來，微弱的燈火中，三十郎和修太面對面坐在房裏。夜，愈來愈深。

——照代到那兒去了？是發生了什麽事？

兩個人在一夜之中，只想著同一件事。三十郎害怕照代變了心意，心情更是不穩。修太心裏則暗暗嘲笑：

——哼！還說照代愛你？

「天亮之後，我先去找照代，我們的事情，等找到她再說。

「你要去那兒找？難道你知道她可能去的地方？」

「不知道。」

「眞的？」

「眞的！」

「那你要去那兒找？」

「在江戶找找看，一定能够找到。」

修太感到對三十郎有一股强烈的嫉妒，在這一句話出自三十郎口中時，這種嫉妒更有壓迫感。

「江戶這麼寬的地方，那容易找到？」

「你不找，我自己找，何必你費心？」

「照代是我妻子，我爲什麼不費心？」

「照代是我妻子，你聽清楚……」

「你……」

「好了，不要廢話了！事實就是如此。」

「好，你去作夢吧！」

「這不是夢，照代不願跟著你生活是事實。」

「那個女人跟你過這種生活，她一樣不會感到滿足，你不要太自信了。」

「你怎麼知道她跟我生活不滿足？」

「我跟她三年夫妻了，她都會離我而去，你才跟她生活多久？」

「並不是時間長久，就足以證明你瞭解她，瞭解她，必須用情。」

「喔？你是說她跟你有感情，所以你瞭解她？那麼你倒是說說看，她爲什麼也對你不告而別？」

二

他們倆的談話，始終得不到一個結果。

「好了，我們再這裏鬪口角，於事無補，明天，我們一起找她，一切事情，等找到她再說。」

三十郎畢竟比修太理智。

「嗯！」

修太不得已，只好答應。

「江戶是太寬了，要找她，必有個方向。」

「這一帶，誰跟照代比較熟？」

「她通常是不出門，留在家裏等我。」

「有沒有做一些手工？」

「對！她只要是出門，就是辦這件事。」

「那她都到那兒拿手工來做？」

「聽說是日本橋的橋本尾，對了！五百江，先到那裏去問問看。」

「嗯！只好如此。」

待天色大亮，兩個人便向日本橋出發。

「要怎麼問？」

修太看看寫著「橋本尾」的門簾，問三十郎。

「還要怎麼問？當然是問她昨天來過沒有？」

「如果沒來過呢？」

「再問看看照代可能去的地方啊？」

「羞恥！自己老婆跑了，到處去宣揚！」

「你如果覺得羞恥，那不要緊，我自己去問。」

三十郎獨自掀開橋本屋的門簾，走進屋裏。

店裏的夥計，用很奇怪的眼神，看著這一位一早登門拜訪的陌生男人。

「請問……」

「有什麼事？」

「有沒有一個叫做照代的女人，拿做好的衣服來？」

「做好的衣服？……那要問另一個人，你請等一下。」

夥計走入後房裏，向管家的又兵衛不知說了些什麼。

三

稍後，夥計又走出來。

「你們會不會找錯地方，這裏不曾聽過照代這個名字。」

「不，確定是日本橋橋本屋沒錯，她常來這裏拿手工回去做。」

「可是，我們不曾聽過這個名字。」

三十郎身無憑據，也不能多說什麼。

「好，那就打擾了！」

整個人像洩了氣的氣球，走到修太等他的地方。

「他們說，沒聽過這個名字。」

「那是他們說的，說不定是照代關照過他們了。」

「不，照代不是這種女人。」

「事實如此。」

「奇怪……」三十郎搖搖頭，想了又想：「對，說不定是我聽錯了，去問問爲照代介紹工作的里長，就可以明白了。」

回到池邊的小屋，立卽向里長佐兵衞探聽。

「爲照代小姐介紹工作的人，不是我。」

「是誰？」

「可能是這附近的人。」

「拜託里長幫我問一下。」

「有什麼事嗎？」

「照代不見了，昨天我一回家，就沒看到她人。」

「怎麼會這樣呢？你一定很著急，我去問問。」

佐兵衞問了大半天，終於知道是一個名叫阿近的女人，爲照代介紹工作。

「不錯，是日本橋橋本屋，那一天我跟她一起去的，錯不了。」阿近說。

「奇怪，爲什麼橋本屋說沒聽過這個名字？」

「我去問問。」

「那就麻煩妳跑一趟了。」

阿近爲照代介紹工作，完全是出自一片善意，但她並不知道橋本屋的管家又兵衞，爲大名及旗本（直屬將軍的武士）周旋女人的內情。

當阿近來到橋本屋，並沒有直接進入正門，她在後門叫出正在縫衣服的加野，問起照代的事。

「照代？我看過她來。」

「她最後一次來，是什麼時候？」

「我不知道。」

「照代小姐不見了，大家都正急著找她呢！」

加野支吾其辭，不願多話。

四

「這事，我……我不知道。」

看加野吞吞吐吐的樣子，阿近知道其中必有原故。

「是這樣的，照代小姐她母親病了，她家人急著找她這種事情，不通知她怎麼行？妳說是不是？」

阿近撒了個謊，因爲她知道，如果說是照代的丈夫找她，必不容易套出加野的眞話。

這麼一說，加野果然很著急：

「這……這……唉！這不說不行了。」

「我就是說嘛！本來跟她非親非故，也不想管閒事，只是這事情太嚴重了，我不得不跑一趟。」

「哦！阿近！」加野小心翼翼的看看四周，然後很小聲的說：「阿近，妳可千萬別說是我說的呢？」

「好啦！我不會說出去的。」

「照代小姐被我們管家介紹到一家大名那兒，作妾了！」

「啊？作妾？她不是已經有丈夫了嗎？」

「這我就不清楚了，可是我們管家介紹了很多漂亮女人，到大名旗本府內作妾，特別是常來我們這裏拿手工的女人。」

「好可怕哦！那照代小姐到底是被介紹到那一家？」

「這也我不知道，反正這是人家的福氣，管那麼多幹什麼？」

「妳去探探看。」

「不要，我不敢。」

加野搖搖頭，拒絕阿近的請求。這時，有另一個女人在房裏叫她：

「加野，妳在摸什麼？阿風小姐等不及了！」

加野再一次叮嚀阿近，然後匆匆忙忙的走進屋裏。

——就是去問管家，管家也一定不會講的，算了，知道這些就夠了。

阿近回到池邊，把事情告訴了三十郎。

「眞沒想到橋本屋的管家會做出這種事情，可是，照代又爲什麼呢？」

「她呀！她就是這種女人！」修太說。

五

橋本屋的管家又兵衞，本性不壞，而且很勤勞。在橋本屋是個不可或缺的人物，因此，他能由童工慢慢升爲管家，亦不是偶然的。原先，他只爲確保客戶，偶而爲出入店裏的男僱客介紹女人，這樣也可以得到一些報酬。後來，他走動的地方多了，認識的人也多了，逐漸的，也就爲大名旗本介紹漂亮的女人。

他自己本身在小綱街，也建了一座金屋，金屋裏藏了一個很可愛的女人。要不是他有額外的收入，單憑橋本屋的薪水，自然不够他養妾。

這一天，他按照慣例，往小綱街走去。他一面走，一面想些事情。

——好冷。

他才縮進衣領裏的脖子，一瞬間却不能伸出來，因爲有兩個魁梧的浪人站在他面前。要搶錢？還是要殺人？

又兵衞嚇得把脖子縮得更緊。

「你是橋本屋的管家？」三十郎問。

「是……是……」

「我希望你老實的說。」

「什……什麼事？」

「照代的事。」

「啊？照代小姐？」

「你把她介紹那一家大名？」

「這……」

「你明明知道她有丈夫，竟敢把她介紹給大名，賺取謝禮？你好可惡！」

「不，絕沒有這種事，是照代自己說她想找工作。」

「什麼？照代會自己向你說，她想去大名府裏爲妾？你說話可得小心一點，否則我們不會放過你的。」

「她不是去作妾，只是幫佣。」

「是嗎？」

「是，是的。」

「如果你敢騙我，小心你脖子和身體分家！」

修太在一旁，等三十郎問完話，便向前走近兩步，一把揪起又兵衞的衣襟。

「說！照代在那一家？」

「放……放手，放手……哦！」

「快說！」

「是……是阿部對馬守的下府邸。」

「啊？阿部對馬守？」

修太不覺眼睛一亮。

六

過了兩刻之後。

阿部下府邸的長牆邊，有兩隻黑影在白冷的月影中出現。不用說，這是修太和三十郎。正在這個時候，屋裏圍著屏風的牀上，照代正向對馬守獻出嬌媚的姿態。她不知道，自己前後兩個丈夫，正在黑暗的牆下，滾燙著嫉妒的熱血。

「主君！」

照代的手，上上下下的撫摸著對馬守的白色睡衣。

「主君！」

「什麼事？」

「我想拜託你一件事。」照代用嬌嫩的聲音說：「我有一個遠親的女兒，被一個大名關著，主君是不是有辦法救她回家？」

「嗯？被關？那一定是她做錯什麼事。」

「才不是呢，她只是不順從主君的意思。」

「啊？有這麼糊塗的大名？」

「就是說嘛！」

「那個大名是誰？」

「加藤明成。」

「喔，是會津藩的加藤？」

「是，求求主君救那個女孩好不好？」

「那個女孩叫什麼名字？」

「她是內藤右京的女兒，叫做阿妙。」

照代之所以救阿妙，是爲了要逼使修次郎滿足她的心願。這對修次郎而言，是很大代價的付出，而對照代而言，却是輕而易舉，對馬守則更不必說了，他只要動動嘴唇說幾句話，在他壓力之下的明成，絕不敢說個「不！」字。

再說，關於主水上訴，要裁判明成的日子也將到了，明成不願又因爲一點小事，觸怒了對馬守。

「主君，行不行嘛？」

照代露出可憐的神色，一脚跨在對馬守肚子上。

「我沒有說不行，可是以現在的情況，這事還不好辦，但因爲是妳的請求，我想想辦法好了。」

「謝謝主君。」

「嗯！交給我去辦吧！」

七

第二天，對馬守把阿紺叫來：

「阿紺，會津藩江戶藩邸，妳有熟人沒有？」

「沒有，可是如果有必要，我還是有辦法的。」

「嗯！妳是很行，竟然能够說服主水提出訴狀。」

「您過獎了，主君，不過是偶然而已。」

「現在，我有一件事情，要讓會津藩的人知道。」

「什麼事？」

「聽說加藤明成又把內藤阿妙關起來了，我想讓他把這個女孩子放走，但是不好從我的口中說出去，妳幫我去辦這件事吧！」

「這很簡單嘛！可是那個女孩是誰？」

「說是照代的遠親。」

「照代？」

在對馬守的口中，意外聽到照代的名字，著實把阿紺嚇楞了。

「喔！妳還不知道，照代是我最近才收來的妾。」

被修太一心愛著的照代，轉了個圈子，竟然成爲對馬守的妾？這眞是不可思議，世界眞是狹窄啊！

但這樣也好，照代躲在修太伸手不可及的對馬守府邸內，對阿紺很有利，所以阿紺也樂得佯若不知。

「主君，你風流的性情，總是不改。」

「妳說什麼？我風流？比得過妳嗎？啊？」

「好了，又取笑我了，既然是您愛妾的遠親，那我不得不效命了。」

阿紺接受了一件任務，回到家裏。

這件事情，對阿紺來說，並不困難。因爲各藩藩邸的武士，平常最常去的遊樂場所，阿紺全部瞭如指掌。諸如：會津藩、朱澤藩、二本松藩的年青藩士，最喜歡到日本橋通街，一家名叫「綠屋」的料理店。

阿紺從後門進去，走到櫃臺邊。

以前，也曾經爲了對馬守的事情，拜託過這店裏的店主，當然，也曾經給店主一份厚禮。

「阿紺小姐，好久不見。」

店主很客氣的向阿紺打招呼。

「生意好嗎？」

「嘿嘿，托妳的福。阿紺小姐，怎麼樣？最近辦事很順利吧？」

「唉！都辦些不廉錢的事，有什麼好？」

「不過，阿紺小姐，妳是愈來愈漂亮了，怎麼？有愛人了。」

「嗯！妳猜對了！」

「呵呵！阿紺小姐還是一樣爽朗。」

八

「這一次來，有事要拜託你。」

「喔？阿紺小姐的事情？在這裏說話恐怕不太方便，我們換個地方說吧！」

「不用了，沒什麼大不了的事情，只不過，想結識幾個會津藩的人。」

「喔？嗯！這個……嗨！有一個，地位身分都不錯，可是嘛，就是有一點好色，嘿嘿！」

「沒關係，就要這種人。」

「聽說這個人是會津藩一個家老的兒子，名字叫做川合八彌。」

「川合八彌？這名字我好像聽過，他今天會不會來。」

「來！來！聽說這個人惹他們主君生氣，白天不敢出門，一到晚上，就摸到我這裏喝酒，找女人，呵呵！」

「好，你把我介紹給他，就說我是新來的侍女。」

「妳想從他身上撈一筆，是不是？」

「好了，你就會動這個腦筋。」

「不，我沒那麼壞呀！」

「好了，今天晚上，就拜託你了。」

「是！是！」

心愛的女孩被斬斷一隻手臂，結果又招惹主君生氣的八彌，最近經常悶悶不樂。白天不敢出門，晚上則常到綠屋喝酒尋樂，以解心中不快。

這天晚上，阿紺穿著侍女的衣服，端著酒，來到八彌面前，順著方向拋給八彌一個媚眼。八彌一看如此標緻的侍女，幾乎把眼珠子給看突了。

「哇！眞是……」

「怎麼啦？這樣看我……」

「喂！店裏有這麼漂亮的女孩，老闆怎麼從來沒跟我說過？太不夠意思了嘛！」

「不，我今天才來這裏上班，以後要請你多指教。」

「喔！眞的？哈哈哈……沒問題！沒問題！我一定捧場。」

——哼！誰稀罕你捧場，猪頭猪臉，難看死了。

阿紺往肚子裏，狠狠的吞一口口水。

「先生，聽說你是會津家老？」

「我？哦！不錯，不久的將來，我就是會津家老。」

「那，你一定很忙？」

「忙？哦！不！沒什麼事，沒什麼事！」

「會津藩是不是有個人叫做內藤右京？」

「內藤右京？有啊！怎麼樣？」

「聽說他辭職了？」

「是啊！妳怎麼知道？」

「我不認識右京先生，我只認識他女兒阿妙。」

九

八彌一聽阿妙的名字，嚇得坐正起來。

「妳認識阿妙？」

「先生，老實說，我本來也是會津藩人，因爲我有個大姐，生前曾在他們家幫佣，我也常去玩兒，我是這樣認識阿妙。」

八彌對這意外的事情，久久不能鎭靜。現在又遇見一個認識阿妙的女人，更是神色慌張。

「是這樣嗎？內藤自從脫藩以後，我就沒有他們的消息，他們現在怎麼樣了，我也不太清楚。」

「我有聽到阿妙的消息，她……」

「阿妙怎麼樣？」

「聽說她不知爲了什麼緣故，被江戶會津藩邸抓去，聽說被整得很慘？」

「那有這種事？」

「沒有最好，我實在很躭心她。」

「妳是從那裏聽來的消息？」

「剛才我聽到阿部對馬守家裏的佣人提起來的。」

「啊？阿部對馬守家的佣人，怎麼會提起內藤的事呢？」

「他們沒有直接提到阿妙的名字，是我自己推測的，因爲他們談話之中，有提到會津的內藤，還聽說對馬守家裏有個家臣跟這女孩有關係，所以，我就猜可能是她。」

「那個家臣叫什麼名字。」

「我不知道，但是他爲了要證實這件事，已經懇求對馬守幫忙，如果事情是眞的，他說要向會津藩提出抗議。」

聽到對馬守的名字，就够令人毛骨悚然，再一扯上阿妙這檔子事，八彌更嚇得臉色全變，酒意全消。

——那個家臣，一定就是成瀨，他怎麼在對馬守府邸內工作呢？唉呀！這事情一旦被對

馬守知道，那就有的我們好受了，這怎麼得了，怎麼得了？

八彌因此酒也不喝了，趕緊回到藩邸，找江戶家老隅倉權右衞門。

「我聽到一件不好的風聲，」

「什麼事？」

「可能阿部對馬守會來我們藩邸，問起阿妙的事情。」

十

隅倉聽八彌一說，卽趕著去報告明成：

「拜託對馬守調查這件事的人，一定是成瀨，要是各家老被對馬守擾亂了心情，恐怕對我們不利，我看，還是快些把阿妙放了。」

明成聽了，很不高興的說：

「阿妙是我的妾，我要把她怎麼樣，就可以把她怎麼樣，任何人都不得干涉。

「話不能這麼說，現在我們被公儀命令出府，還不知道往後會有什麼事情，最好還是不要跟那些閣老衝突。」

的確也是，雖不必躭心主水訴狀的詳細內容，但是如果得罪閣老，的確不好。

明成想了又想，然後說：

「好吧！把阿妙趕出去。」

「想救阿妙的那個密探怎麼辦？」

「聽說他以前也是會津藩的人？」

「是呀！他叫做小豆丸。」

「把他殺了吧！」

「是。」

阿妙被關在房裏，心想必死無疑，沒想到竟然又能逃過一死。

傷勢太重，失血過多，因而無法自己行動的阿妙，被攙入轎裏，由椋十護送到青山修次郎的住處。

「出來吧！妳家到了。」

椋十把阿妙拖出來，放在地上，又逕自遠去，行動輕巧得像一朵浮雲。

修次郎走出門外一看，看見躺在地上的阿妙，已是面如紙灰，氣微息薄。修次郎又是心痛，又是悲傷，感緊把起阿妙。

「阿妙，阿妙，振作一點！」

在屋裏的老母美枝，聽到修次郎喊阿妙的聲音，也趕緊從屋裏走出來，把阿妙扶進屋裏。

經一番細心看顧之後，阿妙終於甦醒了。

「到底是怎麼回事？」

不用問，這必然是明成的傑作。

想起血淋淋的一幕，阿妙全身又不停的發抖，細細的追訴被椋十捉去之後的情景，以及手臂如何被斬的過程。

修次郎一聽明成竟然無恥到這種地步，恨得幾乎要咬碎牙根，瞪裂眼角，心痛如絞，淚下如雨。

「可惡、可恨的明成，你實在太過份了，竟然不顧人倫道義，作出這種卑鄙下流的事情！岳父被殺，愛妻被斬掉手臂，這些恨、這些仇，我發誓一定要找你討回血債！」

修次郎的雙眼，直直的瞪向藩邸。

斷罪

一

若不是親藩或是諸侯家的重大事件，將軍很少親自出庭審問替件。過去著名的重大案件有：黑田家事件，宗家事件，越後家事件，以及這一次的加藤家事件。

寬永二十年三月二十五日，在江戶城內最寬大的禮堂裏，將要爲主水所上訴的案件，展開一次聲勢浩大的裁審大會。

禮堂分爲上、中、下三段座席，最下段座席的東邊，另有兩、三間房間。座席前，有一條舖著最上等檜木的大走廊，廊前，是露天堂臺，堂臺對面又有一座戲臺子。

這禮堂，本來不是審判用的法庭，而是公儀要向各諸侯表示威嚴的第一會議場所，因此，建築上，格外的壯麗堂皇。

上午八點，將軍、御三家及各諸侯，紛紛登城。崛主水、多賀井又八郎、眞鍋小兵衞，

三個人穿著麻製禮服，卸下兩刀，穿著草鞋，由溝溝出雲守、仙石越前守、杉原伯耆守，護送到城外，再由警務處長及江戶奉行接入城內，在一邊原告的椅子上坐著，而這三位大名，則在正對著禮堂的御玄關式臺坐下，他們背後，坐著他們帶來的各名手下。

在另一方面，加藤明成也按照規定時間進城，等在玄關前的百人組審，應通知把加藤明成帶上露天堂臺，與三原告對坐。

十點，閣老對將軍宣佈：一切安排就緒。

警務處的一名手下，走在最前面開路，然後是警務處長，一些同階級的長官，閣老阿部對馬守，將軍家光，拿刀的小姓（侍僮）、隨身侍衞、出納、醫師，等人尾隨其後，按照次序分別登席。

將軍來到松廊下，坐在禮堂的最上段座席、御三家坐在中段座席，其他各諸侯，則分別坐在最下段座席。

名義上，是由將軍親自裁審，事實上，將軍並不執行審問，這項工作，乃是由酒井忠行，井伊直存，堀田正盛，阿部重次各閣老擔任，將軍則應時機發言，審問完畢，方由將軍宣佈判刑。

當然，在開庭之前，各閣老已把大致上要審問的問題，商量妥當，並且向將軍報備過了。於是，一切按照原先計畫，由井伊掃部頭直存爲主審，開始了這一次非比平常的裁審大會。

二

「加藤式部少輔明成元家老堀主水，報告所提訴由……」

聽見井伊掃部頭的口令，主水抬起頭，露出堅定不移的表情。

「舊主加藤式部少輔，年來受奸佞之臣包圍，以致於喪失本性，沉迷酒色，遠離忠良之士，不聽老臣諫言，亂國政以使領民悲嘆。私儀不肖，因先君嘉明重託而出任於加藤家，又以受命采配的重任，任重而道遠。知臣之道，不可眼見家政衰微，藩政不振，是故時而諫言，然反遭惡果。又以顧念長此以往，則加藤家前途堪慮，因而上訴。有關上訴罪證，已明列訴狀。

第一，慶長十九年，大坂夏陣之時，明成擅自接見秀賴密使，並與之私自結盟。當時所屬家臣，顧念明成年輕，思慮不足，故而一時執迷，皆極力勸阻，然而，明成仍然放言無忌，語中之意，常有危害天下之圖，我努力諫言，却反受嘲罵，此眞乃是悲痛至極之事。」

這第一條，是閣老們最爲重視的。

掃部頭問明成：

「建部少輔，你如何答辯？」

明成被這意外的訴狀，嚇愕住。

「這乃是空穴來風，無由之寃，夏陣之時，大坂方面派來密使，事乃屬實，然而城中接待密使之人，不止是我式部少輔，尚有淺野、池田、前田各家。但我與各家立卽將此事報告大御府邸，合力逮捕密使，更是衆目共睹的事實，何以告我與之私定盟約？」

明成說完，掃部頭和酒井、阿部，三位閣老交頭接耳，討論一陣，然後，掃部頭宣佈說：

「這一點，可照記錄調查以得眞相，崛主水，你何以提此訴狀？」

「將密使送往大御府邸，完全是受羣臣所迫，然而式部少輔最初不聽諫言，送金錢米糧予大坂城又是事實。」

「建部少輔，你如何答辯？」

掃部頭簡單的追問明成。

三

「當時大坂城向加藤家强求米糧，此乃事實，但又爲開戰前之事，我當時在領國伊予松山，來不及阻止這件事。」

「好，關於這一點，可向大坂商調查以明眞相。」

明成的回答，條理井然，理由堂皇，故每一項都必須查得證據之後，才能斷罪。

「崛主水，報告訴狀第二條。」

「式部少輔愛好金銀財物，無由減低家臣薪水，加重商稅運費，搜括民財，皆以一分銀計算，故民間稱他爲一分銀主君。」

「式部少輔，你如何答辯？」

「減低家臣薪水，加重商人稅金，在其他諸侯也有同樣的情形，我並不比別人刻薄。百姓之所以稱我爲一分銀，乃因我常說，一名武士，應一分氣賀。這種嚴教，却成爲背後語，實不堪想像。這一分銀，不是指錢，我不會做出此等傻事。」

「崛主水報告訴狀第三條。」

「式部少輔採用家中武士，全憑一己喜好，不納忠言而好聽奸佞，家中全是奸佞之輩，而無忠良之士，實在危險。如不肖主水，因過於直言，而遭獻棄，但在我之後，又誰能步我後塵？」

「式部少輔，你如何答辯？」

「崛主水蒙受先主大恩，不知圖報，爲家中效力，反忘恩負義，背叛主君，經常誇耀舊功，目中無人，驕慢無度，因家中人彈劾，不該讓他留有采配，（指揮權）故我收回采配，他怨恨在心，光天化日之下，公然脫藩離城，甚至於向城鳴槍示威。自己不受登用，非但不

加以反省，反而嫉妒同輩，此行此舉，實不應該。」

堀主水繼續提出訴狀內容，而明成都予以巧妙答辯。使在座的諸侯們，感覺主水上訴主君，是本於私怨，因而都對主水印像不好，相反的，却同情明成。

四

水主報告到第二十一條，明成都有答辯，於是沒有一條可以判定明成有罪，拿第一條來說，也必須搜得證據才作結論。於是，當天的審判大會宣佈結束，明成可回藩，邸主水主從三人，由各監護人帶回。

公儀馬上派人到大坂，調查夏陣當時的情形，調查結果，多半如明成所說的，而且，明成確實曾把秀賴密使逮捕交給家康。

之後各項，本應稍加責難明成，但也許是主水表現得過於激烈，加上這些事本不該幕府親自處分。於是各閣老們商量之後，決定判明成無罪。

但是，阿部對馬守反對。

「大坂之役的事暫且不說，在領國內亂政的情形，雖不如堀主水所提那般嚴重，但我派人調查過，的確不好，諸位不信，我可以舉證說明。我想就趁此機會，以領國政事處理不當的理由，減掉俸祿，調換領國，各位之意如何？」

目前，在外的大名，勢力逐漸增強，各閣老正有意削減各大名的勢力，對馬守的提案，也是沿著此一方針提出的。

酒井忠行、井伊直存、堀田正盛，三位閣老對望了一眼。

忠行說：

「對馬守所言甚是不過，前日裁審大會中，諸大名皆同情明成，反對主水，如果趁這時候，處罰明成，不正鼓勵家臣反叛主君嗎？這可得愼重才是。」

井伊、堀田，也頗讚成忠行的意見。

「對！忠行的話，一點也不錯！是應該愼重考慮。」

「不！家臣控告主君，一定有被重視的價值存在，當然，主水提起明成在大坂都私通密使的事情，所言不實，一定也要重罰，但是也逃不了罪名。」對馬守說。

無論對馬守再怎麼說，其他閣老們皆不以爲然，因此，對馬守只得另謀打算。

「好吧！既然諸位不讚成，我想減掉加藤威勢的計畫只好作罷，以後有機會再說吧！」

這一次，就以判定明成無罪作爲結論，對馬守亦不强行主張。

五

裁審大會過後一個月，第二回將軍親自出庭的裁審大會，仍在江戶城內舉行，法庭的情

形，完全和前一回情形相同。

這一回，由阿部對馬守主持會議。

「前一次裁審大會中，所保留的第一條訴狀，經調查結果，證明式部少輔所辯屬實，崛主水之訴狀撤回！」

主水聽完對馬守的宣佈，很不甘願的瞪著明成。

對馬守繼續說：

「崛主水所上訴之事，現在將由上主直接宣判。」

對馬守轉身向座席最上段，欠身一行禮，然後退下，列席各大名諸侯有司，也同時平伏下身。

於是，家康將軍宣佈判決結果：

「崛主水所提訴狀，雖不無道理，但以一家臣身份，控告舊主，並公然退藩離城，此一目中無主之舉，乃是公儀所不能容，理應處分，式部少輔怠忽政事，日後亦當謹愼檢點過失，謀求改善。」

在場的衆人，聽完將軍判決，皆還未抬起頭來，將軍早已轉身入內。伏身的明成，這時向對馬守請求：

「上主明斷，式部少輔欽佩至極。但此間亦應嚴加處罰主水，不知各御老作何決定？」

主水控告明成，使明成在將軍家以下各大名面前，尊嚴盡失，顏面掃地，其滿心憎惡主水，已到極點之外，恨不得將主水抓來碎屍萬段，以消滿腹怒火。

「來日再通知。」

明成想：這不過是切腹或送到外島，未免太便宜主水，恨得咬牙切齒，又說：

「列座諸侯，誰無家臣，被家臣反叛脫藩，甚而在公儀面前提出上訴，此乃身爲一藩之主，最羞恥之事，列座諸侯想必亦能體會我現在憤恨難消之心情，請求御老將此一叛逆，交給式部少輔親手處罰。」

對馬守聽完明成的請求，說：

「此乃公儀犯人，怎可隨便交予你手？」

但明成不服，又說：

「主水讓我在公儀面前，尊嚴盡失，面子掃地，我就算賭出會津四十萬石的俸祿，也要捉拿此一叛逆，當場洗盡我所受之恥辱。」

對馬守一聽，雙目突然一亮，說：

「式部少輔，你說你願意拿會津四十萬俸祿，交換一個崛主水？此話可是當眞？」

「當眞！」

六

明成以這一句話，果然獲得閣老答應，將崛主水、多賀井又八郎、眞鍋小兵衞，交由他親自處理。

「好！可惡的主水，現在要讓你看看我的厲害！」

主水主從三名，因此被捉到芝增之寺前，明成新蓋好的別邸。

因身上大小刀被卸下，兩手又被反綁，所以主水主從三人無力反抗，只得憤憤的瞪著明成，而明成也正以凶惡的眼睛瞪著他們三個人。

「主水，違背主君，不忠不義，最後還是要遭天下責罰的，怎麼樣？滋味如何？」

主水無言，只很不甘心的咬緊嘴唇，以火怒的眼神看著明成。

明成穿好木屐，走到站在庭中央的主水面前，怒呵道：

「誣告我私通大坂密使？哼！只有你這個逆臣，才有這種劣行，可惡的畜生！

明成舉起穿著木屐的脚，狠命一踢，踢在主水臉上。

「明成！你敢用脚踢打武士？」

主水的兩眼，幾乎要噴出血來。

明成看看主水，用鼻頭哼了一聲，笑著說：

「你批評我愛好金銀財物？武將備用軍資，有什麼不對？可惡的畜生！」

又提起脚用力踢去。

主水額頭上。已冒出血來。但他沉默不語，因爲，說了，也沒用。

明成的語氣，更加强烈：

「你又說我親近奸佞，遠離忠良？哼！奸佞就是你！我難道親近過你嗎？」

這一脚，又踢得更重。

二十一條訴狀，二十一口怨氣，全都由穿著木屐的兩脚發洩完畢之時，主水已滿臉塵血模糊，兩眼緊閉，只能拼命支持著身體坐著。

明成看此情形，心情很好，於是轉來多賀井和眞鍋的面前說：

「你們兩個，不知道向主水諫言，却幫著他來陷害我，你們可知道違背主君，該當何罪？」

於是又舉起脚來，狠狠的朝兩個人臉上踢打一頓，直到盡興爲止。

最後，明成也許自己也累了，便命令家臣說：

「把這三個人關起來，明天早上再教訓他們。」

七

第二天早上，三個人又滿臉傷痕的被拉到庭裏。

主水一看到明成，就大聲喊道：

「明成！殺了我們吧！」

多賀井和眞鍋也說：

「就讓我們在這裏切腹吧！」

然而，明成只是奸笑：

「怎麼可以輕易就讓你們死？你們還能算是武士嗎？哼！你們應該像猪狗一般的死法才對！」

明成於是又命令家臣，將三個人綁在一起，坐在網籃裏，網籃的兩端綁在兩棵樹上，然後左右劇烈的搖動。

「你們好好的搖，搖得他們不得有片刻休息！」

兩天之間，士卒們輪流的搖這個網籃，三個人兩天之間，完全沒有休息喘氣的機會，就是平日强壯的主水，也疲累的氣微息薄。

「怎麼樣？受够了沒有？只要你跪在我面前磕頭謝罪，我就饒你！」

明成常來到他們面前，半帶嘲諷的說。

第三天，主水用力睜開眼睛，朝著明成吐了一口口水，但因爲力氣太小，口水達不不到明成的臉，反而使明成氣得滿臉通紅，强力拉下主水，一陣拳打脚踢，弄得主水全身傷痕累累，奄奄一息，而且還遭明成吐好多口水。

「狗生的！他媽的！」

多賀井和眞鍋也被從網中放下，毫無力氣的輭躺在地上。

「伏在地上求饒！」

明成大聲喊，但不知這兩個人倒底聽到沒有，只見這兩個人頭低低的放在地上，這倒使明成心裏舒服些。

「好，讓他們兩個睡一下。」

明成又轉身對著分不清四方六合的主水，大喊道：

「這個人，不准他睡，打！打！」

士卒趕緊湊前，用青竹打在主水身上。起初，主水還會稍微抽動一下，沒多久之後，却動也不動的昏過去了。

八

「沒有用的人！好，讓他睡，等他醒了再打！」

明成說完，很不甘心的走開，但却沒有終止他的殘暴行爲。

等主水昏睡一陣，體力稍微恢微之後，又被倒吊，毒打，所有的酷刑恥辱，全加在他身上。而多賀井和眞鍋的體力，更不如主水年老的肢體。

「主水違背了我，但他又是你們的主君，你們不得已也違背我。現在，你們去踢他、打他，我就會原諒你們，快去！」

這時候，多賀井和眞鍋都不顧照著明成的話去做，結果，他們嚐到了更苦的滋味。他們被倒吊在樹上，吊繩扭緊、再扭緊，再改鬆，如此倒吊著旋轉數十回，他們的鼻孔和嘴裏，都噴出鮮血來。

「踢！」

兩個人被解下，由士卒挾持著，無意識的抬起脚，茫然的在主水身上亂踢一陣。

「你看！你的家臣也在用脚踢你呢！哈哈哈……」

明成說話的聲音，在三個人的耳中，有如一場惡夢，

又過了一天。

「嗯！你個人很乖，很順著我，所以我特別優待你們，現在命令你們切腹自殺！」

多賀井和眞鍋，早已喪失生存下去的意志，聽明成一說，於是當著明成、主水的面，前慨然切腹而死。

「你看，他們兩個人已經切腹而死，現在，只要你向我磕頭謝罪，我也會讓你切腹而死。」

不論用什麼殘酷的手段對付主水，主水始終不動聲色，使得明成怒火又起。

「好！我要把你當成盜賊一般處置，來！釘上十字架，然後斬首示衆。」

庭內立即架好十字架，釘死主水，又將主水頭顱斬下，用鹽水醃過，送到會津城外吊起，並立下一牌，寫著

——天下第一不忠不義的叛徒。

這個女人

一

「喂！」

喊聲從頭頂上傳來。

小豆丸抬起頭，一看。

——畜生！

小豆丸在肚子裏怒罵椋十，椋十却以勝利者的姿態，露奸笑。

自從脚上中彈，被捕入牢中之後，小豆丸因爲被禁吃飯，而身體虛弱，再加上雙手被反綁，即使再不甘心，也無法逃脫。

「嗨！好久不見，你好嗎？」

椋十嘲諷的說。

小豆丸沉默不語，只狠狠的瞪著椋十。

「怎麼不說話呢？四、五天沒吃東西，就虛弱成這個樣子，算什麼密探嘛？」

「哼！」

「哦！還好，還會哼我一下，哈哈哈……」

「有屁快放！有話快說。」

「沒什麼啦！只不過想早一點來報告好消息而已，你要知道，我是很親切的喔！」

「說！說完就去死！」

「別生氣嘛！密探不是特別需要忍耐的嗎？」

「放屁！」

「好了好了！再氣，也氣不了多久了！」

「要殺我，就趁早！」

「嘿！讓你給猜對了，主君命令你，明天早上被絞死，如何？還滿意嗎？」

「隨便你！」

「不是隨便我，這是主君的命令。」

「阿妙呢？」

「你在爲她就心？好，反正你明天一早就要死了，告訴你也無妨。她呀！被送回成瀨那裏，唉！賸一隻手臂回到丈夫那裏，好可憐哪！」

「可憐？你這種癟嘴巴，也會可憐別人？抓阿妙來的人，難道不是你嗎？」

「我只不過是帶路而已。」

「是呀！你只不過送她到鬼門關口而已，哼！」

「話是不錯，可是我也不希望她變成殘廢啊！她那麼漂亮，我好愛她哦！」

「哼！也不去照照鏡子，自己是什麼德性，連一隻臭蟲也不如的東西，阿妙會看上你嗎？」

「唉！反正你要死了，告訴你也沒關係。阿妙那個女孩，打從我第一眼看到她，就像看到一塊鮮嫩的肉似的，巴不得咬上一口，嘿嘿！我是很知足的，只要她讓我滿足一次，我就夠了。」

二

椋十無意間透露這個居心，使小豆丸更加躭心。

——這個人不知會耍出什麼把戲，不通知成瀨先生的話，那阿妙就太危險了。

可是，自己現在是泥菩薩過河，自身難保，生命期限只到明天早上，要怎麼樣通知他們呢？

「怎麼啦？小豆丸？愁眉苦臉的幹什麼？難道你怕死？」

「畜生，滾開！」

「好，我滾，不過，我明天要來參觀一下，你綁著脖子進陰府的樣子，哈哈哈……」

椋十說完，一閃即逝。

小豆丸閉上眼睛想：雖然明天一早就要結束生命，但是，即使賸下一分鐘，也要把握這一分鐘的生機，這也是密探的訓條之一。

——不管怎麼樣，一定要設法逃出去。

從入牢那一刻開始，一直想到現在，始終想不出一個辦法逃出去。

——唉！只要一隻手可以動就好了。

小豆丸的雙手被椋十特有的方法綁緊，他若愈是掙扎，繩子就愈嵌進皮肉裏。

——可恨！可恨！一定要想辦法！

小豆丸靜下心，閉起眼睛想了又想。

突然，眼前好像有一點光亮，睜開眼一看，原來是衞侍提著燈火和飯箱來。

「來吧！」

侍衞在牢外說，

「什麼事？」

「組頭吩咐我，送一些酒菜給你。」

不管是什麼樣的罪犯，在被判處死刑之前，必須大吃大喝一頓。這是長久以來的慣例。

「是最後的一餐？」

「可能。」

侍衞從飯箱裏取出酒菜，遞給牢裏的小豆丸。小豆丸草草吃了幾口。

「好了，不要了。」

「多吃一點！」

「謝謝，吃不下。」

「唉！眞是可憐，如果我能幫得上忙，一定會幫你的。」

「是眞的？我先謝謝你，眞的有一件事情，想麻煩你。」

「喔？是什麼事？」

「這是我人生旅途中，最後一個晚上，我眞不願意在黑暗中度過，請你留一支蠟燭給我，一支就好。」

侍衞嚇了一跳，因爲這個牢中，是不准有燈火的。

三

「拜託你！」

「這……」

「我會謝謝你的，請你在我腋下摸摸看。」

侍衞伸手一摸，發發現小豆丸左右兩邊腋下，都藏有一分銀。

「這……」

「請拿去。」

有經驗的密探，爲了以防萬一，都會在髮間腋下，藏一些錢備用。

「可以拿嗎？」

兩個一分銀，數目不小。

「是，只要把蠟燭給我。」

「只能有一支喔！」

「你放了兩支，我也沒辦法點，我只是想看看留在世界上，最後一支燭光。」

「你可不能讓別人知道！」

「當然。」

侍衞在盤中立好一支點燃的蠟燭，放進牢房裏，然後離開。

小豆丸的兩眼，却比燭光更亮。

他慢慢臥倒身體，背向蠟燭，再慢慢的，把被綁的雙手，靠近火邊，讓烈燒斷綁著他的

繩子。

火燒繩子，當然也會燒到皮肉。但這一刻，忍一點痛苦已不算什麼。

小豆丸咬緊嘴唇，忍著痛苦，拼命扭動雙手。繩子終於被燒斷了，手腕上可怕的火傷劇痛，却被一線生機的喜悅蓋過。

「這樣就可以逃出去了。」

小豆丸接下來，脫去衣服，讓燃起衣服，然後燃起牢木，濃煙佈滿整座牢房之後，又往通路那方移過去了。

「失火了！失火了！」小豆丸大叫。

牢裏很多人也跑過來，跟着大叫：

「失火了！失火了！拿水來呀！」

「別讓犯人給燒死了！快呀！」

要處死的犯人，不能意外死亡，這也是慣例。

不一會兒，牢門被打開，小豆丸一躍而出，撞上另一個侍衞。

四

小豆丸雖然左脚有槍傷，手腕有火傷，但是動作却很敏捷快速，不知那來的力量，使他意外的，在斷食數日之後，仍能快速的打開通路，跑進院子裏。

「犯人逃了！快呀！」

背後有人大喊。

但是，衆人都在忙著救火，無暇捉他，所以他很順利的穿過人羣，跳上牆，跑到屋外。正喘氣的瞬間，他看到椋十站在前面。

椋十一聽犯人逃了，立即判斷小豆丸必定經過這裏，而早在這裏等著。

「哼！有我椋十，絕不會讓你逃掉！」

雖然這是一對一的敵對，但小豆丸身負重傷，體力疲乏，勢必要佔於下風，但小豆丸鼓足了勇氣，準備面臨挑戰。

「好！一決生死！」

「來吧！」

小豆丸手無寸鐵，又怕追兵趕到，不得不一面打一面逃，這時，椋十拔出密探專用的小刀，向小豆丸的足踝刺過來，小豆丸應機一踢，把椋十踢倒在地上，但椋十隨即又爬起來，小豆丸順手抓起一顆石頭，向椋十臉上丟去。

「畜生！」

小豆丸閃過椋十的刀尖，想拔腿就跑，但因左脚受傷，跑沒幾步，又被椋十追上。

「殺！」

這一刀，眼看著就要刺進小豆丸的胸膛——啊！完了！

小豆丸面臨九死一生的時刻，突然，椋十被人揪起衣襟，拉了回去。

「啊！什麼人？快放手！」椋十叫。

「正好在這裏遇到你，先殺了你再說！」

那個人放開手，手扶刀柄，準備拔刀時，小豆丸叫道：

「成瀨先生！」

「小豆丸，你還好嗎？」

在兩個人說兩句話的幾秒之間，椋十已經逃逸無蹤。這時候，屋內的追兵幾將趕上。

「成瀨先生，快逃！」

五

兩個人一面逃，一面殺了兩個追兵，好不容易才擺脫危機。

「小豆丸，你要不要緊？」

「受了一點火傷，不要緊。成瀨先生，你怎麼會來這裏呢？」

「阿妙說你被關起來，所以我特地來救你，前兩天，我都是在這附近徘徊。」

「啊！眞多謝！」

——這個人，還是這麼重感情道義。

小豆丸心中燃起一股溫馨的感覺。

「成瀨先生，阿妙小姐還好吧？」

「唉！失去左臂以外，生命還能保全，就不錯了。」

「可憐……」

「可惡的明成，爲什麼始終不願意放過她？」

溫厚的修次郎，對明成也激起如此痛絕的怒火。在小豆丸看來，這是當然的。

回到青山房子，已是半夜，煩心不下的老母美枝，正等在屋裏。

修次郎在微火下，查看小豆丸的傷勢。

「我得快點替你療傷！」

「不要緊，密探受一點傷，又算得了什麼？」

傷口敷藥包紮完畢之後，小豆丸和修次郎一同進到阿妙的房裏。

「阿妙小姐。」

「啊！小豆丸先生，眞是對不起，竟然爲了我，害你……」

「妳怎麼這樣說？不能把妳救出來，我已經很感到內疚了，希望妳能早日康復。」

「你自己也受傷了，應該好好靜養，我現在是個殘廢，活在世上只會拖累老母和修次郎……」

「妳千萬別這麼說，成瀨先生會很難過的。」

修次郎也在一旁說：

「阿妙，別說傻話，只是少了一隻手臂，爲什麼就不能堅强的活下去？不要胡思亂想，早日恢復健康！」

「成瀨先生，來一下。」

小豆丸拉著修次郎，到另一間房間，小心的說：

「成瀨先生，那個下賤的椋十，正對阿妙作非分之想，你千萬要多加注意。」

六

修次郎爲了看護阿妙，又爲了搭救小豆丸，已四、五天沒有上班。小豆丸救回來之後，他又趕緊到對馬守府邸工作。

雖然坐在文庫整理文書，但心裏老是惦念著阿妙。

——她說想死，會不會自殺？

——椋十對阿妙有非分之想，這要怎麼辦？

心裏正在忐忑不安時。

「成瀨先生。」

照代的貼身侍女小萩，在院子那邊叫一聲。

「哦！小萩，有什麼事？」

修次郎最頭痛的，就是照代。不知小萩是不是受照代吩咐而來的。

「沒什麼事，因爲照代跟客人談話，我閒著沒事，就到處走走。會不會打擾你工作呢？」

「不會，妳請坐嘛！」

小萩於是很高興的坐在修次郎身邊。

「成瀨先生，你好幾天沒來上班呢！」

「是啊！家裏有病人。」

「我一天沒看見成瀨先生，那一天都不對勁兒。」

小萩說完，臉紅得像蘋果似的。

「哦！」

修次郎一心想著阿妙的事，對於小萩的話，根本沒聽進耳裏。

「成瀨先生，你一定沒想過我的事。」

「嗯？我？妳？」

修次郎這才感覺小萩的話很奇怪，但是又感覺很煩。

「成瀨先生，你好英俊，好多女人好喜歡你，像我們這個做下人的……」

小萩紅著臉，玩著衣角，眼睛眨呀眨的。

「小萩小姐，妳不要胡說，我已經有妻室了。」

「我知道，可是你跟照代小姐，不是也很好嗎？是不是照代小姐比我漂亮，所以你……」

「妳別胡說，照代是我大嫂，當然比較親近。」

七

「那是以前啊！她現在已經不是你大嫂了。」

不錯，現在是對馬守的愛妾。

「話是不錯，可是……」

「照代小姐以前就很愛你，這一點點，總該沒錯吧？」

「沒有這回事，妳別胡說，萬一被對馬守主君聽見，後果就不堪收拾了。」

「你眞的沒跟照代小姐怎麼樣？」

「當然。」

「這我就很高興了。」小萩的眼睛亮了一下，說：「我原先以爲照代小姐愛你，你也很愛她，既然不是這樣，我很高興。」

「妳高興什麼？」

「因爲，我也很愛你，成瀨先生。」

「小萩！不要胡來，我告訴過妳，我有妻子。」

「我知道啦！可是我沒有要求你一定要像待妻子那樣對待我，我只要你對我溫柔一點就好。」

小萩本是商人的女兒，可能早已知道色與戀方面的事情，像這樣大膽的說話，可能也早有一、兩次的經驗。

「我沒有罵過妳吧？」

「是啊！可是你對照代小姐好溫柔喔！」

「有嗎？」

「當然有，上一次，我看到你們兩個坐得好近喲！」

「胡說！」

「我不會告訴別人的，你放心好了，這漂亮的大嫂，跟英俊的小叔相好，這也沒什麼大不了的，只要你……」

「我怎麼樣？」

「成瀨先生，你好壞！爲什麼明知故問嘛！」

修次郎一臉英俊之相，惹來許多麻煩。從過去到現在，不知有多少女孩向他表示愛意。使他覺得很心煩。

「小萩，如果有人看到不好，妳快走吧！」

「沒有人來啊！」

「妳看那邊。」

樹籬那邊有人影移動。

小萩離開座位，站起來說：

「那可能是照小代姐，她客人回去了。成瀨先生，你是不是很高興？」

「妳怎麼又在胡說？」

「哼！我知道！我知道。」

八

來拜訪照代的人，正是橋本屋的管家：又兵衞。

——有兩個很可怕的武士，在探查妳的消息，妳可得多注意些。

照代一探容貌，就知道是修太和三十郎。

雖然現在身在天下閣老的府邸中，是最安全的地方，但照代仍然很躭心。

又兵衞走後，照代一轉身，不見小萩的人影。

「小萩！」

佣人告訴她小萩往院子裏走去了。

「我去叫！」

「不必，我去走走也好。」

來到樹籬邊，看到四、五天沒來上班的修次郎，又在文庫裏辦公，心情不禁活躍起來。

「小萩，原來妳在這裏？」

照代使個眼色給小萩，示意要小萩離開。

「很久沒看見成瀨先生，所以我來問候他。」

「是這樣？」照代輕聲回答：「去把我房間整理一下。」

小萩憤憤的離開。

「修次郎，你跟小萩聊些什麼？」

「沒什麼？」

「是嗎？我看你臉色不太對勁。」

「妳自己要多疑心，我也沒辦法。」

「好，算了，別提了。」照代坐下來，說：「修次郎。」

「是。」

「阿妙回去了沒？」

「回去了。」

「我才拜託主君沒幾天，她就回去了？好快！」

「謝謝妳幫忙，可是……唉！」

「怎麼了？」

「慢了一步！」

「怎麼說呢？」

「她被加藤明成斬去一隻手臂……」

照代聽修次郎一說，嚇了一跳。

「什麼？沒有救嗎？」

「生命是保住了。」

「加藤主君眞是可惡。」

「殘酷昏愚的暴主！」

九

「我向對馬守主君說說看，看能不能替你報仇。」

「不！這個深仇大恨，我要自己報！」

「修次郎，對方是四十萬石的大名（諸侯），你要怎麼向他報仇？」

「管他幾萬石大名，傷了阿妙，我就要找他算賬。」

阿妙不但慘遭明成蹂躪，而且又被明成斬去手臂，變成殘廢，這重重疊疊的仇恨，修次郎心中燃燒著。

「你別衝動，萬一你有三長兩短，殘廢的阿妙不是很可憐嗎？我也很可憐啊！」

「我不會讓大嫂吃虧的。」

「不要叫我大嫂，我已經不是修太的妻子。」

「可是……」

「修次郎，你該不會忘記我們的約定吧？」

「約定？」

「我們約定好，我把阿妙救回來，你也要答應我的要求。」

當時，爲了阿妙，而被迫答應照代的請求，但這種違背大哥，又違背愛妻的事情，修次

郎無論如何無法下手。

「怎麼？修次郎，你也是個武士，難道你想食言？」

「不，我是……」

「照我的話做，還是……」照代的嘴唇湊近修次郎的耳邊！「修次郎，我這麼愛你，你難道還不知道？」

明眸皓齒、膚色白皙，臉頰微紅，加上溢滿熱情的眼神，若是一般男人，那裏能拉擋住此等迷人的誘惑力呢？但在修次郎心裏，這一切都是罪惡。

「大嫂！」

「你怎麼又忘了？」

「哦，照代小姐，請妳再等一段時間。」

「還要等什麼？這時候你還……」

「阿妙正在痛苦之中，我實在……請妳原諒我！」

這是情急之下，一時脫口而出的說辭。

照代靜靜凝視修次郎咬緊下唇的俊相，想了一會兒說：

「好，等阿妙復原一些，再不讓你說個不字。」

十

對馬守進入下府邸的玄關，不見照代出迎。

「照代呢？」

這時候，佣人郡山善兵衞走出來，向對馬守示意。

「主君，這……先請主君進屋子裏來。」

進到屋子裏，善兵衞那只賸下幾根頭髮的腦袋，服服的貼在榻榻米上。

「主君，實在該死！」

「什麼事？」

「這……善兵衞揮去額頭上的汗珠，說：「今天早上，小萩告訴我，這……照代小姐和那個文庫房的成瀨先生之間，好像有什麼奸情，所以，我就把照代小姐關在另一間房間。」

「什麼？成瀨和照代？眞有這回事？」

「小萩說，他們躲在文庫裏，哦！聽說很……這個……這個……」

對馬守緊緊皺著眉頭沉默，了好一會兒。

他不是嫉妒，也不是憤怒，就一個天下閣老身份而言，也不可喪失應有的風度。

「叫照代來。」

「是。」

「我親自問她。」

照代被帶到對馬守面前，仍然那麼嫵媚動人的低著頭。然而，對馬守的心裏，却是出奇的平靜。

「照代，聽說妳和成瀨私通，可有此事？」

照代抬起頭來，淚水盈滿眼眶。

「主君，我好不甘心！」

「爲什麼？」

「因爲您寵枉了我。」

「我寵枉妳？」

對馬守一聽照代這麼說，心裏反而高興起來。

「是的，成瀨先生是我前夫五百江修太的弟弟，是我的小叔，是我無意見發現他在文庫房裏工作，很感親切，所以過去跟他聊聊，這算什麼私通嘛？」

「喔？五百江是妳前夫？」

「是修次郎不知怎麼的，突然向我逼婚，我趕緊把他推開，誰知道，就這樣引起誤會？」

一一

對馬守聽照代編造得不够完美的謊詞，漸漸起了疑心。他一言不發，靜靜的玩弄手上的金口煙斗。眞不愧他是天下閣老，不論聽見任何事情，或憤怒、或懷疑，全都不形於色，他的臉，永遠是那麼平靜。

但是在他的內心，却不停的分析問題，追求答案。他絕不會聽信一面之辭，就對事情下結論。當然，這也是他累積經驗的心得。

「照代，妳剛剛說，妳是五百江的妻子？」對馬守重覆的問。

「是。」

「五百江？他不是會津崛主水的家臣嗎？」

「是。」

「可是妳的介紹書上，怎麼寫著妳是浪人大傳馬的寡妻？」

照代已察覺事情不對，嚇得臉色逐漸發白。

「是，這……我跟五百江離婚以後，才嫁給大傳馬三十郎。」

「大傳馬是不是死了？」

「是。」照代又撒了個謊。

「五百江的妻？我聽說五百江的妻，曾被崛主水收爲愛妾，可有此事？」

照代到此，更嚇得花容失色。她那會知道阿紺早已把情報送到，只想到對馬守眞是神通廣大，無所不知。

「是，我跟著崛主君到鎌倉，他一定要……」

「然後，才變成大傳馬的妻子？」

「是。」

「然後，又跑到我府邸來作我的妾？哼！看來，妳挺忙的嘛？」對馬守嘲笑她。

「是，這正是弱女子的悲哀，命運乖違，輾轉流離，好不容易得到主君的寵愛，報恩都還不及，怎敢和成瀨私通，所以，我很不甘受此屈辱。」

看照代悲淒之中，仍不失美艷，對馬守也略爲動心了。

——說不定是成瀨主動出手，這女人長得太好，多少會有這種可能性的。

對馬守想了又想，再看看照代可憐的樣子。

——好吧！裝作沒看見。

說眞的，對馬守還眞有些捨不得放棄照代。

一二

「成瀨在作什麼？」

對馬守問佣人郡山善兵衞。

「我讓他在另一間房間裏等著呢！」

「叫他出來。」

「是。」

「照代，妳先下去。」

修次郎被叫進院裏，跪在草地上。

「成瀨，你有什麼話說？」

對馬守不想讓人發現他嫉妬的胸懷，所以在表面上盡量平靜。

「我被郡山先生懷疑，實在冤枉，照代是我名份上的大嫂，現在又是主君的愛妾，我怎麼敢做出這種事來？」

「有人看見你跟她私通。」

「可能是小萩誣告我，如果是她，我願意和她對質。」

「不必。」

「啊？」

「成瀨，小萩是不是對你說了些什麼？」

「是……這……」

「老實說。」

「哦！好，我說，是……」

「好了，我大概知道了，一定是小萩愛你，被你拒絕，所以心有不甘，在郡山面前誣告你。」

這位天下閣老，洞悉事情的能力，的確令人心服，修次郎還未說出一個字，他已把事情猜對了一半。

「但是，成瀨！」

「是。」

「你自己也有不檢點的地方，所以我要辭掉你。」

「是。」

這樣也好，免得和照代同在邸內工作，諸事都很麻煩。

對馬守向郡山說：

「小萩眞是可惡，念她年紀還小，我不處罰她，你讓她的家人把她帶回去了吧！」

「主君眞是寬懷大量。」

郡山低下頭行禮，心想自己管教不週，主君却沒有責備於他，眞是慶幸。

以對馬守而言，這件事情就到此圓滿結束了，至於照代，因爲他對她還有一份迷戀，所以未加處分。

修次郎離開阿部府邸。

——唉！明天起，我又變成浪人了，要怎樣養活殘廢的愛妻，和年老的岳母呢？

正煩惱的往前走去時，突然，修次郎臉色一變，躲進巷裏。

原來，他看到修太正走在他前面。

一三

修太日夜不停的在阿部府邸周圍打轉，唯一的希望，就是想與照代見面，而三十郎也正是如此。

本來，修太和三十郎約好一起找照代，但是，最後還是各找各的，因爲他們都認爲照代會跟自己回去。

修太正在凝視府邸的白牆，突然發覺背後有人喊他。

「喂！修先生。」

修太猛一回頭，看見阿紺正站在他背後。

「阿紺，妳來幹什麼？」

「我正要問你呢！你來幹什麼？」

「沒有啊！隨便走走。」

「別騙我，我知道你最近都在這附近走動。」

「妳在跟踪我？」

「別那麼緊張兮兮的，你想見見這府邸裏的照代，是不是？」

「別胡說！」

「如果不是，就回家吧！」

「嗯。」

不得已，只好跟阿紺回家。到家門口時。

「兵六！」

「嗨，老大，妳終於把五百江老大逮回來了？」

「多嘴！去準備晚飯，有沒有酒？」

「好，馬上去買。」

「算了算了，我自己去買，你燒好開水，準備燙酒。」

「好！好！」

阿紺出門之後，兵六說：

「喂！五百江老大，拜託你不要每天出去好不好，爲了你，我每天都挨罵哩。」

「喔！」

「最近老大心情不好，好可惜哦！那都是爲了你，你知不知道？」

「嗯！」

「當然嘍！你是不要緊，反正都是我吃虧。」

「嗯！」

「唉喲！你只會嗯！嗯！嗯！眞是……」

一四

喝完三、四瓶酒之後。

「修先生。」

「嗯。」

「我很討厭她。」

「誰？」

「誰？照代！」

「照代怎麼得罪妳了？」

「她沒有得罪我，可是她這個女人，實在是……唉！你自己也知道。」

「……嗯！」

「修先生，你眞的忘不了她嗎？」

「沒有的事。」

「還說沒有，我明明看到你像隻貓似的，在阿部府邸四周圍偷偷摸摸的，你說！照代到底那一點好？」

「她很不好。」

「既然她不好，你爲什麼還要找她？」

「嗯！」

「你只會嗯！你倒是說個理由啊！」

「嗯！」

「那種女人拋棄了你，然後又是崛主水，又是大傳馬，又是對馬守，眞是個淫婦！淫婦，我眞不覺得她有那一點好。」

「是，她是很不好。」

「那你爲什麼不拿出一點男子氣慨來呢？你明知道她不好，爲什麼還要去找她」

「我沒有找她。」

「有，你有找她！」

「不是的。」

「爲什麼不是？」

「我只想見她一面？」

「見一面？就見一面？那你還是那麼愛她嘛！」

「我不愛她。」

「那爲什麼要見她？」

「我要問問她的心意，究竟如何？」

「她的心意如何？那有如何？我替她回答好了，她呀！生來就是淫蕩，愛慕虛榮，只有這樣而已，還有什麼？討厭！」

「話不能這麼說，說不定她有苦衷！」

「唉！你眞是喪心病狂，事實擺在眼前，你還在爲她辯解？」

「不問問她，我不下這種斷語。」

「問明白了，你又能怎麼樣？她又不想回到你身邊來了。」

一五

「我知道。」

「你不知道。你怎麼會知道？」

「不，我確實知道。」

「知道就好，何必一定要見她？」

「不，我要她本人親口告訴我。」

「你這個人眞是的，不聽她親口告訴你：她討厭你，你好像很不甘心？」

「不是。」

「那又怎麼樣？」

「我要問她，爲什麼離開我。」

「那是因爲她討厭你。」

「嗯？」

「是不是一定要聽她親口告訴你，你才會相信？」

「嗯！」

阿紺很不甘心，心裏酸得直沖頭頂。但是修太並不知道，他只悶悶的想著心事，淡淡沉沉的說了一句：

「我想問照代一件事。」

「你要問她什麼事？」

「關於修次郎的事。」

「你弟弟？」

「嗯！」修太說：「她跟修次郎是不是確實有不明不白的關係，我得問清楚，而且要她親口告訴我，我才會安心。

「問清楚了，又能怎麼樣？」

「如果是事實，我就要把修次郎殺了。」

「豬！既然已經拋棄你的女人，跟誰不明白，還不都是一樣？」

「不一樣。」

「爲什麼不一樣？」

「我相信修次郎不會違背我，就算世界上所有的人都離我而去，他也會留在我身邊，萬一，這是事實，我怎麼能原諒他呢？」

「你也相信照代？」

「她……」

「如果你可以原諒照代，也應該可以原諒修次郎。」

「我不會原諒照代。」

「難道你要把她殺了？」

「我不知道，或許吧！」

「你不是說，只是要問問她的心意嗎？怎麼又想要殺她了呢？」

一六

「這要遇到她本人才能了解。」

「唉！堂堂一個武士，何必爲了一個女人煞費心思？離棄自己而去的女人，你還是把她忘了吧！吃什麼醋呢？」

「這不是吃醋，是什麼？」

「武士的意志！」

「哼！何必說得那麼好聽，明明你是吃醋。」

「我不認爲。」

「哼！眞拿你沒辦法。」阿紺眼見無法說服修太的固執，於是又說：「修先生。」

「嗯。」

「你眞的很想見她一面？」

「嗯！」

「好！我有辦法讓你們兩個相見。」

「眞的？」

「唉唷！拜託你，別那麼緊張好不好？叫人看了生氣，哼！」

「阿紺，妳是說眞的？」

「當然是眞的，我常去對馬守府邸，若要找到照代，很簡單啊！」

「那就拜託妳了。」

「可以！沒問題！」

「妳眞的願意幫助我？」

「是啊！」

「眞謝謝妳！」

「可是我有條件。」

「什麼條件？」

「你不可以殺她或傷害她，否則，我不幹。」

「這……」

「可以嗎？」

「嗯！」

「你是武士，說話可要算話？」

「當然。」

「好！一言爲定。」

「什麼時候呢？」

「就在這兩、三天之內，不過，修先生，我還有條件。」

「又是什麼條件。」

「聽完照代的話，你一定要把她忘記。」

「嗯！」

「一定喔！」

「嗯！」

商量妥當之後，阿紺和對馬守府邸內比較熟悉的侍衞打個照面，於是就在神不知鬼不覺之中，和照代見面。

一七

「阿紺小姐，有什麼事？」

阿紺用很異樣的表情看著照代。

——狐媚妖艷，怪不得男人都會被她迷住。

阿紺雖然嫉妒，但也不得不承認，照代的美麗的確勝過自己，而且，也比自己年輕許多。

「我是奉了五百江的拜託，特地來看妳。」

「啊！」

「五百江知道妳在這裏作對馬守的妾，他很生氣，他一直說他還沒跟妳離婚，妳應該還是他的妻子。」

的確。

「我看他已恨妳入骨，巴不得殺進對馬守府邸，把妳逮回去。」

——那個人，很可能如此衝動。

「萬一眞是這樣，那就糟了，所以我拼命勸他，過去的事就算了，可是他不聽。」

「他怎麼說？」照代緊張的問。

「他說要親自見妳一面，聽妳親口告訴他。」

「告訴他什麼？」

「我不知道，但是他苦苦要求要見妳一面，妳就答應他吧？」

「啊？這……」

「放心！我已經跟他約好了，不准他傷害妳。」

「喔？」

「答應了？」

「嗯！」

「好！明天黃昏六點，到松泉寺來。」

「嗯！」

「一定要來！」

「一定。」照代突然想起：「哦！請問妳是五百江的什麼人？」

阿紺揚起眉、睜大眼睛，說：

「我呀！是五百江現在的妻子。」

一八

在一條兩旁排滿商店的街道尾端，有一間小小的寺廟，若不留心注意，很容易擦肩而過，而不察覺。這就叫做——松泉寺。

松泉寺裏，還有個很袖珍的鐘樓。就在這個小鐘樓旁邊，修太思慕已久的照代出現了。

然而，並不只是思慕而已，還有深深的恨也參雜在內，要不是和阿紺早有約束，說不定早已衝過去扼住她的脖子了。

「照代！」

修太只輕喊一聲，就哽咽住了。

以照代而言，來此地會見修太，是萬不得已。她看看修太，然後把頭低下。

這時，阿紺說：

「你們好好談吧！可是，修先生，你答應過我，不可衝動，別忘了。」

修太點點頭，阿紺於是向寺門走去，離開松泉寺。

修太走近照代身邊。

「照代！」

叫一聲照代，卻又不知道說什麼。

「很抱歉。」

照代很低聲的說。

「照代，妳爲什麼拋棄我？難道妳不滿什麼？」

「沒有不滿什麼，只是你不幸，娶到我這種女人。」

「妳是過不慣貧困的生活？妳希望有榮華富貴？」

看照代一身花枝展招，琳瑯滿目的打扮，確實今非昔比。比起往日修太妻子的身份，也

確實名貴多了。

——是啊！我那有能力供給照代錦衣玉食的生活？

修太反感覺自己無能。

「照代，回答我！討厭我？還是嫌我窮？」

照代聽到修太促急的問題，一時難以作答。實際上，她討厭他，也嫌他窮。

「我已經盡了我的力了，照代，我是非常愛妳的。」

「我知道你對我好，但是，可惜我是個淫蕩多慾的女人，請把我忘了吧！」

「作一個對馬守的妾，就令妳這樣滿足嗎？」

「隨便你怎麼想，只要你忘了我。」

一九

「可是我還沒跟妳離婚呢？」

「你不是又有一個叫阿紺的美嬌妻嗎？」

「我跟阿紺之間，並沒什麼。」

「可是阿紺說，她是你妻子，現在跟你一同生活。」

——阿紺這個畜生！

修太意外的被反擊了一下，心裏又急又氣，但這也是事實。

「我是受了阿紺百般照顧，但我還未認定她是我妻子。」

「那不要緊，只要你不再管我的事就行。」

「妳無論如何也不肯回到我身邊，是不是？」

「是，我不會回到你身邊。」

「唉！淫婦！」

照代意外的直言，使修太惱羞成怒，不知不覺中，手已握住腰上的刀柄。再加上這豪華美艷的服飾打扮，更是刺眼得令他受不了。

然而，又想回來，如果能重拾往日情懷，照代能重投自己的懷抱，這有多好？

「照代。」修太咬緊牙根，說：「請妳再回到我身邊來，好嗎？我一定讓妳過得非常幸福，我一定會盡我所能，讓妳過得幸福。」

可是，照代對這個放棄男人尊嚴，而苦苦哀求她的修太，却視若不顧，心意不改。

「昨日之我已經死了，現在站在你面前的，已不是往日的照代。」

「妳……可惡！」

是滄海桑田，世事多變，即使再多的憤怒，再大的不滿，也沒有辦法改變命運。

「好吧！算我認了！」

「眞的？」

「可是我還要問妳一個問題，妳要老實說。」

「是，」

「妳跟修次郎，是不是眞的發生關係？」

現在，以修太的想法：照代一身淫臭，已無所謂原諒與不原諒；但如果事情屬實，一向付予重託的修次郎，是斷斷無可饒赦的餘地。

「沒有。」

照代曾爲了保護自己，歸咎修次郎，使得修次郎不得不離開對馬守府邸的工作。關於這件事，照代一直覺得內心愧疚不安。

「沒騙我？」

「我可以向神明發誓。」

二〇

愛妻與深情手足之間的隱情，終於撥雲見日、水落石出。但修太在心內解開一點疑惑之餘，却又感覺寂寞。

「照代！」

想要輕言話別，但仍有一股眷戀，堵住了修太的話。

「我不回去不行了。」

照代彷彿已片刻難留，欠一下纖細的腰身，準備離去。正經過寺門的時候，面前又出現了一名武士。

「照代！」

這是一聲充滿驚喜滿足的叫聲。

「啊！大傳馬。」

修太和照代同時驚愕的叫出聲，而大傳馬在無意間，看見修太和照代同行，也感到驚訝萬分。

「喔？五百江也在這裏？那正好，趁這時候把話說明白。照代！妳說！妳是五百江的妻子，還是我的妻子？」三十郎很著急的問。

「三十郎先生，我才和五百江先生攤牌，現在正要走。」

「眞的？那太好了，喂！五百江，照代我帶回去了！」

「不，三十郎先生，我也不是你的。」

「啊？」

「現在，我是阿部對馬守身邊的人，請你也把我的事忘了。」

「妳別胡說，怎麼會有這種事？妳是我妻子，我絕不離開妳，」

三十郎說著，便激動得想牽起照代的手，但被照代一手摔開。

「照代，妳……」

三十郎遭到照代拒絕，氣憤得想拔刀出來。

「大傳馬！你要幹什麼？」

修太看三十郎正要拔刀，立即向前阻止，他不希望離開自己的妻子，却在自己眼前被人殺死。尤其是三十郎！

「閃開！五百江！」

「你瘋啦？」

「不要阻止我！」

「算了！」

「閃開！」

「你眞可惡。」

修太也拔出刀來。

正在兩武士針鋒相對之際，照代早已逃逸而去。

明成亂行

一

會津藩江戶家老隅倉權石衞門，年已五十三歲，雖無智謀，但却爲主家瑣事，煞費了不少心機，自然對明成也或有一些影響力。

他用奇怪的眼神，皺起粗糙的額紋，看著明成。

「我聽說，主君昨天晚上着便服在市中遊玩？」

明成雖然年齡和隅倉相去無幾，但無論在氣色、精力各方面，他都比隅倉年輕許多。」

「是啊！怎麼？不好？」

「不是不好，因爲最近公儀才審判了你，你要是行爲不稍謹愼一些，是不是會遭到一些不太好的批評？」

「公儀審判，是由將軍親自判我勝訴，主水無理，既然公儀幫著我說話，還有什麼天下遠慮？嘖！」

「哦！話是不錯，不過……」

「不過什麼？」

「已經有人把主君夜間着便服遊樂之事，謠傳得很難聽。」

「我堂堂一個大名（諸侯），偶而在市裏到處走走玩玩，這有什麼不好，難道我就應該整天悶在府邸裏，連出來透一口氣也不行嗎？」

「哦，是是是。」

隅倉擦去額上的冷汗，心想這個人是無藥可救了。

的確，明成帶著侍臣在市中名酒家找名酒女伴遊之事，早已在江戶出了名。僅管家臣藩士一再的諫阻，明成一概當成過耳之風。不但如此，明成因爲在崛主水上訴的審判大會中，完全得到勝訴，所以最近格外的驕傲，甚至被指責怠忽領國政治的事情，也早已忘得一乾二淨。

——好不容易到江戶一趟，不好好玩一玩，怎麼行？

才受隅倉諫言的當晚，明成又帶一批人走出藩邸，四處尋樂去了。

二

在往四谷御門的路上，一個披頭散髮的年輕女郎一撞上走在明成前方的崎山玄之介。

「無禮！」崎山大喝一聲。

「對不起，因爲後面有人追我，所以……」照代趕忙欠身賠禮。

這時，戴著竹笠的明成，丟個眼色給崎山。

「崎山！」

「是！」

「先保護這個女人再說。」

崎山順著明成的眼色，看看這一頭撞上來的女人！

——哇！好標緻。

崎山爲這女人的美色，迷得一時糊塗了心竅。

——這麼嫩的豆腐，誰不想咬上一口？

崎山一面想，一面點頭：

「好吧！既然主君要救妳，就過來躲在我們兩個人中間吧！」

「謝謝。」

於是，這個美女便擠身在明成一行之間，再小心翼翼的回頭看看，知道沒有人追來，才放心的說：

「謝謝！沒有人追來，我要告告辭了。」

崎山一時不知如何是好的看著明成。

明成說：「帶過來。」

這好像是件很當然的事。

「我……」

「帶來！」

崎山於是拉著這個女郎的手臂，不准她跑：

「主君要妳去。」

「你們……」

「喂！是我們主君救了妳，怎麼？妳連一個謝字也不說一聲？」

「哦！是。」

女郎不得已點了點頭，但是明成並不止是要她道謝，而是要帶她到一家酒店去。

一路上，一個名叫吉永的年輕武士，直盯著這個女郎看個不停。好不容易才想起什麼似的，大叫一聲：

「啊！對了！」

「吉永，幹什麼那麼緊張？」崎山說。

「我認識這個女的。」

三

「你認識她？她是誰？」

「她是會津人。」

「會津人？」

「對，五百江妻子照代，錯不了！方才我看她髮型衣服都不太像，可是再仔細一看，確實是照代沒錯。」

在會津，照代是出了名的美人，每個年輕藩士都曾經見過她。

以照代而言，這個被稱爲主君的人，原以爲他是那一家的大人物，結果，仔細一看，才知道是藩主明成。

明成一聽女郎的名字，臉上浮出奇怪的微笑。

「喔？妳就是照代？」

「是。」

到此已無法隱瞞，只好承認。

「眞有意思，」明成笑着說：「崛主水一事，追根究底想起來，妳就是禍根哪！」

——這下子糟了。

照代低下頭去。

「五百江這個人，現在到那裏去了？」

「我不知道。」

「胡說！丈夫的事，妳怎麼會不知道？」

「我跟他已經分手了。」

「喔？是嗎？妳現在是一個人？」

照代猶豫了好一會兒，心想到底該如何回答才好。

「我在阿部對馬守府邸內工作。」

照代本想提出對馬守的名字，也許明成會因膽顫而放開她，但事實却恰恰相反，明成似乎並不把一個天下閣老放在眼裏。

「妳是受什麼人批准妳這麼做的？會津之內，無論男女，都是我的領民，沒有我的准可，怎麼可以擅自到他家工作？」

「是，可是我丈夫修太脫藩離城，這事您不是也知道嗎？」

「對！他擅自脫藩離城，妳是他妻子，所以也應用同樣的罪名，將妳處分。」

「主君……」

這時候，崎山向前拉了拉明成的衣袖，輕聲的說了幾句話：

「阿部對馬守先生……」

突然間，明成眼睛亮了一下，說：

「要是對馬守講話，我再告訴他，她是脫藩者的妻子，誰都知道，難道他……

四

「把她抓起來，等我處置。」

照代因此被抓到芝之屋關起來。既然她是天下絕世美女，要怎麼處置，當然各人心理有數。

照代也正在躭心，不知會遭什麼樣的處置。結果，奸惡的明成終於也成了她美艷的俘虜。這樣也好，只要有安樂豪華的生活，管對方是誰？

明成夜夜擁臥姿色淫奔的照代，心中感到非常滿足。

——五百江這個下賤的東西，怎麼也配得到這樣的美妻？

嫉妒之餘，明成已完全沉迷於照代了。

「妳在對馬守府邸內爲妾，他的牀上功夫如何？」

「尚可。」

「主水呢」

「尙可。」

明成本來已很嫉妒對馬守和主水，比他更先前得到照代，而照代反而肯定的回答他問題，使他有些兒惱。

「妳眞可惡！」

「抱歉啦！」

「是不是想回到對馬守身邊去？」

「當然不想。」

「妳撒謊！」

「眞的！」

「對馬守是天下閣老啊！」

「主君是我出生地會津的藩主，英俊又溫柔，我爲什麼回去？」

「哈哈……誇我英俊溫柔，妳還是頭一個呢！哈哈哈……」

「眞的！」

「妳眞可愛。」

「請您不要拋棄我……」

「當然。」

「哼！聽說您府內有阿妙，您很疼她，是不是？」

「妳認識阿妙？」

「成瀨修次郎是五百江的弟弟啊！您難道忘了？」

「哦！對！」

「聽說阿妙很漂亮？」

「哼！漂亮有什麼用，竟敢背叛我！」

「啊？還有女人敢背叛您？我眞不敢相信。」

五

聽照代一提起阿妙的事，明成想到當時爲了不想招惹對馬守，而放走阿妙，現在想起來，實在很不甘心。

——我爲什麼屈服對馬守的名氣？

第二天，明成立卽回藩叫來隅倉。

「阿妙自從被放回去之後，到現在的情形怎麼樣了？」

「她已經回到成瀨修次郎的身邊了，怎麼？有什麼不對嗎？」

「違背我，脫藩而去的叛逆，就這樣放她回去，不是太便宜她了？」

「可是，主君，您別忘了，成瀨現在在對馬守府內工作啊！而且，當時放阿妙回去，也是經過主君准許的。」

「那是你的話！哼！不管成瀨也好，阿妙也好，都不可以這麼樣便宜他們，不然，我的臉要往那兒放？」

隅倉心想：怎又反悔了？

「主君，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我看，放走就算了！」

「住口！」

「是！」

「用不著你操心，叫崎山來！」

最近，崎山是明成的心腹。

「崎山，去把成瀨、阿妙殺了！」

崎山嚇了一跳。

明成又說：

「我就是要讓對馬守也丟一次臉，哼！去派密探把這件事辦了。」

明成一語既出，則誰也不能改變。

於是，崎山叫來椋十，吩咐他去辦好這事情。

椋十接到任務之後，臉上浮出醜惡的笑容。因爲，他又想著阿妙，憎惡修次郎，若不是崎山的命令，他也要自己去辦這件事。

既然是任務在身，椋十於是召集一些同伴，一起前往修次郎的家裏探查情況。

椋十想：最好阿妙不在，才可放手先把修次郎做了。

而修次郎自從被趕出對馬守府邸之後，爲了解決生計問題，自貶武士的身價，到千代田城裏打工，成爲一名工人。當然，他絕不敢把事實眞相告訴阿妙。

小豆丸也曾阻止過他，但修次郎卻爲不願再拖累小豆丸，而堅持自己的意見。

六

阿妙受傷之後，縫製衣服貼補家用的工作，則落在母親美枝的肩頭上。

這一天，美枝把縫好的衣服途出去，只留下殘廢的阿妙在房裏。

阿妙現在只能用一隻手做事，處處都感到很不方便，也很不習慣，不但不能幫助母親和修次郎料理家務，反而成了一個累贅，多餘的人。阿妙每一思及這些，心裏既痛苦，又愧疚。

——我這個廢物，除了常給修次郎負擔之外，我能幫他什麼？唉！我眞對不起他。

——對，燒壺茶等阿母回來喝。

一到厨房，她又被一樣可怕的東西，嚇得全身僵硬起來。

那可怕的東西，一直陰魂不散的跟著她，害著她，現在，又如夢魂一般出現在厨房裏。

那正是椋十。

「阿妙小姐。」

阿妙被椋十一喊，很本能的想往門外跑去，但不幸，被被椋一把抱住。

「不准喊叫，否則這把刀會要妳的命。」

「放開我！髒鬼！」

「我髒、我下賤，妳呢？是堂堂一個英俊瀟灑武士的妻子？哼！我告訴妳，成瀨現在在幫人打工，是個下流的工人，妳知道嗎？」

「你胡說！我不信！」

「眞的，他被趕出對馬守府邸，現在是一文不值的浪人。」

「我不信。」

難然嘴裏極力否認，但想起修次郎最近回家來的情形，的確有些可能。

「哼！做工來養活妳，這可眞好笑。」

「放開！我們的事，不要你管。」

「阿妙小姐，我一向貪圖錢財利益，現在已略存有一點積蓄，只要妳答應我，做我三天的太太，我對給妳十兩，可以生活三、四個月，成瀨要做好久好久的工呢！」

「你胡說什麼？女人的貞操是錢可以買得到的嗎？髒鬼！」

「髒鬼？好！髒！我就髒給你看！」

七

椋十一時欲念狂起，血液奔騰，掩倒阿妙，便撲上去，正準備解開阿妙的衣帶時。

——啊！

椋十縱身而起，順手抓起阿妙作爲護身擋箭牌，擋住站在院裏，正用恐怖眼神看著他的小豆丸。

「椋十！」

「小豆丸，你竟敢阻擋我跟阿妙的好事！」

椋十以阿妙做人質，小豆丸寸步都無法接近。

「椋十，放開阿妙！」

「哼！誰要聽你的？」

「我們都是密探，也該拿出一點密探的魄力和勇氣來，來吧！一決生死！」

椋十知道，一對一的情形之下，他絕對打不過小豆丸。

「以後再決生死吧！今天，我要把這個女人帶走！」

「畜生！我絕不讓你得逞。」

「你不可再靠近一步，否則這個女人的命就保不住了。」

「可惡！」

「不管你走到那裏，你永遠是一個下賤的密探而已！不是嗎？何不想開一點呢？」

「椋十，你一向視財如命，好，我給你錢，你把阿妙放掉。」

「我不要錢。」

「我不會騙你，一定把錢給你。」

「我是很愛錢，可是我更愛這個女人。」

「你要是敢對阿妙非禮，我一定會把你脖子給扭下來。」

「好，試試看！」

椋十用刀尖抵住阿妙的背，一步步向前移。

小豆丸不得已，很不甘心的咬著嘴唇，一步步向後退。

這時，阿妙叫道：

「小豆丸，我死了不要緊，趕快把這個人殺掉。」

但是小豆丸只是緊緊握著拳頭，既不敢衝向前去，亦不甘步步後退。

「小豆丸，站到一邊去！」

椋十意氣凜然的說。

小豆丸乖乖的回過頭走去，突然一剎那的功夫，他又轉過身來，像飛蝶一般，衝進椋十和阿妙之間。

說時慢，那時快，在小豆丸衝過去的瞬間，椋十手上的刀，已插入阿妙的背脊，而小豆丸也用密探專用的小刀，向椋十的臉上劃去。

八

在松泉寺境內，修太和三十郎還在刀鋒相對的當兒，照代早已遠去。

「喂！五百江」

「大傳馬。」

兩人忽然發現照代不在，立即向寺門跑去，在黃昏天暗之下，已不見照代的踪影。

因照代怕被追上，故意朝對馬守府邸相反的方向跑去，而修太和三十郎，誤以爲照代一定回到對馬守府邸，於是和照代錯開方向，向對馬守府邸方向跑來。

「喂！等等。」

「是不是回到對馬守府邸，還不知道呢！」

「誰叫你鷄婆愛管閒事？」

修太已完全忘記照代向他告別的話，埋怨起三十郎。

「照代跟你，總該完全說明白了吧？」

「我跟她的事，用不著你管。」

「胡說，照代是我妻子，我怎能不管？」

「住口！照代不是你妻子。」

「你……」

兩個人幾乎又陷入火藥味的氣氛中，還好三十郎？較爲冷靜，阻止了修太。

「照代不在，我們再多說什麼也無用，把照代找來再說。」

三十郎說完，便自個兒跑開。

修太想到照代已不能回到身邊，心裏就一股茫然，失魂落魄的回到阿紺的房裏。

「修先生，你怎麼啦？」

「沒什麼。」

「問了照代了？」

「嗯。」

「你現在總該知道，照代不會回到你身邊了吧？」

「嗯！」

「好，那你要遵照我們之間的約定，不准再想她，一心一意做我的丈夫。」

「嗯！」

「是嘛！男人要有男人的氣慨！」

但是阿紺發現，修太根本無心在聽她的話，只一味的想著心事。

——我對你這麼好，你卻去想那個淫婦，一個男人換過一個男人，到底有什麼好想的，氣死人了！

「兵六！買酒！」

阿紺大聲喊。

九

三十郎雖然知道照代也不可能回到他身邊，但他仍對照代存有一份依依不捨的戀情。

「她不是討厭我，而是忍不住貧困的生活，才會到對馬守府邸內生活，這不過是一般婦女的淺見，只要我努力工作，多賺些錢，她一定會回到我身邊來的。」

三十郎本性善良，又加上迷戀照代的美色，所以每在自我安慰之餘，常到對馬守府邸附近走動。但他不知道，照代又走馬換將，轉到明成身邊去了。

自從失去主水的保鑣工作，三十郎又回到根津佐藤傳一郎的道場，代理武術導師，聊以解決生計問題，但每一回到池邊小屋，想起照代，內心就痛苦萬分。

——眞想見她一面，但就是沒辦法進入府裏。

又有一天晚上，三十郎仍依照慣例，在對馬守府邸附近走動，突然發現有一個行踪可疑的男人，也和他一樣，直看著府邸的院牆。

——奇怪。

三十郎暫時拋開自己的事情，跟踪這個可疑的人影。

看來不像武士，可能是浪人。

不一會兒，那個人跳上院牆。

——也不像賊嘛！

單身闖入警備森嚴的府邸，實在很危險。三十郎不由得替那個人躭起心來。

忽然，府邸內有人大喊：

——刺客！

——刺客！

接著，好多人從府內跑出來。那個人一跳下牆，拔腿就跑，從府裏跑出來的人則跟在背後跑著。

三十郎趕緊繞道後門，跟在那個人背後跑著。

「往左！」

因爲三十郎每晚都在這附近走動，所以這一帶的路，他早已摸熟了。他跑在那個男人背後，小聲的指引他方向。而那個男人也不管背後是誰，跟著指示往前跑，反正會指引他逃出危險的人，大概不會殺害他的。

一到安全的地方，三十郎三步併成兩步，追上那個男人。

「等等！」

十

那個男人停住脚，累得氣喘如牛，很痛苦似的撫著胸口。

目光一看，那個男人完全是個鄉下種田的農民。

「不要怕，我不會對你怎麼樣。」

那個男人，很不安的看看三十郎，但一聽三十郎的話調很溫和，才放下心來，問：

「你是誰？」

「我是普通的浪人，看人被追，特地教你怎麼跑的。」

「眞謝謝你。」

「你爲什麼要偷入府邸？要是被抓到了，罪名不小呵？」

「我，我是會津百姓。」

「眞的？你是會津百姓！哈！正巧，我是會津浪人。」

「啊？你是……」

「我是看不慣明成惡貫滿盈的作風，所以擅自脫藩，來到這裏。」

「武士先生，你原來是不滿明成的作風……」

「哎！你呢？你又是怎麼來到這裏？」

「唉！你呢？你又是怎麼來到這裏？」

「唉！事情是這樣的，會津藩裏，年貢本來就收得很嚴，現在更糟了，要納三年以後的年貢，生活才得安定啊！要是交不出三年的年貢，就要被抓去拷打、坐水牢、倒吊，直到家族交出年貢爲止。要是一直交不出來，就得死啊！所以很多人家的妻女就只好賣身賺錢……唉！我們實在過不下去這種日子，所以決定向閣老上訴。我們一共來了四個人，昨天晚上住在日本橋旅館，沒想到被會津藩士發現，四個人，就賸下我一個人來上訴了……」

三十郎也曾在會津，親眼看見過明成的暴政。

「明成現在不是到江戶來了嗎！」

「對呀！正因爲他要接受公儀裁審，要一大筆經費，才打百姓嚴取年貢的。」

「喔？那你帶來訴狀沒有。」

「帶來了，方才我丟進府裏的院子了。」

「不曉得起不起效用，我看，最好還是講一下。」

「我們那有辦法去講啊？」

三十郎想了一想，然後作了個決定，他說：

「我決定找對馬守說說看，你先把詳細情形告訴我。」

一一

——會津浪人大傳馬，想求見對馬守先生。

三十郎的向對馬守府邸正門大聲說。

當然，一個堂堂天下閣老，不會理睬一個浪人，本來是應該早被哄出去的。但佣人郡山善兵衞，覺得大傳馬這個名字很耳熟，於是安置到自已書房來。

「聽說你大傳馬，想求見主君。爲了什麼事，先說來聽聽。」

三十郎的目的，也不一定要直接面告對馬守，於是他說：

「好，我告訴你，請你再轉告對馬守先生。」

然後，三十郎細訴會津老百姓受明成壓迫，以及請願上訴的情形。

「專憑你一面之辭，無法採納，但我們會慢慢調查事情眞相，等有消息，再通知你來，你住那裏？」

「上野不忍池，甚兵衞差配的房子。」

「那個會津來的老百姓呢？」

「因害怕會津藩士追殺，所以暫時躲起來了。」

「按說，百姓私闖府邸，是要被嚴罰的，但他不知情，姑且原諒他一次，你要好好的保護他，以便來日當一個證人！」

「好！」

「嗯！大傳馬？」

「是。」

「你是不是有個妻子，名叫照代？」

照代的消息，正是三十郎迫於想知道的。

「是。」三十郎向前一步，說：「聽說照代在貴府，是不是眞的？」

「哼！這個騙子！」郡山大罵一聲。

「你怎麼罵她騙子呢？這不是太過分了？」

「照代告訴主君，她是大傳馬三十郎的寡妻，所以才被恩准入府。」

「什麼？寡妻？我活得好好的，她怎麼會是寡妻？嘿！快找她出來跟我對質。」

「不行。」

「爲什麼？」

「照代已經不在府裏了。」

「啊？」

「幾天以前，她離奇失踪，不知去向了。」

這麼說，是那天在松泉寺，與修太會面以後失踪了？

三十郎茫然的看著郡山。

一二

受命殺死成瀨和阿妙的椋十，殺死阿妙之後，也被小豆丸一刀穿心，結束罪大惡極的一生。之後，小豆丸和成瀨消聲匿跡，不知去向。

明成得到這個消息，大發雷霆，下令追殺小豆丸和成瀨。

躲在鎌倉東慶幸的主水一家妻室，包括主水的妾霜子，多賀井又八郎的妻子和兒子，以及眞鍋小兵衞的妻子。她們在得知主水主從三人已慘死明成手下之後，拜託住持天秀尼，向明成要求死者的遺髮遺物交給她們回去祭祀。

明成滿口答應，命彥根久之助辦好這件事。

彥根就是曾被天秀尼擋在東慶寺門外的藩士，這一回又受明成命令，把主水主從三人的遺髮遺物，放進箱裏，運到鎌倉。

他本身先到東慶寺，向天秀尼說：

「主君這回開恩，答應把主水主從三人的遺髮遺品送還給遺族，明天申時，叫她們到永善寺來領取。」

主水主從三人的妻室，以爲要回亡夫遺物的希望很渺茫，沒想到却順利獲准，都很感到安慰。

第二天，三名婦女和一個年僅五歲的小男孩來到永善寺。

早已等在寺裏的彥根說：

「叛逆崛主水主從的遺品，拿回去吧！」

崛主水一家的妻室，雖心有不甘，但都只好忍耐，由主水的妾作代表，準備接下死者的遺物。

殊不知，在一瞬之間，四個人已被會津藩士團團圍住。

「主君命令，要殺掉妳們。」

四名無辜的婦幼，被綁送到芝之下府邸斬死。

在東慶寺境內，發覺四名婦幼有去無回，深感大事不妙，趕往永善寺一問，才知被抓去江戶殺了。

天秀尼一得到消息，立卽動身前往江戶會津藩邸盤問，結果，所得到的答覆是：

——她們是叛逆者的妻室，理應與叛逆者同罪。

天秀尼聽此狂言，很是生氣的抗議：

——委託給東慶寺保護的人，你們沒有權力殺掉她們！

——我們不是在東慶寺境內殺掉她們，而是在永善寺。

天秀尼聽這些蠻橫不講理的回答，早已不把東慶寺的特權放在眼裏，於是，立刻向寺社奉行提出上訴。

一三

阿部對馬守重次接到寺社奉行的上訴訴狀，濃濃的眉頭皺了一下。

——嗯！下手的時機到了，罪狀證明都已充分了。

當初，把主水交給明成時，就已經囑咐過他，要留心領國政治，但是，明成不但不聽囑咐，反而變本加厲，更加胡作非爲。大傳馬三十郎和會津百姓代表的上訴，就是最佳最具體的證明。

還有，過去阿紺和小豆丸提供的密報，可明白說明明成種種罪不可赦的惡行：例如强奪人家已訂婚的妻女，沉迷酒色不務政業，彥根久助騙殺崛主水主從妻室……等等。

「縱容如此一個漠視公儀的大名，後果實不堪設想。」

對馬守再一次向其他閣老提出嚴重的問題。

酒井忠行、井伊直存、崛田正盛，等各閣老在前一次裁審大會中，似乎都向著明成，其實不然，他們只是爲了維護封建的主從關係，要家臣服從主君，即使主君行爲不檢，亦不可違背的要點，懲罷主水，以便殺一警百，使得幕藩邸制，得以延續。

但這一回不同，要點重心集中於明成的暴行。

各閣老聽對馬守一說，都覺得事態嚴重，不得再姑息下去。

「顧念先代嘉明的忠節無二，是不是還有挽救的機會？」

酒井忠行有意無意的，略提一下這個問題。但結論還是決定再審問明成一次。

一四

寬永二十在三月十二日，酒井忠行的府邸內，坐滿了各首要官僚大臣一寺社奉行以及警務處，以下各有司（官吏）。

評定所留役小山勘十郎讀誦會津代表的訴狀，並由對馬守重次一項項提出問題。

前一次，明成在將軍御前，堂堂獲得勝訴，滿以爲這一次仍能够以適當的對話應付過去。但是，質問內容却不用於前一次，有關於荷刑重稅，戕害百姓種種事實，明成已漸漸無言以對，尤其是沉迷酒色，擾亂人倫等等個案，明成更是不知如何作何答。

他只奇怪，爲什麼公儀會知道他這些事？

看輕公儀，無視東慶寺特權一項，是被質問得最嚴重的問題。僅管後一次，把主水從妻子四人騙到永善寺，然後補殺的事情，明成還可强作狡辯，但是，再前一次，彥根久助强帶藩士入寺的事情明成被指責得把頭低下，不敢多作抗辯。

這一次審問，明成完全失敗。

當明成回到藩邸，集合江戶家老隅食權右衞門以下重臣，說明審問情形。

「嗯？這一次閣老的態度怎麼變了？」隅食說：「我去一趟崛田先生的府邸，查問清楚，如何？」

隅食帶著一大筆賄賂，求見崛田，崛田拒絕，隅食只得到對馬守府邸內，求見對馬守。

對馬守不知又有什麼計劃，意外的接見了隅食。

隅食戰戰兢兢的探尋對馬守的意思。但對馬守一見到隅食，就破口大罵。

「式部少輔明成，實在該死！」

「是，主君言行有差，以後，家臣一定力行諫言，但願閣老能從寬處置。」

「太慢了！」

「啊？」

「你回去轉告式部少輔，堂堂一個大名，說話要算話！」

「啊！我主君是不是說了什麼不負責任的話？」

「上一次裁審，他要求我們把主水交給他，當時，他自己說的，要以會津四十萬石的俸祿交換主水主從三人，我後來把主水交給他，可是他竟然還能擁有四十萬石的俸祿，這不是說話不算話嗎？」

一五

隅食嚇得面色全變。

明成怎麼說話這麼不謹愼？既然一語既出，不送還四十萬石是不行的。更何況對馬守已明白的強調，明成無論如何，要負起這一句話的責任。

隅食連滾帶爬的，撞回藩邸，找到明成，轉達對馬守的話。

「主君，你眞的在衆人面前講了這句從？」

「嗯！那時，我急著要處罰主水，才一時情急說出那句話來，怎麼可以拿一時氣話來當眞呢？眞是！主水換四十萬石，這太過分了。」

削減大名勢力的幕府政治，已日趨明顯。

——唉！陷進公儀的圈套了，這該怎麼辦？

君臣商量了很久，仍想不出好計策，只得趕緊通知加藤監物。

加藤監物正是明成同父異母的弟弟，但他的性情比明成溫厚多了。

「照這樣下去，恐怕公儀不久要取消加藤家，要是我們早日奉上四十萬石，說不定還可以保住加藤的名分，甚至於可得到其他領地。」

「其他領地？可能嗎？」

「這很難說，說不定公儀顧念過去嘉明公的功勳，留住加藤家。」

既然別無他法，這是唯一可行之途。於是，明成在四月十五日向幕府提出訴願。

——式部少輔因年來病弱，不堪重擔會津太藩，故而謹奉上所領四十萬石。

對馬守的政策完全成功。

閣老之間商議過後，由將軍直接宣判。日期是五月三日。

——式部少輔願將所領四十萬石充公，現允其所請，由子息內藏助明友承嗣家政，賜石見吉板之地一萬石。

明成與衆家臣，原先料將有十萬石領俸，沒想到宣判結果，只得留下一萬石，使得明成

主從剎時全部驚訝得幾乎呆住。

一六

「四十萬石變成一萬石，這要怎麼維持？」

「實質上等於已經滅亡了。」

「公儀的態度雖然一向謙恭，但這種處置，實在太過分了。」

消息傳出，江戶的會津藩邸內，隨卽引出一陣大騷動：藩士們有的打點行李回會津去；有的走投其他藩裏做官；有的求一塊土地，甘作樸實農夫；有的想與幕府軍決一勝負。在會津的情形，也是一樣。

最受刺激的，還是明成。

「這麼恨我、討厭我，不如叫我切腹自殺算了。」

監物安慰明成說：

「雖然只賸一萬石，但我們仍名列大名，往後若再有功績，還是有機會加多俸祿的，現在最重要的，是要請加藤家仍作各諸侯之一名。」

六月底，嗣子明成帶著命令，動身前往石見吉松，在這其間，鬱悶落魄的明成，只得每天找照代尋歡，聊作安慰。

府邸將要出讓的前一個晚上，明成惋惜的對照代說：

「照代，明天一早，我就要去石見了。」

「嗯！」

「四十萬石變成一萬石，好像個乞丐。」

「主君怎麼說這種話？一萬石不是普通人也可以得到的啊！」

「妳這麼想嗎？」

「是的。」

「唉！我將成爲一名隱士了，妳願意還留在我身邊嗎？」

「嗯！」

「妳眞可愛！一萬石雖然不能給妳榮華富貴，但也可以溫飽了，妳要和我同去石見嗎？」

「嗯！」

「那裏是鄉下，不比江戶熱鬧，但很安靜。」

一七

明成想盡力留住照代，因此，他向照代吐露許多心事，但是照代口雖承諾，心裏却想著另外一回事。

——哼！石見？

這種聽來就覺得寒酸的領國，再加上只有一萬石俸祿的隱士，對過去的照代，可能產生一些誘惑，但如今的照代，在對馬守府邸，在會津藩主式部少輔的府邸裏，早已養成奢華的習性，如何能安於那一塊偏僻的小領地？

她想：只要回到江戶，她的美貌一定可以帶給她幸福快樂的日子。

這一晚，照代獻出極度的魅力，迷惑著明成。明成因牀事過累，很快的就昏昏睡去。

照代睜著大眼睛，看著天花板。

對於討厭的明成，她沒有一點迷戀，若到石見，那兒的生活一定是相當寂寞又無聊的。

——我不要去。

照代下定決心。雖然往後是不可知的命運，但至少是另一個希望的開始。

首先，必須整理一下金銀首飾。

照代看一下明成睡得很沉，於是她靜靜爬起來，披件衣服，回到自己房間，翻箱倒櫃一番，收好許多首飾。

——這些衣服怎麼辦？帶著走太不方便了，只好穿在身上，可是沒帶走，又太可惜了。一個女人，最爲關心的，就是衣物首飾。

——嗯！對了，先收好一箱，叫侍女幫我先提到橋本屋去。

拿定主意，照代又開始收拾，選了好幾件平常喜歡穿的，以反平常用得到的。

不知不覺，東方已漸白。

照代一心一意收選衣物，沒注意到時間消逝，黑夜過去，天已漸亮。

「夫人！」

侍女阿吉以爲照代睡在明成房裏，沒想到照代却在這裏拾收衣物，不覺嚇了一跳。而照代被阿吉一叫，猛一回頭，才知道天亮了。

「夫人，有什麼事，吩咐我來做就行了。」

「不必，我已經弄好了，但是還得拜託妳一下。」

「是。」

「妳知不知道，這棟府邸今天要出讓給別人？」

「我知道。」

「好，現在妳幫我把箱子送到日本橋橋本屋去。」

阿吉問：「夫人不是要跟主君去石見嗎？」

照代無防阿吉無邪的問題，低聲說：

「我不要去，我要留在江戶。」

「可是，主君會放妳走嗎？」

「所以，我要逃啊！阿吉，妳幫我把箱子提去，我會給妳很多錢的。」

「是，夫人的吩咐，我照辦就是。」

「主君回本邸後，我從後門逃出去，妳就提著箱子到日本橋去。」

「是。」

「好，我要趕緊回到主君身邊，萬一他醒了就不好。快！拜託妳。」

照代站起身來，一打開紙門，嚇得倒退好幾步。

明成穿著睡衣，站在門口，說不定方才已聽到照代的話了，所以那張臉才有如凶神惡覇的怒視著照代。

「主君……」

照代立刻跪在地上，想用花言巧語迷住明成，誰知話未開口，頭髮被明成一把揪起。

「主君！啊！痛啊！原諒我！」

明成不顧照代痛苦的嘶喊，扭緊照代的髮稍，用力拖回自己的臥房。

一進房門，明成縱手一放，就朝照代的臉上狠狠踢上一脚。

一九

照代被明成一脚，踢倒在地上。

明成這時才破口大罵：

「淫婦！」

在短短數小時之前，這個女人不惜全身，解開衣袴，任他尋歡愛撫，數小時之後，却計畫著想逃跑，想背叛。

從小養尊處優的明成，原來就無法忍受被人背叛，再加上四十萬石減成一萬石俸祿的打擊，更使他怒火爆發，在這種時候，他怎會聽信照代的解釋？

「無恥的叛逆，我要殺掉妳！」

就在明成從牀上拿起大刀的時候，照代本能的向門外跑去，再由走廊跳到院子裏。

她披頭散髮，衣襟零亂，一副很狼狽的樣子。

明成穿著睡衣，拿著大刀，緊跟在後面。

受阿吉通報，而圍集過來的家臣，只見照代已從院裏跑到邸外，向海邊的方向跑去。

照代逃到海濱，看見正好有一艘船，正打算跳上，明成已追到她背後，舉刀一劈。

啊——

照代一聲慘叫，倒在地上。

「去死吧！賤人！」

明成正準備砍下第二刀，從小船中突然出現一個浪人，用一支竹竿打掉明成的刀。

「什麼人？」

明成怒呵一聲，定神一看。

「你是式部少輔嗎？」

那個浪人問一聲明成的名號，却不再說什麼，趕緊俯身下去，抱起肩胛受傷的照代。

「照代！」

那一刀似乎已深入照代肺腑。

明成聽見浪人悲淒一叫，很驚訝的問：

「你是不是大傳馬？咦？你怎麼會認識照代？」

「照代是大傳馬三十郎的妻子，明成！閃到一邊去。」

大傳馬舉起明成的手臂，用力一揮，明成被拋到好幾步遠的地方。

「照代！照代！振作一點，我是三十郎。」

一羣家臣，這時已趕到海邊，急得向明成說：

「主君！快跑！這事被公儀知道就不好了。」

漂泊劍士

一

「兵六！喂兵六！」

這叫喊聲，已帶有八分醉意。

——嘖！又喝醉了。

兵六很不甘願的一面嘀咕，一面走出來。

「老大，妳回來了？」

「嗯？那個人又不在？」

「不在，」

「嗯！這個小子八成又去找照代，眞是倒胃口，一個男人換過一個男人的女人，到底有什麼好？兵六，你說，那個女人到底有什麼好？」

「不好，當然不好。」

「嗯！兵六，還是你懂事。」

「是，老大。」

「你去告訴修先生，不要去追那個妖精，你說，好不好。」

「是老大。」

「我阿紺對他這麼好，他到底知不知道？」

「五百江老大，恐怕不知道喔！」

「什麼不知道？他爲什麼不知道？我對他這麼好，他爲什麼不知道？」

「老大，五百江是個大木頭啊！」

「嗯！大木頭！他是大木頭，兵六！去買酒，我要喝個痛快。」

兵六趕緊備好酒菜。

「老大！」

「什麼？」

「妳這樣每天借酒澆愁是不行的啊！會弄壞身體啊！」

「那要怎麼樣？」

「把五百江老大忘了吧！妳對他好，他還在找他太太，這有什麼用呢！他眞沒有男人的氣慨！」

「嗯！不像個男人。」

「老大，把他趕出去吧！那個男人沒有用的！」

「嗯！好！把他趕出去。」

「老大，眞的？」

「當然是眞的，那麼沒志氣的男人，留著他有什麼用？哼！門縫裏瞧人，把我阿紺都瞧扁了。」

醉得不知天高地厚的阿紺，想把積日已久的怨恨，一齊盡吐爲快，可是，却不見效用。

「哼！五百江是什麼東西？修太是什麼東西？只曉得照代！照代！出去出去！通通出去。」

阿紺一面含著醋意的大罵，一面忘情的解開衣襟，露出白白的胸脯，粉紅色的內裙也露出大半截來。兵六看到這種情形，直緊張的冒汗。

二

「老大。」

「什麼？」

「五百江這小子很不知趣呢！老大疼他，他就端起來了，好像好了不起似的？」

「了不起？什麼好了不起。」

「對嘛！我一定要把他趕出去！」

「好！把他趕出去，讓他自個兒去找那個臭女人！那個狐狸精！」

「嗯！老大有我這個兵六就够了，不要那個男人！」

「嗯！兵六，你眞好。」

「老大。」

阿紺一杯接一杯的喝，喝得爛醉如泥的倒在牀上。兵六跪下來，撫摸阿紺的肩頭。

「老大！」

阿紺的皮膚，燙得叫兵六趕緊把手收回來。

「水！水！」

「是，我去倒。」

兵六到厨房去端出一碗水給阿紺喝，但阿紺却痙攣得直搖頭，一大部分的水全都流到地下。

「老大，振作一點！」

兵六抱起阿紺，把賸下的水餵阿紺喝。

「兵六」

「是。」

「你比修太忠實。」

阿紺說完，又倒下牀睡了。

這時，兵六的表情突然急劇的改變，若呆若痴的看著阿紺。

「老大。」

兵六一叫，便用力撲到阿紺身上。

「兵六，你要幹什麼？畜生！你要幹什麼？」

兵六扶住阿紺，伸手正要解悶阿紺的腰帶時，被阿紺一脚踢開。

「老大，我忍耐不住了，拜託妳！兵六一生就拜託妳這一次，一次就好！老大！一次就好。」

「開什麼玩笑！開什麼玩笑！」

阿紺想用力爬起身來。

三

阿紺狠狠的瞪住兵六：

「兵六，你別妄想强暴我，別妄想！」

「老大，我不是强暴妳，我只要一次，一次，就一次！求求妳！老大！」

「畜生！你以爲你可以代替修太？哼！別妄想！痴蝦蟆想吃天鵝肉？哼！你一隻手指頭也不能碰到你的阿紺老大。」

「老大，這是妳說的？」

兵六紅起臉來，滿口怨恨的說：「我侍候妳到今天，連妳的脚也幫妳洗過，難道妳還不知道我的心意？妳又不是處女，在我面前，妳已經換了好幾個男人了，爲什麼就不正眼看我一眼？忍耐是有限度的，我愛妳這麼久，現在，我已經無法忍耐了，我要讓妳看看，我也是個男人。」

兵六說完，又猛阿紺一撲，臥倒在牀上。

「畜生！你……我死也不……」

阿紺是個受過武術訓練的女人，要不是因爲醉酒，兵六絕無法制服她的。

現在，兵六有如一頭猛獅，而阿紺却像個受困的羔羊，腰帶被解開，露出兩腿，和兵六扭纏在一起，無法脫身。

兵六在三年之間，有如奴隸一般爲阿紺做事，隱忍著自己對阿紺的愛，咬著手指看阿紺和其他男人親密。這一切一切，他都要在今天完全發洩。

阿紺手脚用力掙脫兵六，但一個不小心，一脚踢中柱中，痛得放鬆力氣，倒在牀上。

兵六趁機，正準備完成多年來的心願時，門被打開有人喊：

「阿紺小姐在不在？」

兵六昏亂得聽不見門口的喊聲。

「阿紺，我要讓妳看，我是男人，我也是男人。」

在這一瞬間兵六突然感到有人提緊他的衣領。

四

「喂！」

「你是誰？」

兵六放開阿紺回頭一看，原來是個强壯的浪人。兵六一時火冒三丈，一頭撞去。

「他媽的！打擾我的好事。」

但是，兵六不知怎的，竟被狠狠一拳打跌在地上。

「我是大傳馬。」

半裸著身體的阿紺，趕緊整好衣服。

「畜生！」

兵六爬起來，想往三十郎踢去。

「阿紺小姐，他是誰？」

「他不是人，趕他出去！」

「好，去死吧！」

三十郎提出兵六，向外拖出去。

兵六被拋到門外，知道心願不成，一切都完了。

「阿紺！妳給我記著。」

兵六好像到千刮萬割的痛苦似的，不禁掉下眼淚，但誰會了解他的心情？

「你敢再來，我就打斷你的腿，」三十郎怒喝兵六，又轉身問阿紺：「阿紺小姐，這到底怎麼回事？」

「誰曉得這個畜生，突然發起神經來了。」

阿紺整好衣服，羞慚的低下頭。

「大傳馬先生，眞不好意思被你看到這種場面，但要不是你來，我恐怕就沒救了。」

「五百江呢？」

「哼！還不是去找照代去了，這個男人眞沒志氣。」

「我已得到照代的消息，所以才來找五百江的。」

「照代怎麼了？」

「死了。」

「啊？」

「她被殺了。」

「被誰殺了？」

「加藤明成。」

「喔！又是那個神經病主君。」

「嗯！」

「他不是要去石見嗎？」

「正因爲他想把照代帶到石見去，照代不肯，所以被殺了。」

五

「這麼說，照代已經死了？」

阿紺聽到這個死敵已死，心中輕鬆不少。

但三十郎却一臉悲痛。

「我因爲照代的關係，和五百江產生許多誤解，既然照代已經死了，就應該解開這些誤解，可是……」

「大傳馬先生，你眞的跟照代……」

「嗯！雖然時間不長，但我認定她是我妻子。」

「照代這個女人爲什麼會受到這麼多男人的愛？」

阿紺覺得很不可思議。

「照代小姐很溫柔美麗，當然被男人所愛。」

「溫柔美麗？」

三十郎彷彿又沉浸在往日池邊小屋裏，和照代那般短暫的夫妻生活。

但阿紺却又燃起妬火，想痛罵照代。

「兵六！」

這時，修太走進門來，一看，三十郎正在屋裏。

「啊大傳馬？」

「五百江，照代被殺了。」

「什麼？」

修太蒼黑的臉，刹時漲滿血色。

「到底怎麼回事？」

「你一定感到意外。」

三十郎於是把照代如何遇害的經過，詳細告訴修太。

「又是明成！」

修太站起身來。

「修先生，你要幹什麼？」

阿紺抱住修太的衣袖，却又被修太一手甩開。

「我絕不放過明成！」

「五百江，照代已死，你不可衝動！」三十郎說：

「修先生，請你拿出男人的志氣，照代已經……」

「放手！」

修太甩開阿紺的手，向門外走去。

「等我！五百江！」

三十郎正打算追出去，被阿紺拉住腰帶。

「大傳馬，別理他！」

「可是，五百江……」

「那個沒用的男人，放他走好了，來，我們喝酒。」

六

在川崎戶唐橋，一頂轎子在此地停下。轎內正坐著滿臉憂鬱的加藤明成。

數日之間，由四十萬石的大名，變成一萬石的小藩，這種轉變，叫他幾乎承受不住。

有三，四名武士，從轎前跑過來，跪在轎前。

隅倉權右衞門代表所有的手下，向明成說：

「主君，我們要在這裏告別主君。」

全部藩士，皆雙手伏地，欠身鞠躬。

「隅倉。」明成用呆滯的聲音說：「我好不甘心，好可惜的四十萬石……」

隅倉說：

「主君，小心點說話，免得又被公儀的人聽到，心情放寬，等待時機吧！忍耐點，主君。」

「唉……」

「請主君保重。」

這時轎子起動，其中也有些純情的家臣滴下眼淚，爲明成的下場唏噓不已。但是大部分的人，都爲了防備明成又有再出頭的日子，所以才故獻忠誠，來此地相送。

轎已走遠，各人鬆了一口氣，各自散去。

護轎的家臣，已賸下十餘名了。因爲一個只擁有一萬石的小藩，自然不能擁有太多的人手。

——石見，好遠啊！

明成才啓程，就感到疲累的閉上眼睛。腦海中出現照代被他重砍一刀而倒下去的影子。

——在最後的一刻，連貼身的愛妾也違背我了。

被奪走領地，削減俸祿，各親朋好友，剎時都翻臉而走。往日赫赫威名，只恍若一場惡夢。

——可惡的照代……

這時的明成，想起在這短時間之內，爲他所沉迷的照代，心中更是悲痛萬分。

突然，轎子停下。

「什麼事？」

有一尖銳的喊聲，直逼耳裏。

「加藤明成！修次郎在此有話要說。」

修次郎抱必死的決心攔轎，背後跟著小豆丸。

「無禮！」

「退去！」

「你也是舊藩士，怎可向主君無禮！」

包圍著轎子的藩士，已各自拔刀。

「加藤明成！出來！」修次郎大叫。

「成瀨！你是脫藩的不義不忠藩士，難道你敢恨我。」明成在轎內說：「退去！」

「哼！你是我殺妻的仇人，特地來此要你償命！」

「阿妙如何，我不知情，不要亂來！」

「卑鄙的明成，你竟敢不承認你的罪行？阿妙被你斬掉手臂，然後你又派密探殺她，這難道不是事實？」

「阿妙曾經是我的妾，我制裁她，有什麼不對？」

「現在，我來制裁你！」

修次郎拔出刀來，指向明成。

「殺！」

七，八名藩士，圍向修次郎，其他的，則對付小豆丸。

「走開！不要阻止我！」

修次郎一步步逼近明成，藩士們也逼向修次郎。

突然，鑑鏘一聲，一條血柱噴向陰霾的天空。

啊——

嗯——

「再來送死！」

修次郎難得展開殺戒，怒火奔騰。

「成瀨先生，這些人交給我，你去完成你的心願！」

「好！」

修次郎再一揮刀，一陣廝殺之後，更逼近轎邊，直逼向明成。

就在這一瞬間，早有個人向後方跑去，到川崎街上一家食堂裏，叫來一羣舊會津藩士。

「出事了！」

「山崎，什麼事？」

「有刺客，刺客！」

「什麼？」

「快！」

這一喊，又多了二十名拿刀的藩士，跑近轎邊。

八

——十幾個人，本來是很好解決的。

但修次郎預定的計畫落空了。

「主君還好嗎？」

「刺客是誰？」

「成瀨。」

二十名新到的藩士，又齊集圍住修次郎，使得修次郎又離遠了明成。

「小豆丸，眞是可惜，我就要殺掉那個惡魔了。」

「先退吧！」

「嗯！」

但已被二、三十名人包圍，想逃，也不那麼簡單。

——最後關頭，只有死！

修次郎全身充滿殺氣，和小豆丸在團團包圍之下，展開一陣廝殺，但不知怎麼的，在圍陣之外，却又另起騷動。

「刺客的救兵到了！」

「可惡！」

不知何人，帶來一個以黑巾覆面，高而瘦的武士，以可怕的刀法，殺了一個，又斬了一個，直到修次郎身邊，庇護著修次郎。

修次郎喘著氣說：

「多謝你相助！」

「退開！」

修次郎一看覆面巾露出的雙眼，驚叫一聲：

「大哥！」

「快逃！」

「五百江先生，拜託你。」

小豆丸背起氣力將盡，而又受重傷的修次郎，衝出圍陣，修太則又揮起神道流的刀法，阻止其他藩士傷害小豆丸。

小豆丸背著修次郎，向鶴見山逃去。

「大哥」

「五百江先生不要緊，我們先療傷要緊！」

小豆丸自己雖也受傷，但却先急著爲修次郎的傷口上藥。

「五百江先生來了！」

修太擺脫追兵，振一振血刀，靠近小豆丸和修次郎身邊。

「修次郎，振作些。」

「大哥，我不要緊。」

「可惡的明成，命不該絕！」

「大哥，你要殺明成？」

「對，他是殺死照代的凶手。」

「啊？大嫂她……」

「被他殺了。」牽著修次郎：「修次郎，很抱歉大哥錯怪你了。」

「大哥，我了解你的心情。」

「一切都是照代不對，是我不能忘懷對她的感情，才又錯怪你，修次郎，你就取笑我吧！」

九

事過兩年。

石見國安濃郡吉松——加藤明友一萬石的領地裏，有一間名叫陣屋的領主館。

領主明友住在江戶府邸，只有明成隱居在這一館裏，明成已於半年前落髮爲僧，僧號休意。

由於幕府閣老對明成的批評極度惡劣，再加上明成臨走之前，殺死照代一事尤不可原諒，所以明友在江戶，亦遭到非常的冷遇。

明成弟弟民部少輔明利的嗣子明勝，本來有二本松城三萬石的領地，結果也被削成三十石。

——加藤家已沒有再興的希望了。

也許明成正因爲如此，而落髮皈依佛門。

最近，又因得了眼疾，視力衰退，只常常在陣屋附近的小龍寺茫茫然的坐著。

有一天，小龍寺寺門前，來了兩名武士叩訪。一名和尚出來迎接。

「有個休意和尚在這裏嗎？我們想見見他。」

「請問你們是……」

「我們從江戶來，曾和會津有過淵源。」

「稍等。」

和尚走進寺裏，不一會兒，又走到寺門邊。

「可能到後山去了，現在不在寺裏，走，我帶你們去。」

「不必麻煩了，我們自己去，是從這條路上山嗎？」

「是的。」

「謝謝。」

兩名武士繞過小龍寺東邊，爬往後山的小路。

這條小路，還不算陡，路上又有木柴築成的小梯。

走在前面的武士，停下來，望望秋高氣爽，晴空無雲的天空。

「今天天氣眞好，修次郎。」

「正是我們完成心願的好日子。」

「還是不可以放鬆。」

「我知道。」

「兩個人相視一笑，繼續往上爬。」

十

爬上山頂，有一塊平臺，平臺盡端，有三棵並立的松樹。因爲從松樹底下，可眺望山下的田園，所以這三棵松樹，名叫三本松。

松樹下，坐著一名老僧，正是前會津藩主加藤式部明成。

現在，往日凜凜威風早已逝去，只是一名身穿墨黑道服，頭剃得光亮的老和尚。

修太和修次郎停下脚，雙雙手扶刀柄。

兩年前攻擊明成時，修次郎曾被川崎的會津藩士傷到，因爲療養傷勢，在牀上躺了一年多。後來，傷勢痊癒，又爲了籌足到石見的旅費，躭擱數月。現在，兩兄弟謝絕小豆丸的好意，雙雙前來報殺妻之仇。

附近沒有人跡。

「休意先生。」修太喊。

但對方並無反應。

兩個人更走近明成面前。

「加藤明成先生。」

可能明成原來是閉著眼睛的，聽有人叫他，勉强的睜開眼睛，但仍是不清楚似的，擧起手遮在額上。

「是誰？」明成低聲問。

修太和修次郎一看明成消瘦蠟黃的臉色，不禁嚇了一跳，若是在路上遇見，一定認不出這個平凡的老和尚，正是過去罪惡滔天的加藤明成。

「明成先生，我是五百江修太。」

「我是成瀨修次郎。」

兩個人報了名字，明成却依然沒有反應。

「有事？」

「找你爲妻子照代報仇！」

「找你爲妻子阿妙償命！」

明成皺起眉頭，喃喃的說：

「照代？阿妙？」

好像這些名字，早已不在他的記憶之中了。

明成搖搖頭。

「你忘了嗎？明成先生？」

修太把刀逼近胸前。

「你們要把我怎麼樣？」

「我們要殺你！」

「殺我？」

明成又像受了驚嚇似的，猛搖頭。

「站起來，借你一把刀，我們公正的比劃一下！」

明成又搖搖頭，說：

「你們想怎麼樣，就怎麼樣吧！」

「殺你！」

「殺吧！」明成動也不動的說：「反正，活著也是多餘的。」

兩兄弟的對看一眼。

明成慢斯條理的，舉起手，指向遠遠的山脚：

「你看，那條河裏，有魚，我雖然是和尚，可是我也吃魚。」

這聲音，有如孩子般無邪。

「修次郎！」

修太放下刀，看著弟弟。

「大哥。」

修次郎似乎也感到無可奈何。

「我沒辦法殺他了。」

「我也下不了手。」

哭不像哭，笑不像笑的明成，仍呆滯的坐著。

「明成先生，本來，我們是想殺掉你，但看你這樣子，我們下不手，就救你一命吧！」

修太很不甘心的說。

「阿妙也不願意我殺掉你這樣可憐兮兮的老和尚。」

修次郎也不奈煩的說。

「明成先生，保重！」

「咦？你們要走了？」

明成傻傻的望著兩兄弟。

兩兄弟踩著沉重的脚步，走到山脚下時，又遇見方才那個和尚。

「你們遇見休意先生沒有？」

「有。」修太應付性的回答。

「休意先生他是不是生病了？」

「我也不清楚，常聽他像個孩子似的，自言自語，又不知在說些什麼，唉！他老了！」

和尚說。

兩兄弟沉默的離開石見。心裏都有一股茫然的感覺。

「修次郎，這兩年的時間，算是白費了。」

「大哥，從今以後，我們該怎麼辦？」

「我也不知道，反正這一支劍是我們的生活，走到那，就到那，過我們漂泊的劍士生活吧！」

「唉！只好這樣。」

修次郎無奈的笑笑。

（全書完）

金蘭文化出版社

社　址：臺北市汀州路499號之4

電　話：3219274・3951723號

郵政劃撥帳戶：１０３１４９號

武侠小說

東方玉作品

①	風塵三尺劍（全一册）	定價 120元
②	玫瑰劍（全一册）	定價 120元
③	龍孫（全一册）	定價 120元
④	縱鶴擒龍（全套三册）	定價 360元
⑤	金笛玉芙蓉（上、下册）	定價 240元
⑥	九轉簫（全套三册）	定價 360元
⑦	珍琉令（全套三册）	定價 360元
⑧	引劍珠（全套三册）	定價 360元
⑨	石鼓歌（上、下册）	定價 240元
⑩	武林璽（全套三册）	定價 360元

曹若冰作品

①	絕情拾三郎（上、下册）	定價 200元
②	玉扇神劍（全套三册）	定價 360元

玉扇神劍續集（全套四册）	定價 480元
魔中俠（全套三册）	定價 270元
煞星黑鳳（全一册）	定價 130元

浪人・美女・劍

柴田錬三郎著
黎光譯

出版者：金蘭文化出版社
社　址：臺北市汀州路四九九號之四
電　話：3219274・3951723
郵政劃撥儲金帳號第一〇三一四九號
戶　名：金蘭文化出版社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〇八九一號

發行人：許　素　蘭
監印人：張　耀　先
印刷者：四維印刷廠有限公司
電　話：九五一八九一四

經售處：全國各大書局

定　價：（下冊）新台幣柒拾元
　　港幣拾元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二月出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金蘭文化出版社

江湖、社會、偵探小說系列

①	奪命蜈子	玄	機	著	定價：40元
②	不擇手段	玄	機	著	定價：40元
③	死亡陷阱	雷	吟	著	定價：40元
④	諜客	雷	吟	著	定價：40元
⑤	玉面殺手	雷	吟	著	定價：40元
⑥	神秘鑽戒	雷	吟	著	定價：40元
⑦	偷天換日	玄	樣	著	定價：40元
⑧	殺人紅唇	玄	機	著	定價：40元
⑨	冤獄	雷	吟	著	定價：40元
⑩	裙底殺機	雷	吟	著	定價：40元
⑪	恐怖魔畫	雷	吟	著	定價：40元
⑫	無敵金鏢	玄	機	著	定價：40元
⑬	保鏢的愛情	玄	機	著	定價：40元
⑭	殺機四伏	玄	機	著	定價：40元
⑮	無形人	雷	吟	著	定價：40元
⑯	血濺愛情海	玄	機	著	定價：40元
⑰	智機百出	玄	機	著	定價：40元
⑱	海怪	拙	夫	著	定價：50元